

					比例 (%)	例 (%)	
冶金行业	原燃料	43,261,368,001.83	76.40	34,980,001,431.85	77.1	23.67	
	人工	4,756,485,487.11	8.40	2,424,891,088.49	5.35	96.15	
	其他	8,606,973,738.58	15.20	7,949,500,288.35	17.53	8.27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钢铁类产品	原燃料及人工等	52,548,029,042.51	92.80	40,427,323,793.92	89.14	29.98	
焦副产品	原燃料及人工等	747,975,336.12	1.32	388,100,038.14	0.86	92.73	
其他	原燃料及人工等	3,328,822,848.90	5.88	4,538,968,976.63	10.01	-26.66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482,534.23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2.07%；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1,237,254.1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8.4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199,845.0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2.2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1,199,845.0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2.22%。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管理费用较上年增加主要是报告期公司的母公司土地租赁单价提高所致。

销售费用较上年增加主要是报告期公司销量增加所致。

4.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360,001,524.83
-----------	------------------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1,360,001,524.8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2.02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10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7.2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以票据结算方式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基建技改投资比上年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公司借入资金减少、偿还借款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1,705,374,046.20	8	11,666,166,701.29	8	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0,534,933,884.94	7	7,089,071,424.30	5	49	
预付款项	450,035,386.51	0	853,973,336.25	1	-47	
其他应收款	481,845,424.61	0	475,708,470.20	0	1	
存货	20,804,707,670.94	14	19,366,277,146.27	13	7	
其他流动资产	831,695,557.20	1	1,907,710,503.77	1	-56	
在建工程	248,107,155.45	0	569,319,248.62	0	-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6,862,589.30	0	500,543,285.57	0	-7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4,669,136,017.57	30	42,602,482,258.38	29	5	
预收款项	7,913,718,886.50	5	7,656,155,023.04	5	3	
其他应付款	4,536,993,760.35	3	15,558,098,204.24	11	-7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15,566,043.11	3	8,515,440,947.49	6	-54	
应付债券	6,693,570,000.00	4	2,000,000,000.00	1	235	
股本	45,585,032,648.00	31	45,585,032,648.00	31	0	
资本公积	1,399,030,303.37	1	1,399,030,303.37	1	0	

未分配利润	3,965,676,509.01	3	1,177,956,674.34	1	237
-------	------------------	---	------------------	---	-----

其他说明

应收账款及应收票据较上年增加主要是报告期公司应收票据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较上年减少主要是报告期公司预付购货款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减少主要是报告期公司待抵扣进项税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较上年减少主要是报告期公司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转固定资产所致。

其他应付款较上年减少主要是报告期公司偿还母公司债务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主要是报告期公司偿还到期债务所致。

应付债券增加主要是报告期公司增加发行债券所致。

未分配利润较上年增加主要是报告期公司盈利增加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及短期借款保证金	6,204,466,386.02	6,620,844,276.42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保证金	10,075,199.56	10,043,568.02
矿山安全生产保证金	1,375,071.44	1,370,896.87
信用证保证金	252,499,737.85	92,433,433.28
合计	6,468,416,394.87	6,724,692,174.59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世界钢铁行业情况

(一) 世界经济增长势头减弱

欧洲、亚洲等经济体增长放缓，贸易保护主义势力抬头，全球工业生产和贸易量增速下滑。根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最新预计，2018年全球经济增长3.7%，低于年初预计的3.9%。

(二) 世界钢铁行业情况

全球粗钢产量虽创历史新高，但价格先扬后抑。世界钢铁协会当地时间1月25日发布数据称，2018年全球粗钢产量为18.086亿吨，比2017年增长4.6%。亚洲地区粗钢产量为12.711亿吨，同比增长5.6%。2018年全球粗钢产量前十的国家和地区排行榜，如下表所示。

排名	国家/地区	粗钢产量（亿吨）		增长率
		2018年	2017年	
1	中国大陆	9.283	8.709	6.6%
2	印度	1.065	1.015	4.9%
3	日本	1.043	1.047	-0.3%
4	美国	0.867	0.816	6.2%
5	韩国	0.725	0.710	2.0%

6	俄罗斯	0.717	0.715	0.3%
7	德国	0.424	0.433	-2.0%
8	土耳其	0.373	0.375	-0.6%
9	巴西	0.347	0.344	1.1%
10	伊朗	0.250	0.212	17.7%

(数据来源: 世界钢铁协会)

二、我国钢铁行业情况

(一) 中国经济步入“减速增质”新时期

2018年, 中国国内生产总值突破90万亿元, 同比增长6.6%, 保持了中高速增长。投资增速继续下滑, 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5.9%, 增速相比2017年下滑1.3个百分点, 其中基础设施投资同比增长3.8%, 增速相比2017年大幅回落15.2个百分点; 进出口贸易韧性较强, 在中美贸易争端的大背景下, 进出口贸易额仍分别维持12.9%、7.1%的增速; 消费继续成为中国经济增长的支撑,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9%, 最终消费支出对国内生产总值增长的贡献率为59.7%。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实际增长6.2%, 经济质量稳步提高, 中国经济进入“减速增质”新时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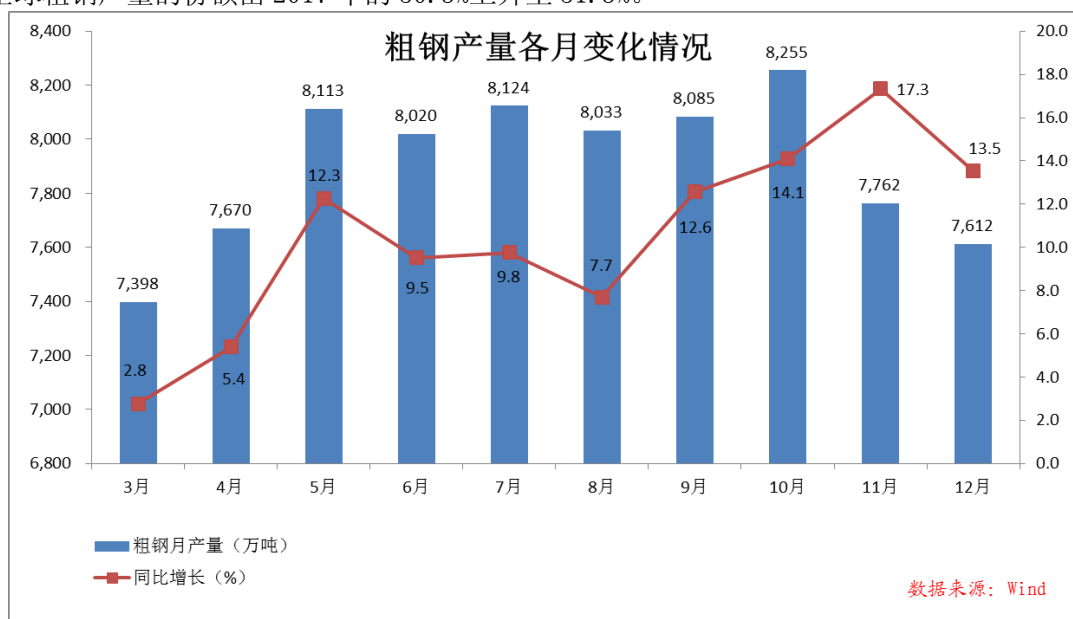
(二) 国内钢铁行业情况

总体来看, 2018年我国钢铁行业运行呈现以下特点

1、钢铁产量增幅加大, 占全球比重继续上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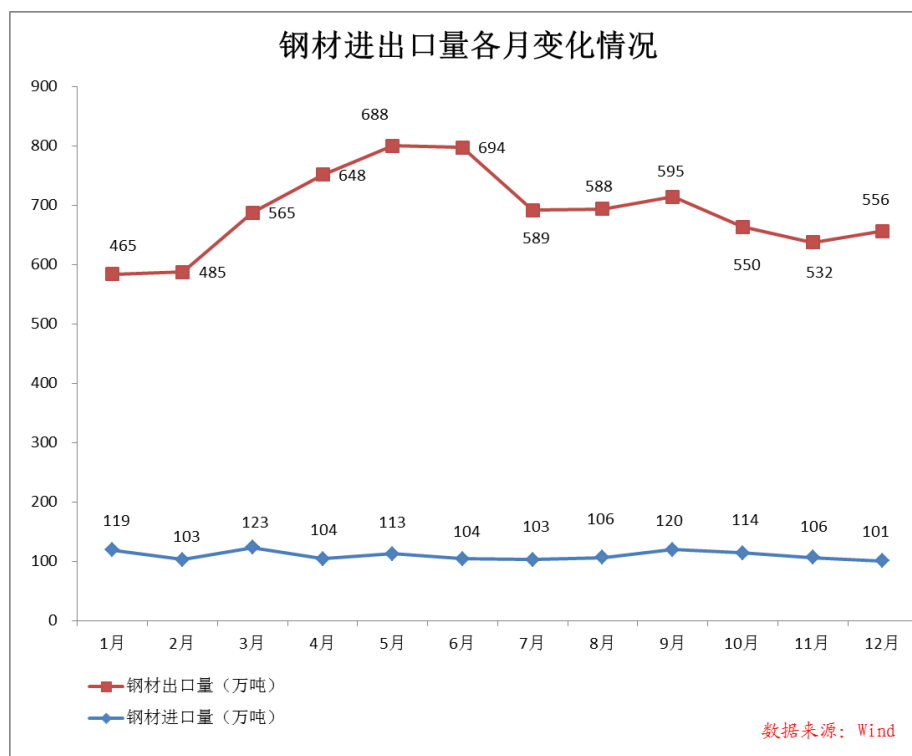
据中国国家统计局公布, 2018年中国生铁、粗钢和钢材累计产量分别为7.71亿吨、9.28亿吨和11.06亿吨, 同比分别增长3%、6.6%和8.5%。据中钢协统计数据, 非会员企业的钢铁产量增速高于中钢协会员企业。去年前11月, 非会员企业生铁、粗钢和钢材分别增长了9.75%、13.92%和13.88%, 同期会员企业三项产量增幅分别为1%、4.53%和4.86%。中钢协会员企业的粗钢产量占全国产量的七成以上。

世界钢铁协会发布的数据显示, 2018年, 中国大陆粗钢产量为9.283亿吨, 同比增长6.6%, 占全球粗钢产量的份额由2017年的50.3%上升至5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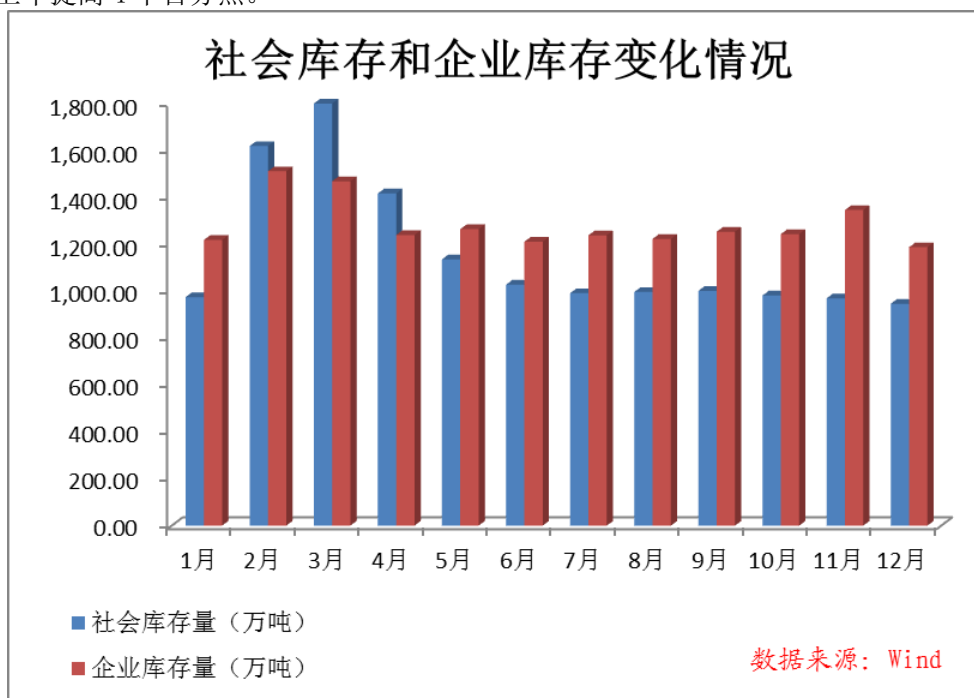
2、钢材进出口均有所下降

据海关总署公布的数据, 2018年, 我国累计进口铁矿石10.64亿吨, 同比下降1.0%, 进口均价为70.96美元/吨; 2018年, 我国累计出口钢材6,933.6万吨, 同比下降8.1%; 累计进口钢材1,316.6万吨, 同比下降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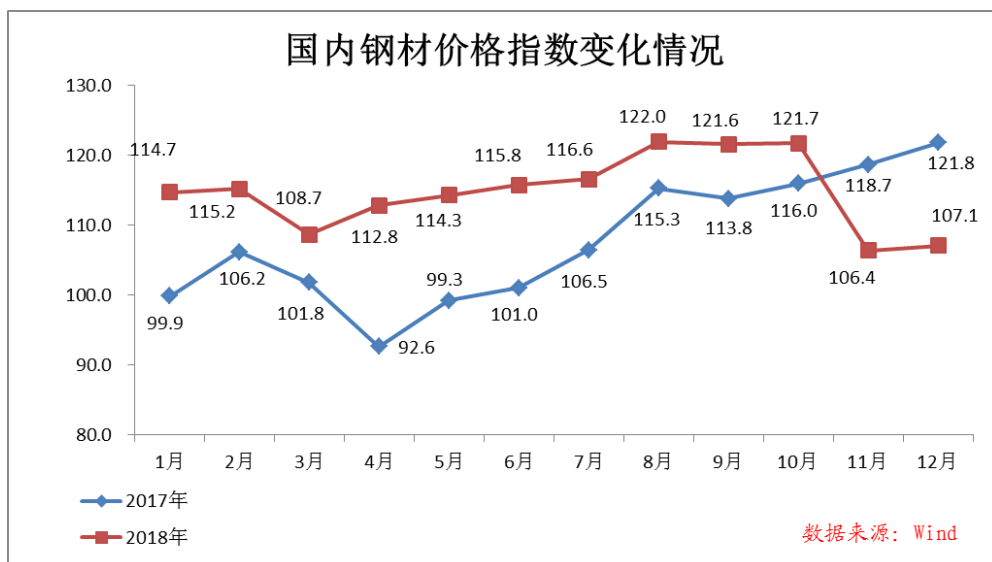
3、国民经济稳中向好，钢铁行业盈利增长

2018年，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推动高质量发展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继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大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等政策落实力度，经济运行保持总体平稳、稳中有进发展态势。其中固定资产投资、房地产、机械制造、家电等主要用钢行业保持增长，市场供需保持平稳。据发改委公布的2018年钢铁行业运行数据显示，2018年，钢铁行业实现利润4,704亿元，同比增长39.3%。其中，黑色金属矿采选业利润73亿元，下降34.4%；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实现利润4,029亿元，增长37.8%。其中，2018年，全国粗钢产量92,826万吨，比上年增长6.6%，增速比上年提高0.9个百分点；钢材产量110,552万吨，增长8.5%，提高7.7个百分点。焦炭产量43,820万吨，增长0.8%，上年为下降3.3%。铁合金产量3,123万吨，增长4.5%，增速比上年提高4个百分点。



4、钢材价格小幅波动，总体高于上年同期

2018 年，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取得阶段性成果，钢铁行业提前完成化解过剩产能五年目标，全面清除“地条钢”、严控新增产能以及环保减产、限产，钢材市场供需基本保持平衡，钢材价格总体呈现小幅波动走势。据钢铁协会监测，2018 年 1—12 月，CSPI 国内钢材综合价格指数平均为 114.75 点，同比上升 7.01 点，升幅为 6.51%。但 11 月份钢材价格出现大幅下降，12 月份略有上升。



三、2019 年行业预测情况

2019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关键之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和经济下行的内部压力，国家将在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促进国内市场升级、推进乡村振兴战略、促进区域协调发展、加快经济体制改革、推动全方位对外开放以及加强保障和改善民生等方面加大改革和调控力度。钢铁行业在进入由高速增长向高质量发展阶段中，机遇与挑战并存，行业仍面临复杂、严峻形势。

1、全球经济缓慢复苏，钢铁需求增速有所回落

2018 年 10 月，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发布《世界经济展望》，预测 2019 年全球经济增长 3.7%，增速与 2018 年持平。预测发达经济体增长 2.1%，增速回落 0.3 个百分点，预测发展中经济体增长 4.7%，增速与 2018 年持平。

2018 年 11 月，经合组织（OECD）发布报告，预测 2019 年全球经济将增长 3.5%，较上年增速回落 0.2 个百分点。

世界钢协（WSA）2018 年 10 月发布短期预测，预计 2019 年全球钢铁需求预计达到 16.81 亿吨，同比增长 1.4%，较上年增速回落 2.5 个百分点。

2、我国经济保持增长，钢材需求有望平稳

2019 年，外部环境复杂严峻，国内经济运行面临下行压力，但是实现平稳运行的积极因素仍然很多。消费对经济的基础性作用越来越强，内需将提供更多的拉动经济增长的动力。国家也通过推出进一步的减税政策、措施，持续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在顺应消费结构升级大趋势的基础上，加大补短板、加快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建设力度，在积极财政政策和稳健货币政策背景下，国内经济有望稳定增长，钢铁需求仍有较大的支撑，有望保持总体平稳。从下游行业需求方面来看，基建投资随着政府提出保持基础设施建设领域补短板力度，中央和地方政府加快推进重点项目，预计 2019 年将有所提高。造船行业景气度回升，预计 2019 年对钢材需求将有小幅增长。机械行业增速虽有所放缓，但整体仍保持增长，预计 2019 年对钢材需求仍将保持稳定。家电行业主要产品产量保持增长，预计对钢材需求将保持稳定，但是受贸易摩擦影响的不确定性仍然存在。房地产市场 2018 年下半年以来土地流拍增多，房企拿地热情下降，预计 2019 年投资、新开工面积等关键指标可能下滑。汽车行业受税收政策调整影响出现了 28 年来首次下降，2019 年汽车产销能否保持增长将很大程度上取决于鼓励消费的政策刺激力度。

3、产能释放较快，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将持续进行

虽然经过了三年的努力，全国化解了 1.5 亿吨过剩产能，彻底清除了“地条钢”，但从 2018 年情况看，受效益好转影响，变相扩产能、盲目增产的冲动依然存在，部分品种结构不合理的问题仍然没有解决。在宏观经济承受下行压力的情况下，对市场供需平衡已经形成明显的不利影

响。但钢铁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将继续深化，防范已化解产能复产、严防“地条钢”死灰复燃等工作将进一步开展，环保严监管仍会持续，都有利于市场的供需平衡。

4、国际形势更为复杂，扩大出口难度加大

2019 年我国经济发展的外部环境发生明显变化，面临的挑战增多。受全球经济复苏缓慢以及贸易保护主义的影响，2019 年我国钢材出口压力仍然较大。同时，由于中美贸易摩擦不断升级，尽管 2018 年 12 月中美在阿根廷 G20 峰会上达成共识，美方暂时不会对中方加征新的关税，但其前期出台的 2500 亿美元的加关税措施对下游行业用钢需求产生的影响逐步显现，钢材直接出口和间接出口形势均不容乐观。

5、成本压力上升，行业提高效益水平更加困难

一是随着环保政策持续完善、实施力度不断加大，钢铁行业环保投入和运行成本仍会进一步增加；二是原燃料价格呈现稳中有升的态势。铁矿石、废钢需求和采购成本会持续上升，煤炭和焦炭价格也会保持高位波动；三是钢铁行业资产负债率仍然偏高，去杠杆难度仍然较大，行业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还没有明显改观；四是钢铁企业在物流、人工、科技投入等方面的成本也将继续呈上升趋势。预计 2019 年钢铁行业要保持 2018 年的效益水平会更加困难。

钢铁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按加工工艺分类的钢材制造和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成品形态分类的钢材制造和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成品形态区分的种类	产量（吨）		销量（吨）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型材	1,728,630.00	1,679,885.00	1,754,631.86	1,657,925.43	7,282,067,183.60	6,153,528,964.33	6,183,392,625.28	5,092,159,123.59	15.09	17.25
板带材	8,538,869.00	7,848,172.00	9,150,872.51	7,797,993.52	35,342,170,666.11	27,423,884,458.18	31,647,643,897.51	24,570,648,869.54	10.45	10.40
管材	1,571,566.00	1,422,770.00	1,578,832.84	1,356,881.84	7,515,666,253.19	6,042,072,616.72	6,635,021,177.05	5,363,528,047.14	11.72	11.23
其他	2,481,487.00	2,074,773.00	2,546,496.34	1,851,528.86	9,227,021,105.66	6,193,872,555.51	8,004,901,092.18	5,400,987,753.65	13.25	12.80

3. 按销售渠道分类的钢材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特殊钢铁产品制造和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铁矿石供应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铁矿石供应来源	供应量（吨）		支出金额	
	本年度	上年度	本年度	上年度
自供	3,398,133.99	4,398,748.82	1,406,600,562.45	1,876,557,815.58
国内采购	6,567,434.36	6,729,354.86	3,898,691,664.29	2,879,644,573.08
国外进口	13,725,292.60	9,907,642.21	8,211,866,115.85	6,342,634,239.94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金额 (元)	持有数量	期末账面价值	占期末 证券总 投资比 例	报告期损益
					(股)	(元)	(%)	(元)
1	股票	600028	中国石化	6,775,711.68	3,063,800.00	15,472,190.00	46.55	-3,308,904.00
2	股票	601186	长江电力	871,150.21	477,844.00	7,588,162.72	22.83	138,574.76
3	股票	600900	中国铁建	5,765,800.00	635,000.00	6,902,450.00	20.77	-171,450.00
4	股票	601898	中煤能源	6,917,130.00	411,000.00	1,911,150.00	5.75	-439,770.00
5	股票	601211	国泰君安	157,680.00	8,000.00	122,560.00	0.37	-25,600.00
6	股票	601985	中国核电	67,800.00	20,000.00	105,400.00	0.32	-41,600.00
7	股票	603116	红蜻蜓	17,700.00	1,400.00	9,758.00	0.03	-5,662.00
8	股票	000001	平安银行	1,030,000.00	120,000.00	1,125,600.00	3.39	-470,400.00
合计				21,602,971.89	/	33,237,270.72	100%	-4,324,811.24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主要经营范围
内蒙古包钢还原铁有限责任公司	49,803.03	106,872.67	54,189.90	-77.26	氧化球团及直接还原铁的生产、销售、储存、运输；铁矿石采选；生产所需辅料的精选、预处理及制备
包钢汽车专用钢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1,707.30	773.85	-88.23	钢材的销售
鄂尔多斯市包钢首瑞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	19,342.84	12,102.49	-456.41	钢材剪切、加工、销售
河北包钢特种钢销售有限公司	2,000.00	2,270.87	2,260.44	10.82	钢材、建材销售，物流信息及营销信息咨询服务
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	36,240.75	15,561.76	509.79	耐火材料生产、销售
BAOTOUSTEEL(SINGAPORE) PTE.,LTD	300 (美元)	23,591.64	762.33	1,092.38	钢材的销售、进出口贸易
包钢集团固阳矿山有限公司	13,283.20	115,729.93	-5,677.67	-11,138.94	矿石开采、加工、矿山产品销售等
包钢中铁轨道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50,735.90	34,399.46	3,069.71	钢材销售
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5,000.00	1,110,790.95	170,370.31	16,477.51	现代银行部分职能
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	94,000.00	102,599.54	26,604.32	55,034.91	焦炭及副产品的生产、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划转总资产 427.67 亿元至内蒙古包钢金属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属制造公司”），形成包钢股份对金属制造公司的投资 200 亿元、债权 221.44 亿元，其他债权人对金属制造公司的债权 6.23 亿元。按照金属制造公司通过吸收资金或债权置换股权，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包钢股份债务，包钢股份偿还金融机构债务的步骤实施债转股，从而降低公司负债率，实现降杠杆的目标。

金属制造公司目前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1 亿元人民币。公司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昆区卜尔汉图镇。法定代表人：季文东。经营范围：金属冶炼、轧制及延压加工产品、焦炭及焦化副产品（化工）、工业用氧、工业用氮、工业氢、纯氩、压缩空气、蒸汽的销售。电力设备的施工、维护和检修以及电力技术服务。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专字（2018）第 230ZC230ZC6523 号《资产清查专项审计报告》确认，本次划转的资产为 427.67 亿元。（划转基准日至实际划转日期间发生的期间净损益由金属制造公司承担。）划转资产主要为稀土钢板材厂房及生产线等，包括四座 7m 焦炉、两台 500m² 烧结机、两座 4150m³ 高炉、三座 240T 顶底风吹转炉等；

包钢股份向金属制造划转资产合计 427.67 亿元，具体明细如下表：

项目	金额（元）
应收账款	608,652.47
其他应收款	635,542.08
存货	2,372,058,435.23
其他流动资产	16,465,073.78
固定资产	40,001,626,282.98
在建工程	375,432,028.49
资产合计	42,766,826,015.03

主要资产明细表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产品	产能
1	四座 7m 焦炉	焦炭	300 万吨/年
2	两台 500m ² 烧结机	烧结矿	1029 万吨/年
3	带式球团机	球团矿	500 万吨/年
4	两座 4150m ³ 高炉	生铁	720 万吨/年
5	三座 240T 顶底风吹转炉	粗钢	720 万吨/年
6	2250mm 热连轧生产线	热轧钢产品	520 万吨/年
7	连退生产 1 线	宽幅汽车板、家电板	90 万吨/年
8	连退生产 2 线	窄幅汽车板、高强钢板、家电板	63 万吨/年
9	热镀锌 1 线	宽幅汽车板 GI、家电板	80 万吨/年
10	热镀锌 2 线	宽幅汽车板 GA、高端家电板	

负债表明细如下表：

项目	金额（元）
应付账款	3,735,598,460.29
应付职工薪酬	20,341,456.93
应交税费	1,679.01
其他应付款	19,010,952,046.85
负债合计	22,766,893,643.08

本次债转股标的债务以银行贷款为主，选取以 2016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的债权银行，2016 年以后新增贷款不纳入本次债转股标的债务选取的范围。

截至 2016 年底，包钢股份银行贷款余额为 185.88 亿元。各家债权银行按照存量贷款 50% 的规模参与债转股，即：以各家银行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作为基准日时对包钢股份的贷款余额的 50% 作为此次参与包钢股份债转股的规模，预计为 92 亿元。

同时，金属制造公司在保证包钢股份不会失去对其绝对控制权的前提下，吸收社会投资者资金，置换包钢股份在金属公司的股份，所吸收资金全部用于偿还对包钢股份的债务，包钢股份收到的偿还资金将按照顺序用于偿还各债权银行的贷款、包钢集团的借款、其他应付款等债务。公司已经与八家债权银行及投资机构签署债转股意向性协议。

目前，资产划转已经完成，金属制造公司的审计评估工作正在进行，债权银行组成的债转股委员会委托中介机构正在进行尽职调查。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无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从行业情况看，按照党中央、国务院部署，提前完成了化解过剩产能五年目标，彻底清除了“地条钢”，市场环境发生了明显的变化，市场秩序更加公平有序，企业效益持续改善，钢铁行业运行取得了多年未有的良好态势。但也要看到，产能结构仍然存在问题，受利益驱动违规新增产能的冲动仍然存在，“地条钢”死灰复燃的苗头仍然需要警惕，合规企业产能释放过快的压力依然存在；原燃料涨价、环保运行成本上升带来的成本压力不断增加；多数企业节能环保水平与超低排放要求以及社会期待还有一定差距；企业授信受限，融资难、融资贵问题依然十分突出；产品自主创新能力、部分关键核心技术突破方面与国外仍然存在着一定的差距，部分高端产品质量稳定性、一致性仍亟待提高，一些共性技术急需解决。特别是 2019 年巴西矿难后铁矿石价格上涨造成的成本上升压力和产能释放造成的价格下行压力，压缩了钢企盈利空间，一季度行业利润率显著下降。由于国外稀土资源的大量涌入，稀土行业的供过于求形势明显，特别是对轻稀土价格的压力，压缩稀土行业的盈利能力。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结合国家大发展战略调整及钢铁行业发展趋势，针对自身实际情况，确定了“十三五”期间发展思路。一是做精钢铁主业。维持公司现有产能规模，做好存量优化和工序产能匹配，全面提高产品质量，适度扩展产品品种，提高资源利用率，降低生产成本。二是加大环保投入，发展绿色钢铁，打造与城市和生态环境融合的社区型钢厂。三是实施国际化战略。积极响应“一带一路”倡议，加快推进海外布局，包括资源、产能和深加工布局。具体目标为：人均产钢量突破 1000 吨；成为卓越的稀土钢产品优质供应商；成为社区钢厂示范企业。

业务增长的推动因素：“十三五”期间，公司将主要实施 6+1+2 工程，6 是指提升稀土钢品牌、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质量、调整工艺结构、实施低成本制造和处置“僵尸企业”，1 是指创新管理运营理念，2 是指打造绿色社区钢厂和推进国际合作

在国际化战略方面：目前确定初步框架为未来 3-5 年内，包钢将着力打造与规模水平相匹配的海外三大体系、两大平台，即海外营销服务体系、海外钢铁生产体系、海外资源保障体系，海外投资平台和海外融资平台。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全区经济工作会议、包钢集团 2019 年“两会”精神，突出问题导向，聚焦质量效益，增强系统性，提高协同性，大力实施“四降两提”工程，全力开创高质量发展新局面，为顺利完成公司“十三五”目标任务打下坚实基础，以崭新业绩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

工作目标：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618 亿元，实现利润 40.35 亿元。全年产铁 1460 万吨；产钢 1500 万吨；生产商品坯材 1404 万吨。吨钢制造成本同口径相比降低 10%以上。

聚焦“四高两低”突出问题，必须思想再解放、创新再创新，树立系统协同发展理念，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科学统筹，系统抓创效、系统抓降本、系统抓效率，创新抓基础、着力抓发展，确保“四降两提”工程落地，确保顺利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1、系统抓创效

全面抓好销售、生产、科研和质量的紧密结合，以销售为龙头，以生产为核心，以科研为重点，以质量为基础，优化产销研联动机制，进一步提升系统化创效能力。

一是以市场为指挥棒，销售以效益最大化为目标抢抓合同。

以产品销售为中心，以效益最大化为目标，转变销售策略，推进产品结构性效益、扩大直供规模、区域化增效、电子商务和国际化经营“四大攻势”；以挖掘市场信息为重心，深入市场最前沿，获取第一手资料来指导生产、科研、质量同向发力，加强协同合作，提升响应市场的敏捷性。

二是以销售为“导航器”，生产围绕合同订单抓科学合理组产。

严格执行“以效定销，以销定产”原则，结合推广战略产品、拓展市场渠道等需要，算好产量与效益的经济账、管理账，科学合理匹配资源，严格执行一级计划生产，做到生产围着市场转。与销售紧密结合，抓好合同评审管理，加大产品结构调整力度。推进准时化拉动，大力提升合同兑现率，提高顾客满意度。

三是以科研为助推器，围绕生产经营重点任务抓突破。

研发要紧紧围绕市场需求和生产组织来进行。已实现批量化的高附加值产品要实现稳定质量，提升合格率、成材率；已进行工业试验的尽快形成成果转化，推进批量化生产组织；要根据公司钢材特性，针对性研究潜在用户需求，并与销售系统形成信息反馈互动机制，快速研发有市场、效益高的产品；科研人员要与销售人员一起跑市场，了解市场最前沿的需求和潜在需求；科研与生产现场要紧密结合，科技人员要勤下现场了解需求，研究生产工艺，针对实际问题开展科技攻关，破解生产难题。

四是以质量为生命线，围绕提升品牌价值抓体系管理。

全面深化体系管理，以体系的有效运行保障质量水平的稳步提升。加强全工序全过程重点产品质量管控，持续开展质量攻关和对标升级。完善用户服务体系，从源头降低质量异议率，实现

服务增值。加大稀土钢高品质形象的塑造，开展好品牌战略及品牌管理体系建设工作，加快推进“包钢稀土钢”国内商标注册工作，打造国内领先、国际知名稀土钢品牌。推进产品认证、创奖等工作，助力品牌效益的提升。

2、系统抓降本

以采购为降本源头，以生产协同为中心，以管理协同为焦点，以资金费用为抓手，以成本督查为助力，以降低人工成本为重点，构建系统化降成本的工作机制。

一是以采购为降本源头，从资源中挖“金矿”。发挥配煤配矿小组作用，结合资源情况及生产组织安排，结合长远需求与供应商评价，做好采购计划安排与资源匹配，实现按需采购；优化采购策略，与销售系统共享信息，协同加强市场研判，根据市场不同趋势合理应对、敏捷反应；巩固扩展采购新模式，做大战略直采、发展新直供商、扩展网络采购，多管齐下，为公司降成本发挥引领作用。

二是加强生产协同，以同频共振构建价值链。应用新技术加强设备预知预防管理，推进维修标准化工作，以设备稳定运行保障降本创效；经济合理匹配动力介质，优化各工序能耗指标，淘汰高能耗设备，采用节能新技术、新设备，系统降低能源消耗；优化物流管控，统一管理调配，提高物流仓储的计划性、均衡性，减少倒运，简化环节，系统降低物流成本；各工序贯彻精益思维，识别消除七大浪费，降低各项费用支出，最终实现全工序的均衡生产，以同频共振降低制造成本。

三是加强管理协同，以解决系统问题降低生产运营成本。涉及多个部门和单位的问题，可以像科技攻关一样设立管理攻关项目，由公司领导牵头组织或作为项目支持者，协同合作，切实从全局出发解决系统性问题。

四是加强资金费用管理，树立节约意识，从细节上降成本。偏高的资产负债率和财务费用，以及产成品占用资金比例高、应收账款比例大、资金周转率低等问题依然严重制约着公司的发展。因此，必须树立节约意识，从细微处认真抓起，形成精细化管理勤俭节约的行为习惯。要强化资金预算控制，严控非预算、超预算支出。提高资金周转效率，加强应收账款和存货资金占用管理，提高回现比例，压缩贴现规模，降低贴现费用。

五是深入开展成本督查，找准问题症结，实施“靶向治疗”。为保证降本工作的系统性、协同性、真实性，克服有立项没监督、有监督没考核、有成效没激励等问题，深入推进“四降两提”工程落实，要大力推进成本督查工作。本着“深、细、活、新”的原则，深入基层现场，既要查找阻碍或干扰决策实施的梗阻环节，也要发现亮点进行推广，要以灵活多变的方法找准问题、发现“真相”，要针对新情况新问题创新工作方法，促进抓实抓细降成本工作，推进厂际间降成本问题的协调解决。

六是深化瘦身健体，减人员增动力，降低人工成本。深化改革工作，继续推进操作人员逐级选聘和技术人员优化，“挤出”冗余人员，精干产线人员配置，形成流水线一样的生产节拍，减少管理损耗，提高效率，提高劳动生产率。积极推进管理流程再造和智能制造，推动行车无人化操作、智慧泵站、捞渣机器人等项目建设，减轻员工劳动负荷，优化岗位人员，降低人工成本。

3、系统抓效率

要以改革创新精神，推进管理体制机制改革创新，推进管理职能持续调整优化；简化优化管理流程，应用精益思维推动管理流程化、流程简单化、工作模板化，提升工作效率和质量；要划好职能管理“网格线”，以清晰的职能表明各自的“责任田”，解决管理缺位、越位、不到位的问题；要以加大授权促进管理扁平化，该下放的权力坚决下放，赋予车间、部室领导与职责相匹配的决策权，减少不必要的环节和审批，切实提升执行力；要加大考核力度，落实首问负责制、限期办结制等规章制度，破除不作为、慢作为现象，解决“中梗阻”“肠梗阻”问题；要充分开发协同平台功能应用，利用移动端办公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

4、创新抓基础

一是创新绩效考核模式，激发职工斗志。继续坚持“全收入”“分产线”考核和综合打分评价模式，结合“四降两提”任务目标，科学制定考核标准和指标，充分发挥导向激励作用。增强考核的“靶向性”和系统性，既要抓住关键指标、重点提升指标，也要激励引导各生产单元为全局发力，构建科学的关联性指标，形成“劲往一处使”的协同生产局面。

二是拓展卓越绩效模式，查找补齐短板。要利用卓越绩效管理模式进行全面的“健康体检”，发现并巩固优势，查找改进空间，开拓思路，开阔视野，大胆学习借鉴其他企业的管理模式和方

法，大胆应用管理学界成熟的理论和管理工具，抢种“试验田”，打造“金钥匙”；广泛利用精益改善、员工自主改善、QC 等工具不断改进创新，强本固基，持续提升。

三是持续推进网格化、标准化建设，落实安全责任。抓好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落实，推进班组安全管理达标创建。深入推进网格化安全管理、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达标升级，逐步实现安全管理的系统化、科学化。着力抓好职业健康体系建设、危险有害因素控制和预防、应急管理、维检修作业安全确认等制度的完善和执行，强化日常监管，坚守安全生产“红线”。

四是落实绿色发展战略，与时俱进抓好环保工作。要全面落实公司绿色发展战略，推动实施环保提升规划，保证公司环保整体水平处于行业一流水平。要积极推进重点环保项目建设，固废资源要实现综合利用，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减量排放，为包头市、为包钢职工营造蓝天碧水的良好环境。

五是强化审计工作，防范经营风险。充分发挥审计的预防保护、服务促进及评价鉴证作用，加大内部审计力度，重点加强工程审计、合同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及年度绩效审计等各项审计。建立审计整改台账，充分发挥其在改善管理、挖掘潜力、降低成本、提高效益等方面的促进作用，查找管理短板，堵塞管理漏洞，防范化解经营风险。

5、着力抓发展

一是既要着眼当前，也要谋划今后。2019 年是我们完成“十三五”规划目标的关键之年。在这承前启后的关键时期，我们要扑下身子，以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勇气和毅力，梳理问题清单，一项一项销号，确保“十三五”战略目标如期完成。

二是务实开展合资合作，谋划发展新格局。善于利用一切资源和要素，包括厂房、设备等物质资源和无形资产，通过并购重组、裂变组合、优化配置等各种方式活化资本，实现资本最大限度的增值。要以延伸产业链、切入供应链、完善服务链为目标，围绕剪切配送、产品结构优化、低成本扩张等组建合资公司，进行合资合作的布局。要充分利用煤炭资源丰富的地区优势，依托现有焦化资源，加速实施一批煤焦化副产资源深加工合作项目，做优做强煤化工产业。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行业风险

产能结构仍然存在问题，受利益驱动违规新增产能的冲动仍然存在，“地条钢”死灰复燃的苗头仍然需要警惕，合规企业产能释放过快的压力依然存在。

对策：公司将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突出稀土钢优势，提升稀土钢品牌，加快新产品研发，强化技术创新，加快成果转化，推动产业向中高端迈进。

(2) 资金风险

2018 年，钢铁行业保持了稳中向好的态势，但钢铁行业整体资产负债率偏高，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尚未根本解决。

对策：优化资金配置，坚持资金从紧管理，大力压缩非生产性资金支出。深化全面预算管理，严格区分经营资金和建设资金，确保资金有序、有效流动。

(3) 运营成本呈上涨趋势

铁矿石、焦炭、废钢等原燃料和合金、辅助材料价格不断上升，环保压力越来越大，环保改造需要投入大量资金，环保运行费用大幅上涨，钢铁企业的采购费用、环保费用、运营费用将有不同程度上升。

对策：公司将坚持“以效定销、以销定产”的一级组产原则，优化组产方式，确保生产经营的严肃性和纪律性，持续推进降本增效工作。进一步加大考核力度，对完成目标的加大奖励力度，对未完成目标的及时进行考核和追责。公司将全面加强环境风险管控，细致梳理环保危险源点，实现源头控制。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营维护，强化内部有效监管，筑牢污染物达标排放的环保底线。

(4) 债转股推进风险

目前公司正在积极推进债转股相关工作，债转股实施完成后可大幅度降低资产负债率和财务成本，但在推进过程中，尚有诸多不确定因素，影响债转股的推进和实现。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章程》第九章财务会计制度、利润分配和审计规定了公司的现金分红政策。其中第一百九十五条规定

“公司应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公司在盈利并符合公司业务对资金要求的前提下，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要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一般按照年度进行利润分配，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在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发展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在利润分配政策及方案制定或调整的决策或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

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报告期内，有关利润分配规定执行有效，利润分配政策并无调整。

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8 年末总股本 45,585,032,648 股为基数（最终以实施本次利润分配时，股权登记日登记的股份数为准），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6 元（含税），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7,351.02 万元（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拟派发的现金红利未达到上交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中“公司年度内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与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不低于 30%”的倡议，原因在于公司经营现金流相对紧张，偿债压力大，直接融资成本高，大比例现金分红将增加公司的资金压力，增加公司财务成本。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 年	0	0.07	0	319,095,228.54	3,323,761,818.81	9.6
2017 年	0	0.05	0	227,925,163.24	2,061,255,483.70	11.06
2016 年	0	0	4	0	85,033,699.13	0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理家盈贸易有限公司、上海六禾丁香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华安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015年5月非公开发行获得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	承诺时间:2015-5-26 承诺期限:36个月。	是	是		
	盈利预测及补偿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于2014年3月13日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269.3亿元收购尾矿库资产,并对其实施尾矿库资源开发利用工程。包钢集团承诺,尾矿资源在2014年、2015年、2016年、2017年及2018年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0元、0元、32,317.95万元、126,394.33万元及195,188.11万元。	承诺时间:2014年, 承诺期限:5年。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与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包钢集团尾矿资源实际盈利数与净利润预测数差额的补偿协议》,预测尾矿资源在2018年的净利润为195,188.11万元。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8 年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为致同专字（2019）第 230ZA4492 号。经审计，公司尾矿库 2018 年度开发实现利润 210,885.65 万元，比承诺利润高出 15,697.54 万元，承诺完成率 108.04%。

（三）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6 月 15 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中，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通知附件《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已执行新金融准则或新收入准则的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本通知附件《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已执行新金融准则或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企业对不存在相应业务的报表项目可结合本企业的实际情况进行必要删减，企业根据重要性原则并结合本企业的实际情况可以对确需单独列示的内容增加报表项目。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金融企业应当根据金融企业经营活动的性质和要求，比照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的要求，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的列报，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相应进行调整：

1、资产负债表主要是归并原有项目：

- （1）原“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 （2）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收款”项目；
- （3）原“固定资产清理”和“固定资产”项目合并计入“固定资产”项目；
- （4）原“工程物资”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
- （5）原“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项目合并计入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 6）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和“其他应付款”项目合并计入“其他应付款”项目；
- （7）原“专项应付款”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2、利润表主要是分拆项目，并对部分项目的先后顺序进行调整，同时简化部分项目的表述：

- （1）新增“研发费用”项目，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研发费用”项目；
- （2）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分拆“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3、将公司取得的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款放入“其他收益”项目。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影响。

（二）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9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00,000.0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4月19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出具了《纪律处分决定书》，认为公司在信息披露方面存在违规行为，对公司做出通报批评的纪律处分决定，并记入上市公司诚信档案。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北方稀土 2018 年签订的《稀土精矿关联交易协议》约定(公告编号: (临)2018-032), 全年稀土精矿交易价格 14000 元/吨, 交易数量: 不超过 30 万吨。年内, 双方按照协议价格, 完成 27.2 万吨稀土精矿交易。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购买商品	焦炭	市场价		408,030.12		转账支票、承兑汇票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购买商品	铁矿石、白灰、辅材、修理费	市场价		316,171.57		转账支票、承兑汇票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稀土精矿、动力费	市场价		399,067.34		转账支票、承兑汇票		

份有限 公司										
合计				/	/	1,123,269.03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关联交易的说明				<p>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控股子公司，由于历史渊源和生产工艺的连续性，本公司与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在原主材料、燃料动力供应、产品销售、基建施工、设备检修和后勤服务等方面存在着关联交易。公司从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采购铁精矿、矿石、石灰、精煤等原主材料，维持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同时，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利用自身已有的条件，为本公司提供运输、维修、基建项目施工和安全保卫、生活服务 etc 后勤保障。与从市场上购买相比，一方面更能节约生产成本，另一方面也符合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购买本公司钢材产品、尾矿等，用于正常的生产经营和基建技改；利用本公司完善的能源动力输送系统，购买和使用本公司能源动力，以维持其正常的生产经营。另外，本公司与参股子公司亦存在原主材料供应、产品销售方面的关联交易。本公司严格执行双方签订的各项关联交易合同，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进行此类交易，并承诺在未来尽可能减少直至基本消除此类关联交易。</p>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减少同业竞争，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和效益，公司拟依据资产评估结果确定的价款总计 120,302.54 万元（不含税），收购北方稀土库存稀土矿石、生产厂房、设备等与稀土选矿有关的全部实物资产。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发布的《关于收购北方稀土有关稀土选矿资产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114）。截至报告期末，相关资产已完成交割。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772 号）文件核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6,555,555,552 股，募集资金净额扣除发行费用为 29,498,239,993.60 元。募集资金用于收购包钢集团选矿相关资产、白云鄂博矿产资源综合利用工程项目选铁相关资产及包钢集团尾矿库资产。在本次资产收购中，控股股东包钢集团对尾矿库资源开发业绩，作出承诺并签订了《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与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包钢集团尾矿资源实际盈利数

与净利润预测数差额的补偿协议》，本协议中尾矿资源开发利润在 2018 年的净利润预测数为 195,188.11 万元。

2018 年包钢股份全年尾矿资源开发实现生产稀土精矿 27.3 万吨，销售稀土精矿 27.2 万吨，实现利润 210,885.65 万元，比承诺利润高出 15,697.54 万元，承诺完成率 108.04%。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对业绩实现情况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致同专字（2019）第 230ZA4492 号。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和包头市普特钢管有限公司拟对内蒙古包钢特种钢管有限公司投资。公司认缴出资 1.8 亿元，持有标的公司 60%的股权，首期实缴 1.3 亿元；普特钢管公司认缴出资 1.2 亿元，持有标的公司 40%的股权，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发布的《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112）。截至目前内蒙古包钢特种钢管有限公司已组建完成。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乌拉特中旗丰达贸易有限公司				83,174,807.07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9,075,610.00		33,401,810.57			
包头钢铁(集				6,246,048.35			

团) 铁捷物流有限公司						
包钢中铁轨道有限责任公司			4,629,996.87			
包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519,790.38			
包头市普特钢管有限责任公司	235,049.40		235,049.40			
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			19,870.00			
北京卓冠科技有限公司	1,423,229.98					
包钢勘察测绘研究院	150,000.00					
包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16,565,127.32					
包钢铁新物流有限公司	1,965,360.00					
包钢集团宝山矿业有限公司	85,000.00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32,317,234.15		313,373,844.97
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						170,000,000.00

工有限公司							
包港展博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70,041,945.97
包钢集团机械化有限公司					12,170,854.04		9,711,762.90
包钢集团鹿畅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1,799,655.47		4,707,777.66
包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4,654,079.98		4,512,739.61
包钢集团万开实业有限公司					143,315.00		2,702,645.82
包头钢铁(集团)铁捷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00
北京包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904,000.00
北京包钢新源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
包钢勘察测绘研究院					522,359.32		511,445.32
包钢集团电气有限公司					1,178,341.40		273,528.16
包钢西北创业建设有限公司					430,903.22		223,459.30
包钢绿					152,787.37		161,650.51

化有 限 责 任 公 司							
包钢冀 东水 泥有 限公 司							148,088.30
包头冶 金建 筑研 究防 水防 腐特 种工 程有 限公 司					70,951.00		85,471.00
包钢集 团大 型土 石方 工程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85,430.16		66,855.00
包钢育 欣建 筑安 装工 程有 限公 司					80,038.00		64,324.00
包头市 冶通 电信 工程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40,671.48		38,000.00
内蒙 古博 广电 气股 份有 限公 司					37,938.00		37,938.00
包钢冶 金炉 修理 厂 (分 公 司)					67,102.62		33,984.62
内蒙 古新 联信 息产 业有 限公 司					21,580.86		21,580.86
包钢集 团机 械设 备制 造有 限公 司					37,900.74		18,490.00

包钢集团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
巴彦淖尔普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包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7,328.52		2,671.48
包钢铁新物流有限公司					8,644,499.82		
包钢中铁轨道有限责任公司					13,846,893.33		
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3,471.00		
包头市普特钢管有限责任公司					416,389.24		
包钢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7,480.00		
内蒙古希苑稀土功能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291,635.00		
包头钢铁(集团)铁捷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0		

司							
合计	49,499,376.70		129,227,372.64	979,138,839.72		579,457,203.48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形成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4月19日，公司发布《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38），公司拟向包钢集团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不超过9,117,006,529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000,000万元（含本数），用于偿还向包钢集团的借款。

公司于2018年10月30日发布《关于终止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102），由于融资条件改善，公司发行多笔债务融资，用于偿还对包钢集团的借款，截至9月末对包钢集团的应付账款为27.5亿元，不需要对包钢集团发行股份偿还债务，故公司决定终止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宜。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名称	受托方名称	托管资产情况	托管资产涉及金额	托管起始日	托管终止日	托管收益	托管收益确定依据	托管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包钢汽车专用钢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包头钢铁（集团）铁捷物流有限公司								是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河北包钢特种钢销售有限公司	包头钢铁（集团）铁捷物流有限公司								是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托管情况说明

无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包方名称	承包方名称	承包资产情况	承包资产涉及金额	承包起始日	承包终止日	承包收益	承包收益确定依据	承包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北京利尔高温	本公司			2017年9月1日	2022年9月1日				否	其他

材 料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	--	--	--	--	--	--	--	--	--	--

承包情况说明

详见财务报告部分中关联交易部分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2018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598.85			是	合营公司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	厂房、机器设备		2018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22,749.36			是	合营公司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2018年1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62,266.20			是	母公司

租赁情况说明

详见财务报告部分中关联交易部分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 不适用

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坚持精准扶贫、精准脱贫，注重扶贫同扶志、扶智相结合。”作为国有上市企业，公司积极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和包钢集团的号召，坚持以党的十九大“坚决打赢脱贫攻坚战”精神为指导，用真心、付真情、使真力，狠抓落实精准扶贫工作。公司因地制宜，突出重点，把开发固阳县、达茂旗的当地资源、发展农业生产、完善基础设施作为工作切入点，积极调动全公司上下各方力量，持续加大帮扶力度，有效地改善了对口帮扶村镇公共服务设施、教育发展和生产生活条件。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 不适用

(一) 精准施策，对口帮扶。

2018 年，公司对口承担固阳县、达茂旗所辖 18 个村帮扶工作，每年承担不低于 5—10 万元（资金或物资）的帮扶任务。据统计，公司 2018 年完成对口帮扶捐赠资金及物资合计约 120 万元，超额完成年初既定帮扶任务。

(二) 应急响应，开展救灾帮扶。

2018 年 7 月包头地区连降暴雨，固阳县受灾严重，公司及下属二级单位紧急伸出援手，派出抗洪救援队伍，协助固阳县解救被洪水困住的群众，清理倒塌的房屋，转移受困群众，帮助恢复生产生活设施。

(三) 深入一线，扶贫干部驻村帮扶。

按照包钢集团安排，2018 年委派王学峰科长到公合当村开展扶贫工作，任驻村工作队队长兼第一书记。期间，王学峰同志时刻以“以党建为引领，助力脱贫攻坚”和党建与扶贫两手抓为己任，虚心向村委会和驻村工作队成员请教工作方法，吸取经验教训，入村入户了解所有自然村和常住户，本着“百姓的事情无小事”的原则，积极处理党内事务，并与村委会成员一道出主意想办法，帮助村民解决了许多生产生活实际问题。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指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119.22
其中：1. 资金	50.23
2. 物资折款	68.99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包钢股份将根据上级有关扶贫工作的具体要求，继续完成好对重点帮扶对象的帮扶任务，着重做好“一对一”脱贫攻坚、建设帮扶项目加大就业安置力度等方面的工作。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预计 2019 年 4 月 30 日披露刊登在上交所网站的《包钢股份 2018 年社会责任报告》

(三) 环境信息情况**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国家总量控制指标有二氧化硫、氮氧化物、COD 和氨氮，2018 年公司烟气实际排放量分别为：氮氧化物 26853 吨，二氧化硫 14054 吨，颗粒物 11483.5 吨，总排放量小于许可排放量。水污染物实际排放量分别为：COD 457.969 吨，氨氮 27.183 吨。满足排污许可证总量控制指标要求。

包钢污染物排放执行《钢铁烧结、球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2—2012)、《炼铁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3—2012)、《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456—2012)、《炼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4—2012)、《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16171—2012)、《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8665—2012)、《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等国家最新污染物排放标准。

薄板厂、固阳矿山公司和还原铁公司，作为重点排污单位，其污染物排放情况详见下表

单 位	主要污染源及环保设施	台套数量	污染因子名称	排放浓度	执行标准
薄板厂	直付铁、转炉三次除尘	1	颗粒物	达标排放	《炼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4—2012) 表 2 限值要求
	转炉二次除尘	2	颗粒物	达标排放	
	东精炼除尘	1	颗粒物	达标排放	
	西精炼除尘	1	颗粒物	达标排放	
	倒罐站除尘	1	颗粒物	达标排放	
	散装料除尘	1	颗粒物	达标排放	《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5—2012) 表 2 限值要求
	热轧加热炉烟气	1	颗粒物、SO ₂ 、NO _x	达标排放	
	冷轧罩式炉	1	颗粒物、SO ₂ 、NO _x	达标排放	
	酸洗冷轧酸雾洗涤塔	1	HCL	达标排放	
	酸洗冷轧退火炉烟气	1	颗粒物、SO ₂ 、NO _x	达标排放	
	酸洗冷轧矫直机烟气	1	颗粒物	达标排放	
	热镀锌钝化铬酸雾烟气	1	铬酸雾	达标排放	
	热镀锌退火炉烟气	1	颗粒物	达标排放	
	废酸再生站焙烧炉烟气	1	HCL	达标排放	
	废酸再生站氧化铁粉料仓烟气	1	颗粒物	达标排放	
	宽厚板精炼炉	1	颗粒物	达标排放	
	宽厚板加热炉烟气	3	颗粒物、SO ₂ 、NO _x	达标排放	
	宽厚板平整除尘器烟气	1	颗粒物	达标排放	
	宽厚板热处理炉烟气	1	颗粒物、SO ₂ 、NO _x	达标排放	
	冷轧硅钢退火炉烟气	2	颗粒物、SO ₂ 、NO _x	达标排放	
	冷轧硅钢干燥烧结烟气	2	颗粒物、SO ₂ 、NO _x	达标排放	
	冷轧硅钢酸雾洗涤塔	1	铬酸雾	达标排放	
	CSP 污泥处理间(热轧) 轧钢外排废水	1	pH、SS、油、COD、氨氮	达标排放	《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456—2012) 表 2 限值要求
冷轧废水处理站外排废水	1	pH、SS、油、COD、氨氮、Cr ⁶⁺	达标排放		
中厚板外排水宽厚板轧机水处理系统	1	pH、SS、油、COD、氨氮	达标排放		
热处理水处理系统	1	pH、SS、油、COD、氨氮	达标排放		
宽厚板铸机水处理系统	1	pH、SS、油、COD、氨氮	达标排放		
固阳矿 山公司	球团机头脱硫净化系统	1	颗粒物、SO ₂ 、NO _x 、F	达标排放	《钢铁烧结、球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2—2012) 表 2 限值要求
	球团机机尾布袋除尘器	1	颗粒物	达标排放	
	配料室布袋除尘	1	颗粒物	达标排放	
	煤粉制备室除尘	1	颗粒物	达标排放	
	环境除尘	1	颗粒物	达标排放	
还原铁 公司	球团脱硫净化系统	1	颗粒物、SO ₂ 、NO _x 、F	达标排放	《钢铁烧结、球团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2—2012) 表 2 限值要求
	球团机机尾布袋除尘器	1	颗粒物	达标排放	
	环境除尘	1	颗粒物	达标排放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通过结构调整，淘汰落后生产设备

包钢陆续淘汰了 4 座 4.3 米焦炉、4 台 90 平方米烧结机、1 台 162 平方米带式球团机、4 座 8 平方米球团竖炉、2 座 80 吨转炉、4 座 250 立方米石灰竖窑、5 座混铁炉、4 座 90 平方米隧道窑等环保水平较低的设备；完成 37 台燃煤锅炉的淘汰或清洁化改造工作。2016 年包钢严格落实国家钢铁行业去产能任务，淘汰拆除了 1800 立方米高炉，这是全国钢铁行业推进去产能以来拆除最大的一座高炉，实现压减炼铁产能 130 万吨。

(二) 主要污染物减排工程

包钢先后完成了炼铁厂一烧车间两台 180 平方米烧结机、三烧车间一台 265 平方米烧结机机头烟气净化系统改造、四烧车间两台 265 平方米烧结机、五烧两台 500 平方米烧结机机头烟气净化工程、1 台 624 平方米带式球团机机头烟气净化工程、还原铁 120 万吨球团链篦机、固阳矿山公司 240 万吨球团链篦机、热电厂 130 吨/小时燃煤锅炉烟气脱硫治理，实现了烧结机及燃煤锅炉的全脱硫，完成了二氧化硫减排治理；完成了原料、冶炼区域尘源点治理，完成除尘器提标改造。淘汰了焦化露天煤场、炼铁南部料场；建设完成 B 型、C 型两座大型封闭料场，建成焦化精煤筒仓；完善露天原料储存场防风抑尘网，实施厂房门窗、通廊、卸灰点、排灰点改造封闭 117 处。推行厂区清洁化运输，有效控制了物料倒运储存、生产运输过程中产生的扬尘。

在生产过程中，根据生产原料的含硫量，调整烧结机原料和生产工况，降低脱硫系统入口二氧化硫浓度，同时加强脱硫系统的操作管理，使脱硫系统稳定达标运行，确保完成二氧化硫的减排工作。

投资 3.5 亿元，采用超滤反渗透工艺完成每小时 3500 立方米废水深度处理工程，项目建成投产后，实现了废水资源化利用，提高了中水回用率，大大降低了外排水量。

(三) 2018 年重点治理工程

2018 年公司投入资金 8.34 亿元安排实施巴润燃煤锅炉改造项目、固阳矿山公司燃煤锅炉改造项目、固阳矿山公司球团生产线复产环保升级改造、白云选矿分公司煤场封闭、仓储中心 1#汽卸除尘改造、焦化稀土钢炼焦部 1-4#焦炉增设脱硫脱硝装置项目、焦化出厂煤气增设 ADA 脱硫工艺项目、焦化新区稀土钢煤气净化部饱和器扩容项目、焦化厂三回收饱和器扩容及增加脱硫能力项目、焦化厂煤气净化系统 VOC(挥发性有机物)治理项目、包钢酚氰废水深度处理回用项目、厂区生活垃圾转运站项目等 25 项环境治理工程，全面提升包钢环保水平，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2018 年 1-10 月份组织完成了“”新建包钢新体系铁路专用线工程”、“包钢薄板厂炼钢系统除尘系统改造工程”等 11 个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组织完成了“包钢焦化厂出厂煤气增设 ADA 脱硫工艺”、“包钢生活垃圾转运站”等 5 个项目的环评评价工作。

包钢股份本部和所有子公司均通过了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提高了企业的环境管理水平，取得了显著的成效。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制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办发〔2016〕81 号）、环保部关于印发《排污许可证管理暂行规定》（环水体〔2016〕186 号）、《关于开展火电、造纸行业和京津冀试点城市高架源排污许可管理工作的通知》（环水体〔2016〕189 号）等相关法规的要求，在 2017 年底完成了公司火电、焦化、钢铁行业的排污许可证申办工作，公司实现了持证排污，为公司的合法排污及正常生产提供了基础保证。

公司搭建了国内首个企业排污许可管理平台。该平台通过排污许可证管理为基础，采用环境信息化管理手段对企业污染源实施全过程管理和多污染物协同控制，深度挖掘行业大数据和整合内部各类运营系统，实现系统化、科学化、法治化、精细化、信息化的“一证式”管理，实现企业持证排污、自证守法，降低环境风险。

2017 年完成了新的管理体系标准的换版工作，2018 年完成新版标准认证注册工作。

为了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钢铁行业化解过剩产能实现脱困发展的意见》国发〔2016〕6号文的精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清洁生产促进法》、《清洁生产审核暂行办法》和《关于深入推进重点企业清洁生产的通知》的有关要求，2018年3月完成了包钢股份公司新一轮清洁生产审核工作的备案工作。2018年参加了中国钢铁工业协会清洁生产环境友好企业评选，获得2018年度中国钢铁工业清洁生产环境友好企业称号。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9)的要求，包钢对自身存在的环境风险源进行了识别，本部存在焦炉煤气柜及管道、高炉煤气柜及管道、转炉煤气柜及管道、焦化厂回收车间粗苯工段轻苯储存、给水厂总排污水处理中心储氯罐及输送管道等重大风险源；还原铁公司存在煤粉回流过程发生爆炸风险；巴润公司存在尾矿库溃坝等风险。

包钢根据存在的环境风险源均制定了相应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设置了应急设施和装备，并定期进行演练。同时根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管理办法》的要求，2018年开展了新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修订和编制工作。

包钢修订和编制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主要有：

(1) 编制完成了《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综合应急预案》、《包钢集团宝山矿业有限公司(山下)突发环境事件专项应急预案》、《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包钢集团宝山矿业有限公司(山下)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资源调查报告》、《包钢集团宝山矿业有限公司(山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资源调查报告》、《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说明》、《包钢集团宝山矿业有限公司(山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说明》、《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专项应急预案(仓储中心)》、《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专项应急预案(焦化厂)》、《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专项应急预案(炼铁厂)》、《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专项应急预案(稀土钢炼铁厂)》、《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专项应急预案(炼钢厂)》、《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专项应急预案(薄板厂)》、《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专项应急预案(稀土钢板材厂)》、《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专项应急预案(钢管公司)》、《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专项应急预案(轨梁厂)》、《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专项应急预案(长材厂)》、《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专项应急预案(特岗分公司)》、《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专项应急预案(动供总厂)》、《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专项应急预案(运输部)》、《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专项应急预案(包钢利尔)》，并在包头市环保局昆区分局备案。

(2) 还原铁公司编制完成了《内蒙古包钢还原铁有限责任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在巴彦淖尔市环保局备案。

(3) 巴润公司制定了《包钢集团巴润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尾矿库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4) 包钢与地方政府建立了应急响应的联动机制。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根据环境保护部2012年6月27日“关于发布《铁矿采选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等8项国家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公告”(公告2012年第43号)，《关于加强“十二五”主要污染物总量减排监测体系运行情况考核工作的通知》(环发[2013]98号)和清洁生产标准等规定和要求，包钢股份制定了2017年度环境监测任务下发执行。

方案监测任务由公司本部和外围独立企业下属两部分组成。包括了本部所有的纳入所有国控污染源，包括废水、废气排放浓度、排放速率和大气环境、噪声和固体废物。本部监测主要由包钢技术中心和包钢预保中心组织实施。外围独立下属企业宝山矿业公司、巴润矿业公司、固阳矿山公司、还原铁公司、包钢庆华煤化工公司每年还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废水、废气和锅炉排放源进行监测。

包钢技术中心承担 17 个单位 42 个废水排放口、19 个污水治理设施处理效率、15 个单位 300 多个废气排放口、14 个点位环境空气质量、6 个点位厂界噪声、8 个单位固废（包括尾矿、炉渣、高炉渣、转炉渣、电炉渣、瓦斯灰、除尘灰、脱硫渣、精炼渣、氧化铁皮）的监测任务。另外公司自行监测部分还包括各单位废气、总排和车间排放口废水。

包钢预保中心承担公司各单位涉及到的放射环境的监测。

此外方案还单独列出了巴润矿业公司、固阳矿山公司、宝山矿业公司的监测任务。

本部各单位及各下属公司凡列入国控污染源需要进行开展监测的，监测方案均按照要求上传到了环保厅网站上进行了公示。本部及各单位均按照监测方案中监测点位、监测内容和频次开展了监测，监测结果按照监测上报时限要求在内蒙古环保厅网站上进行公示。自行监测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单位	监测点	项目	监测类型	监测频次
1	动供总厂 (热电区域)	1#、2#燃煤机组脱硫系统	颗粒物	自动监测	全天连续监测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烟气黑度	手工监测	
		汞	手工监测	每季一次	
	厂界噪声	噪声	手工监测	每季一次	
2	巴润矿业 分公司	3 台 20T 采暖锅炉脱硫系统	颗粒物	自动监测	全天连续监测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粗破碎系统	颗粒物	手工监测	每月一次
		干选系统	颗粒物	手工监测	每月一次
厂界噪声	噪声	手工监测	每季一次		
3	炼铁厂	一烧烧结机机头一期、二期脱硫	颗粒物	自动监测	全天连续监测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氟化物	手工监测	每季一次	
		三烧烧结机机头脱硫系统	颗粒物	自动监测	全天连续监测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氟化物	手工监测	每季一次	
		四烧烧结机机头一期、二期脱硫系统	颗粒物	自动监测	全天连续监测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氟化物	手工监测	每季一次			
6#高炉出铁场	颗粒物	手工监测	每月一次		
厂界噪声	噪声	手工监测	每季一次		
4	炼钢厂	1#、2#、3#麦尔兹	颗粒物	手工监测	每月一次

5	焦化厂	2#干熄焦	颗粒物	手工监测	每月一次
			二氧化硫		每周一次
			氮氧化物		每周一次
		9#10#焦炉推焦系统	颗粒物	手工监测	每月一次
			二氧化硫		每周一次
		9#10#焦炉装煤系统	颗粒物	手工监测	每月一次
			二氧化硫	手工监测	每周一次
			苯并 [a] 芘	手工监测	每季一次
		7#焦炉	颗粒物	自动监测	全天连续监测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厂界噪声	噪声	手工监测	每季一次		
6	钢管公司	电弧炉	颗粒物	手工监测	每月一次
			二氧化硫		每周一次
			氮氧化物		每周一次
		连铸车间北精炼	颗粒物	手工监测	每月一次
厂界噪声	噪声	手工监测	每季一次		
7	薄板厂	矫直机系统	颗粒物	手工监测	每月一次
		精炼炉	颗粒物	手工监测	每月一次
		散装料仓	颗粒物	手工监测	每月一次
		厂界噪声	噪声	手工监测	每季一次
8	固阳矿山公司	球团机脱硫系统	颗粒物	自动监测	全天连续监测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氟化物	手工监测	每季一次	
厂界噪声	噪声	手工监测	每季一次		
9	还原铁公司	球团机脱硫系统	颗粒物	自动监测	全天连续监测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手工监测	每季度一次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氟化物	手工监测	每季一次	
厂界噪声	噪声	手工监测	每季一次		
10	包钢(集)	总排	COD、氨氮	自动监测	连续监测

	团公司) 总排		PH 值、悬浮物、总氮、总磷、石油类、挥发酚、总氰化物、氟化物、总铁、总锌、总铜、总砷、六价铬、总铬、总铅、总镍、总镉、总汞、水流量	手工监测	每月一次
11	薄板厂	热轧含铬废水	六价铬	手工监测	每月一次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一) 环境保护税管理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实施条例》正式施行。公司按照国家要求按季度向当地税务部门申报环境保护税。2018 年包钢股份缴纳环境保护税 5055 万元。

(二) 尾矿库周边生态恢复

为彻底改善尾矿区域环境,安排实施了 600 万吨氧化矿选矿生产线和稀土选矿生产线搬迁,尾矿库、灰渣坝及周边地区生态环境系统恢复,防渗工程,尾矿库及周边地区保护工程,周边农牧民搬迁安置等六大工程,尾矿区域覆土绿化植被 70 余万平方米。

经过近年来的生态恢复和植被养护,坝体种植的主要植被柠条、毛条、黄刺条、白刺、梭梭、沙棘、紫穗槐、胡枝子等,生长情况良好,绿化区域完全覆盖了坝体,同时水体环境正在修复,达到了良好的效果,也达到了各种鸟类、鱼类在此“安家”的生存环境。

(三) 铁渣山生态恢复

渣山是包钢高炉渣堆存场所,在公司制定了对渣山的治理规划后,至 2015 年共在渣山上种植了 7.7 万株乔木、200 万丛灌木,绿化面积 86 万平方米,完成了老渣山的覆盖植被工程。

推进厂区和矿山绿化

2018 年全民义务植树活动开展的第 37 周年,为贯彻国家、自治区、包头市关于开展全民义务植树的有关要求及具体内容,包钢组织各级机关 1500 人在大青山南坡进行春季义务植树,共计种植樟子松 3865 株,油松 600 株,山桃 500 株,组织动供总厂、炼铁厂、焦化厂、稀土钢炼铁厂、长材厂、钢管公司六家单位职工在包钢厂区进行义务植树,共计种植新疆杨 4000 棵。

2018 年公司新增矿山复垦面积 2.4 万平方米,新增厂区绿化面积 6.3 万平方米,厂区绿化面积达到 1957 万平方米,绿化覆盖率达到 46.6%。

(四) 固体废物管理制度及管理情况

一般固体废物管理:制定了《固体废物管理控制程序》及工作规划,使用先进的防治工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的生产工艺和设备。

危险废物管理:为适应当前环保管理,2015 年 1 月 5 日包钢修订了《包钢集团危险物品管理办法》,规定了危险物品的管理办法及适用范围。管理办法中对危险废物管理、剧毒药品管理和医疗废物的管理做了规定。成立了危险物品安全环保管理领导小组,按照职责分工,对各单位危险物品的审核、审批、采购、使用、贮存保管、处置进行了规定。编制危险废物突发事故应急预案,落实应急人员、设施、设备、物资等意外事故防范措施,并定期开展应急演练。建立了危险废物管理台账,详细记录了危险废物的名称、性质、产生量、产生源、去向、处理处置方法、处置单位等相关信息。对管理危险废物的环保技术人员每年进行 1~2 次的环保技术培训。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属于大型钢铁类生产加工企业，其大型设备包括破碎机、空压机、鼓风机等。由于公司建厂较早，主要降噪措施采取隔声室进行密闭和基础加装减震材料垫等。主要设备降噪措施如下：

(1) 焦化厂高噪声设备（如破碎机、空压机、鼓风机等）采取隔声室进行密闭，基础设减震材料垫，并在进出口安装消音器；对各种工业泵房和机房，采用集中控制与隔离操作。

(2) 炼铁厂烧结机头、机尾抽风装置均设置隔声、消声处理，除尘风机等设备设置消声器，同时设置隔声操作室；高炉煤气减压阀组设消音装置，热风炉助燃风机、除尘系统风机、空压机在进出口设消声器；各类泵设置在专用泵房内。

(3) 炼钢厂转炉除尘风机在与其基础之间设有减振垫，风机进出口设有消音器，并将设置在风机房内；各类水泵设置在专用泵房内。

(4) 热电厂蒸汽轮机设有隔声罩，锅炉排汽管设消音器，引风机、鼓风机等大型设备设于机房内，水泵设于水泵房内。

(5) 燃气厂煤气压机进出口设消音器并设有独立的厂房，同时采用吸声隔声材料；TRT设置在厂房内；除尘风机等进出口设消音器；对除尘风机及泵类等设备均设置了减振台。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环保荣誉一览表

编号	获奖荣誉	评选单位	获奖时间
1	中国第二批绿色制造示范名单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8 年 2 月
2	2017 年度绿色企业管理奖	中国环境报理事会	2018 年 1 月
3	2018 年首批最具影响力绿色企业品牌	第五届绿色发展峰会	2019 年 1 月
4	节能减排先锋企业	中国环境报社	2019 年 1 月
5	2018 年度中国钢铁工业清洁生产环境友好企业荣誉称号	中国钢铁工业协会	2019 年 1 月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3,546,198,827	51.65				-9,638,377,766	-9,638,377,766	13,907,821,061	30.51
1、国家持股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13,907,821,061	30.51				0	0	13,907,821,061	30.51
3、其他内资持股	9,638,377,766	21.14				-9,638,377,766	-9,638,377,766	0	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9,638,377,766	21.14				-9,638,377,766	-9,638,377,766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2,038,833,821	48.35				+9,638,377,766	+9,638,377,766	31,677,211,587	69.49
1、人民币普通股	22,038,833,821	48.35				+9,638,377,766	+9,638,377,766	31,677,211,587	69.4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45,585,032,648	100				0	0	45,585,032,648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5年，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6,555,555,552股，认购方包钢集团、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理家盈贸易有限公司、上海六禾丁香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华安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2017年5月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2015年定增的限售股变为23,177,777,773股。2018年，限售期已满，除包钢集团外的其余股东所持股份解禁，开始上市流通，包钢集团所持13,539,400,007股限售股自愿将限售期延长一年至2019年5月28日，详见公司2018年5月23日发布的《关于非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临）2018-058）。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上海理家盈贸易有限公司	2,177,777,776	2,177,777,776		0	定向增发机构配售股份	2018年5月28日
上海六禾丁香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732,733,331	1,732,733,331		0	定向增发机构配售股份	2018年5月28日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711,111,109	1,711,111,109		0	定向增发机构配售股份	2018年5月28日
华安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专户1号（交易所）	1,166,666,665	1,166,666,665		0	定向增发机构配售股份	2018年5月28日
财通基金—招商银行	777,777,777	777,777,777		0	定向增发	2018年5

一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机构配售股份	月 28 日
招商财富—光大银行—王斌	466,666,666	466,666,666		0	定向增发机构配售股份	2018 年 5 月 28 日
招商财富—光大银行—刘辉	466,657,332	466,657,332		0	定向增发机构配售股份	2018 年 5 月 28 日
招商财富资产—光大银行—上海东银资本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0,000,000	280,000,000		0	定向增发机构配售股份	2018 年 5 月 28 日
招商财富资产—光大银行—内蒙古华宸实业有限公司	267,564,888	267,564,888		0	定向增发机构配售股份	2018 年 5 月 28 日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粤财信托—金定向 13 号单一资金信托计划	233,644,445	233,644,445		0	定向增发机构配售股份	2018 年 5 月 28 日
招商财富资产—光大银行—广东穗鹤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68,000,000	168,000,000		0	定向增发机构配售股份	2018 年 5 月 28 日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李绍君	77,777,777	77,777,777		0	定向增发机构配售股份	2018 年 5 月 28 日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广东穗鹤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6,000,000	56,000,000		0	定向增发机构配售股份	2018 年 5 月 28 日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卢玉银	28,000,000	28,000,000		0	定向增发机构配售股份	2018 年 5 月 28 日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马力达	28,000,000	28,000,000		0	定向增发机构配售股份	2018 年 5 月 28 日
合计	9,638,377,766	9,638,377,766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股票	2015 年 5 月 26 日	1.80	16,555,555,552	2018 年 5 月 26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2015 年 1 月 26 日	4.98	1,500,000,000	2015 年 2 月 9 日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2015 年 4 月 21 日	4.75	1,500,000,000	2015 年 5		

				月 11 日		
2018 年公司债（第一期）	2018 年 5 月 18 日至 2018 年 5 月 21 日	7.4	1,506,000,000	2018 年 6 月 4 日		
2018 年公司债（第二期）	2018 年 7 月 27 日	7.39	3,000,000,000	2018 年 8 月 8 日		
2018 年公司债（第三期）	2018 年 9 月 20 日 -2018 年 9 月 21 日	7.0	494,000,000	2018 年 10 月 10 日		
包钢股份一亿美元私募债	2018 年 12 月 27 日	7.95	100,000,000			
其他衍生证券						
2018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 债务融资工具	2018 年 5 月 16 日至 2018 年 5 月 17 日	7.5	1,000,000,000	2018 年 5 月 29 日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5 年，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6,555,555,552 股，2017 年 5 月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2015 年定增的限售股变为 23,177,777,773 股。2018 年限售期已满，解禁 9,638,377,766 股。

2013 年 10 月 10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关于核准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272 号），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60 亿元的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2014 年 3 月 6 日，本公司发行第一期公司债券，发行面值 30 亿元人民币，期限 2 年，票面利率 6.45%，已于 2016 年 3 月摘牌；2015 年 1 月 26 日，本公司发行第二期公司债券，发行面值 15 亿元人民币，期限 3 年，票面利率 4.98%，已于 2018 年 1 月摘牌；2015 年 4 月 21 日，本公司发行第三期公司债券，发行面值 15 亿元人民币，期限 3 年，票面利率 4.75%，已于 2018 年 4 月摘牌。

2018 年 3 月 12 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对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转让无异议的函》（上证函〔2018〕171 号），载明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采取分期发行方式，总额不超过 50 亿元。2018 年 5 月 18 日至 2018 年 5 月 21 日，公司发行 2018 年公司债（第一期），发行总额 15.06 亿元，期限 5 年，票面利率 7.4%；2018 年 7 月 27 日公司发行 2018 年公司债（第二期），发行总额 30 亿元，期限 5 年，票面利率 7.39%；2018 年 9 月 20 日-2018 年 9 月 21 日，公司发行 2018 年公司债（第三期），发行总额 4.94 亿元，期限 5 年，票面利率 7.0%。

2017 年 10 月 23 日，公司收到国家发改委《企业借用外债备案登记证明》（发改办外资备〔2017〕345 号），同意公司境外发行不超过 5 亿美元（等值）外币债券，2018 年 4 月 4 日，公司收到国家发改委《关于企业外债备案登记证明有效期延期的复函》。2018 年 12 月 27 日在香港发行包钢股份一亿美元私募债，发行总额 1 亿美元，期限 2 年，票面利率 7.95%。

2017 年 12 月 5 日，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出具的《接受注册通知书》，接受公司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40 亿元。2018 年 5 月 16 日至 2018 年 5 月 17 日，公司发行 2018 年度第一期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发行总额 10 亿元，期限 3 年，票面利率 7.5%。

（二）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动。有限售条件股份由 23,546,198,827 股变为 13,907,821,061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由 22,038,833,821 股变为 31,677,211,587 股。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未发生变化。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63,95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04,545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24,914,655,537	54.66	13,907,821,061	质押	9,937,660,239	国有法人
上海理家盈贸易有限公司	0	2,177,777,776	4.78		未知		未知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0	1,711,111,109	3.75		未知		未知
上海六禾丁香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32,459,973	1,200,273,358	2.63		未知		未知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69,912,004	1,151,053,130	2.53		未知		未知
华安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专户1号(交易所)	-395,018,928	771,647,737	1.69		未知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520,424,240	1.14		未知		国有法人
财通基金—招商银行—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88,888,889	388,888,888	0.85		未知		未知
招商财富资产—光大银行—内蒙古华宸实业有限公司	0	267,564,888	0.59		未知		未知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粤财信托—金定向13号单一资金信托计划	-100,000	233,544,445	0.51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006,834,476	人民币普通股	11,006,834,476				

上海理家盈贸易有限公司	2,177,777,776	人民币普通股	2,177,777,776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1,711,111,109	人民币普通股	1,711,111,109
上海六禾丁香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200,273,358	人民币普通股	1,200,273,358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151,053,130	人民币普通股	1,151,053,130
华安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专户1号（交易所）	771,647,737	人民币普通股	771,647,737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20,424,240	人民币普通股	520,424,240
财通基金—招商银行—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88,888,888	人民币普通股	388,888,888
招商财富资产—光大银行—内蒙古华宸实业有限公司	267,564,888	人民币普通股	267,564,888
财通基金—光大银行—粤财信托—金定向13号单一资金信托计划	233,544,445	人民币普通股	233,544,44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发起人。国华人寿和理家盈受同一主体新理益集团控制，形成一致行动关系，需要合并计算国华人寿和理家盈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及持股比例。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907,821,061	2019年5月28日	13,907,821,061	非公开发行认购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发起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魏栓师
成立日期	1954年5月4日
主要经营业务	钢铁制品，稀土产品，普通机械制造与加工，冶金机械设备及检修，安装；冶金，旅游业行业的投资；承包境外冶金行业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铁矿石、石灰石采选；黑色金属冶炼、压延加工；水泥生产（仅分支机构）；钢铁产品、稀土产品、白灰产品销售。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	中国北方稀土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38.92%

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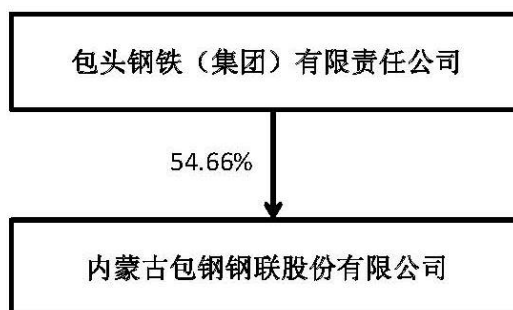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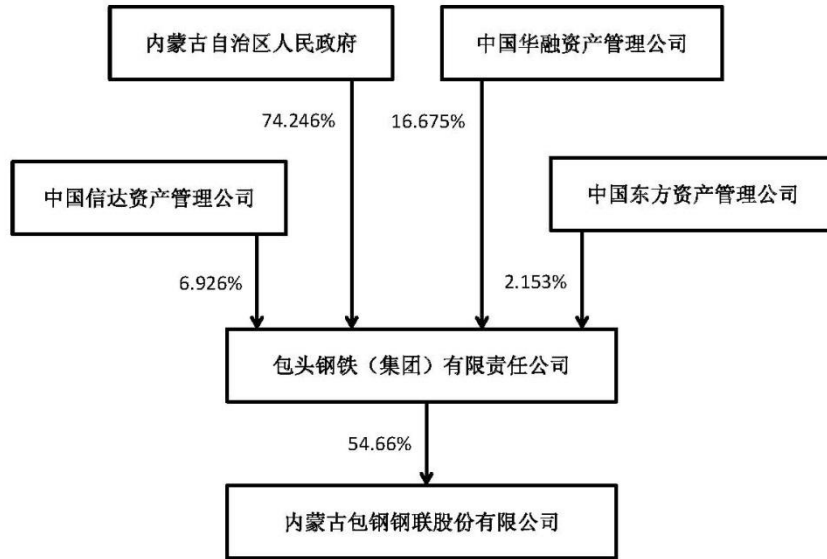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德刚	董事长	男	56	2018-01-16		0	130,000	130,000	增持计划	0	是
王胜平	董事	男	53	2014-03-28		0	119,000	119,000	增持计划	0	是
石凯	董事	男	53	2018-03-16		0	133,700	133,700	增持计划	0	是
刘振刚	董事	男	50	2018-03-16		0	133,600	133,600	增持计划	0	是
李晓	董事	男	48	2018-03-16		0	145,500	145,500	增持计划	0	是
张小平	董事	男	51	2018-03-16		0	136,200	136,200	增持计划	0	是
宋龙堂	董事	男	54	2017-05-11		0	60,500	60,500	增持计划	0	是
翟金杰	董事	男	53	2018-03-16		0	118,600	118,600	增持计划	0	是
TIANLIANG	董事	男	36	2016-12-28						0	是
白宝生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51	2018-03-16		0	135,100	135,100	增持计划	40.31	否
张世潮	独立董事	男	54	2014-03-08						10	否
石洪卫	独立董事	男	55	2017-05-11						10	否
吴振平	独立董事	男	50	2017-05-11						10	否
董方	独立董事	男	54	2017-05-11						10	否
程名望	独立董事	男	43	2017-08-14						10	否
郝润宝	监事会主席	男	54	2017-05-11						0	是
邢立广	监事	男	50	2018-05-17		0	65,100	65,100	增持计划	0	是
张卫江	监事	男	47	2018-05-17		0	64,600	64,600	增持计划	0	是
齐宏涛	监事	男	48	2017-05-11		0	58,900	58,900	增持计划	53.34	否

郎吉龙	监事	男	53	2018-05-17		0	65,000	65,000	增持计划	39.81	否
陈桂荣	监事	女	45	2018-05-17		0	62,300	62,300	增持计划	46.98	否
邹彦春	副总经理	男	49	2017-07-20		0	119,800	119,800	增持计划	37.64	否
郝志忠	副总经理	男	52	2017-07-20		0	162,900	162,900	增持计划	53.36	否
成永久	副总经理	男	54	2018-03-28		0	137,400	137,400	增持计划	39.27	否
于长志	副总经理	男	49	2018-03-28		0	137,400	137,400	增持计划	39.37	否
周远平	财务总监	男	45	2018-05-17		140	127,240	127,240	增持计划	34.22	否
魏栓师	董事	男	55	2016-05-27	2018-03-16	0	205,300	205,300	自愿增持	0	是
孙国龙	董事	男	55	2016-05-27	2018-03-16					0	是
赵殿清	董事	男	56	2014-03-28	2018-03-16					0	是
刘志宏	董事	男	56	2014-03-28	2018-03-16					0	是
白玉檀	董事	女	57	2015-06-24	2018-03-16					0	是
胡静	董事	女	51	2015-06-24	2018-03-16	0	13,200	13,200	自愿增持	0	是
合计	/	/	/	/	/	140	2,331,340	2,331,340	/	434.30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李德刚	曾任包钢轨梁厂电气车间副主任、主任，包钢轨梁厂副总工程师，包钢薄板坯连铸连轧厂副厂长、厂长，包钢集团总工程师、包钢集团副总经理兼科协主席、包钢西创董事等职。现任包钢股份董事长。
王胜平	曾任包钢集团党委常委、副总经理，包钢集团董事、党委常委、常务副总经理等职。现任包钢集团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党委常委兼包钢股份董事。
石凯	曾任内蒙古边防总队后勤部审计室主任（副团职），内蒙古边防总队后勤部财务处处长（副团职），内蒙古边防总队后勤部代理副部长（副团职），内蒙古边防总队后勤部副部长（正团职），包头边防支队政治委员（正团职），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干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企改处调研员，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预算处处长，内蒙古自治区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财务监督与统计评价处处长等职。现任包钢集团董事、总会计师、包钢股份董事。
刘振刚	曾任包钢总调度室轧钢科计划员、副科长，包钢钢联公司生产部副科长，包钢钢联公司生产部副部长（牵头）、部长，包头天诚线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包钢生产部（安环部）副部长、部长，包钢轨梁厂厂长，包钢股份副总经理等职。现任包钢股份董事。
李晓	曾任包钢无缝厂 φ180 轧钢车间主任，包钢连轧钢管厂轧钢车间主任兼党支部书记，包钢连轧钢管厂生产部部长兼党支部书记，包钢无缝钢管厂生产技术部部长兼党支部书记，包钢无缝厂技术品种质量部部长，包钢无缝厂新机组筹备组组长，包钢无缝厂副厂长，包钢钢联无缝钢管厂厂长，包钢生产部（安环部）副部长，包钢钢管公司副总经理，包钢钢管公司总经理，包钢股份副总经理等职。现任包钢股份董事。
张小平	曾任内蒙古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兴安岭林业管理局）党政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兼法律事务处长，内蒙古森林工业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大兴安岭林业管理局）党委常委、党政办公室主任，内蒙古森林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大兴安岭林业管理局）党委常委、宣传部（统战部）部长，内蒙古大兴安岭重点国有林管理局党委宣传部（统战部）部长、党政办公室主任，内蒙古大兴安岭重点国有林管理局党委宣传部（统战部）部长等职。现任包钢股份董事。
宋龙堂	曾任包钢修建部计划科科长助理、副科长，修建部工程科科长，修建工程公司工程部部长、副经理，包钢凯捷公司副经理；包钢设备动力部副部长、部长；包钢集团总经理助理、设备动力部部长，稀土钢板材厂副经理、党委委员；包钢集团总经理助理兼包钢股份党委副书记、工会代主席等职。现任包钢股份董事。
翟金杰	曾任包钢无缝厂检修车间副主任、主任，包钢无缝厂机动能源科科长，包钢无缝厂厂长助理兼机动能源科科长，包钢无缝厂副厂长，包钢设备动力部副部长，包钢建安公司总经理、董事，包钢西创公司总经理、董事，包钢建设部部长兼质监站站长，包钢集团管理部（资产管理部、科协）部长、科协副主席（兼）等职。现任包钢股份董事。
TIANLIANG	男，1982年2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澳大利亚国籍。历任洲际酒店集团大中华区高级运营经理；法国卡慕集团大中华区品牌总监。现任新理益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天茂实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广晟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2月至报告期末任中国人寿资产管理中心副总经理、包钢股份董事。
白宝生	曾任包钢稀土证券部部长，北方稀土证券部部长，包钢股份副总经理兼证券部部长，包钢股份董事会秘书兼证券融资部副部长（主持工作）等职。现任包钢股份董事、董事会秘书。
张世潮	曾任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党委书记、财务总监等职。现任华资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党委书记、财务总监、包钢股份独立董事。
石洪卫	曾任冶金工业信息标准研究院副院长，新兴铸管股份公司第五、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冶金工业经济发展研究中心主任、党委书记；中国钢铁工业协会党委委员、副秘书长；中国金属学会冶金现代化管理分会会长；《中国钢铁工业年鉴》《冶金管理》《冶金财会》杂志主编；华菱钢铁股份公司第五、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任包钢股份独立董事。
吴振平	曾任上市公司金宇集团、包钢稀土、宁夏恒力独立董事，现任斯太尔独立董事。先后担任内蒙古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法律系副主任、法学院副院长；北京市普华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广州分所主任；北京市神远律师事务所主任。现任北京市金励律师事务所主任、包钢股份独立董事。
董方	曾任内蒙古科技大学材料与冶金学院副院长，材料与冶金学院教授委员会委员。现任内蒙古科技大学钢铁冶金专业教授、包钢股份独立董事。
程名望	现任同济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导，公共管理系主任。知名青年经济学家，中国30人经济闭门论坛成员之一。上海市特聘教授（东方学者）、曙光学者、浦江人才；MBA、MPA 主讲教授。兼任北京某私募基金首席经济学家，以及多家管理咨询机构的首席咨询顾问或特聘教授、包钢股份独立董事。
郝润宝	曾任包钢集团计划财务部部长，包钢集团副总会计师，包钢股份监事等职。现任包钢集团副总会计师、包钢股份监事会主席。
邢立广	曾任包钢薄板厂生产部部长；包钢薄板厂副厂长；包钢计划财务部副部长；包钢资产运营部部长；包钢资产管理部部长。现任包钢集团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包钢股份监事。
张卫江	曾任包钢物资供应公司干事、包钢集团公司计划财务部干事、主办、主管、会计处副处长、会计处处长、副部长等职，现任包钢集团公

	司审计部部长、包钢股份监事。
齐宏涛	曾任包钢炼铁厂办公室主任，包钢炼铁厂综合部部长，包钢炼铁厂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任包钢炼铁厂党委书记、工会主席等职。现任包钢股份监事。
郎吉龙	曾任包钢党委组织部(人事部)综合管理处处长；包钢党委组织部(人事部)副部长兼稀土钢板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包钢集团管理部部长兼稀土钢板材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包钢集团管理部部长；包钢集团管理部部长兼包钢矿业董事；包钢采购中心党委书记兼副总经理；包钢股份综合部部长、工会副主席兼机关工委委员、书记。现任包钢股份监事。
陈桂荣	曾任轨梁厂党群工作部副部长兼团委副书记；轨梁厂团委副书记；轨梁厂轧辊加工部党支部副书记；轨梁厂党工部部长；轨梁厂党委委员、副书记、工会代主席。现任包钢股份监事。
邹彦春	曾任包钢轨梁厂电气车间副主任、主任；包钢轨梁厂电气一车间主任、电气自动化部部长；包钢轨梁厂副厂长、厂长；包钢采购中心总经理兼党委副书记；包钢股份采购中心党委委员、副书记。现任包钢股份副总经理。
郝志忠	曾任包钢炼铁厂技术科科长助理、工程师、副科长、科长；包钢炼铁厂生产科科长、总工程师；包钢炼铁厂副厂长兼总工程师；包钢稀土钢炼铁厂厂长；包钢炼铁厂厂长；包钢股份炼铁厂党委委员，厂长。现任包钢股份副总经理。
成永久	曾任包钢炼钢厂铸锭车间副主任、连铸车间副主任、主任；包钢炼钢厂厂长助理、副厂长、厂长、包钢股份生产部（安环部）部长。现任包钢股份副总经理。
于长志	曾任包钢薄板厂副厂长；包钢集团设备动力部副部长；包钢计量处处长；包钢设备动力部部长兼能源中心筹备组组长、包钢股份设备工程部部长。现任包钢股份副总经理。
周远平	曾任包钢集团审计部审计一室主管、审计三室主任、纪委（监察部、审计部）纪检监察三组副组长、包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包钢集团审计部副部长（主持工作）、包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内蒙古满都拉港务商贸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包钢股份财务总监。
魏栓师	曾任包钢计划处干事、副科长，计划财务处副科长；包钢办公厅秘书科副科级秘书；包钢董事会秘书处副处长；包钢办公厅主任兼董事会秘书处处长；包钢集团党委常委、纪委书记；包钢矿业监事会主席；内蒙古自治区国资委党委委员、副主任兼内蒙古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董事长；内蒙古自治区国资委党委书记、主任；包钢集团董事长、党委书记。2016年5月至2018年3月担任包钢股份董事长。
孙国龙	曾任包钢炼铁厂二高炉煤气工、工长，三高炉工程师、副主任，厂长助理，副厂长，厂长；包钢集团副总经理；稀土集团董事、党委副书记、稀土高科副董事长；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筹建办公室主任；内蒙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包钢集团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6年5月至2018年3月任兼包钢股份副董事长。
赵殿清	曾任包钢炼钢厂厂长；包钢集团副总工程师兼技术中心主任；包钢集团副总经理、副总工程师兼包钢股份董事、技术中心主任；2014年3月至2018年2月任包钢集团副总经理兼包钢股份董事。
刘志宏	曾任包钢设计院（诚信达公司）院长（经理）；包钢集团规划发展部部长；包钢集团总经理助理兼规划发展部部长；包钢集团总经济师、总经理助理兼规划发展部部长；包钢集团总经济师、总经理助理、包钢西创董事、规划发展部部长；2014年3月2018年3月任包钢集团总经济师兼包钢股份董事、包钢西创董事。
白玉檀	曾任内蒙古自治区审计厅社保审计处处长；包钢集团总会计师；包钢集团总会计师兼包钢股份董事；2016年4月至2018年3月任包钢集

	团总会计师兼包钢股份董事、财务公司监事会主席。
胡静	曾任包钢集团管理部部长；包钢集团管理部部长兼包钢矿业董事；包钢集团管理部部长兼5S管理推进办公室主任、包钢矿业董事；包钢党委组织部（人事部）部长、集团管理部部长兼5S管理推进办公室主任、包钢矿业董事；包钢党委组织部（人事部）部长兼包钢矿业董事；包钢党委组织部（人事部）部长兼包钢股份董事、包钢矿业董事；包钢集团党委常委、党委组织部（人事部）部长兼包钢股份董事、包钢矿业董事；2016年3月至2018年3月任包钢集团党委常委、党委组织部（人事部）部长兼包钢股份董事。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德刚	包钢集团	副总经理	2018年3月	
王胜平	包钢集团	副总经理	2009年5月	
石凯	包钢集团	总会计师	2018年3月	
刘振刚	包钢集团	副总经理	2018年3月	
李晓	包钢集团	董事	2018年3月	
张小平	包钢集团	组织部（人事部）部长	2018年3月	
宋龙堂	包钢集团	总经理助理	2015年10月	
翟金杰	包钢集团	集团管理部部长	2017年2月	
TIANLIANG	国华人寿	资产管理中心副总经理	2016年12月	
郝润宝	包钢集团	副总会计师	2012年12月	
邢立广	包钢集团	计划财务部部长	2018年5月	
张卫江	包钢集团	审计部部长	2018年5月	
周远平	包钢集团	审计部部长	2017年5月	2018年5月
魏栓师	包钢集团	董事长	2016年5月	2018年3月
孙国龙	包钢集团	总经理	2016年5月	2018年3月

赵殿清	包钢集团	副总经理	2014年3月	2018年3月
刘志宏	包钢集团	总经济师	2014年3月	2018年3月
白玉檀	包钢集团	总会计师	2016年4月	2018年3月
胡静	包钢集团	组织部（人事部）部长	2016年3月	2018年3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世潮	华资实业	副董事长、党委书记、财务总监	2014年3月	
石洪卫	冶金工业经济发展研究中心	主任、党委书记	2014年1月	
吴振平	北京市金励律师事务所	主任	2008年1月	
董方	内蒙古科技大学	教授	2017年1月	
程名望	同济大学	教授	2007年7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与年薪的考核制度，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的生产经营业绩挂钩，使高级管理人员的责任、风险、业绩、利益得到充分体现，结合高级管理人员的日常工作和年度业绩进行考核和评价，按照公司薪酬考评程序及相关制度发放。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根据制订的绩效管理考核办法对其进行了考核并确定了报酬数额，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考核评价、董事会确认后如数发放了报酬。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4,342,908.35 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石凯	董事	选举	
刘振刚	董事	选举	
李晓	董事	选举	
张小平	董事	选举	
翟金杰	董事	选举	
白宝生	董事	选举	
邢立广	监事	选举	
张卫江	监事	选举	
张卫江	财务总监	离任	工作原因
郎吉龙	监事	选举	
陈桂荣	监事	选举	
成永久	副总经理	聘任	
于长志	副总经理	聘任	
周远平	财务总监	聘任	
周远平	监事	离任	工作原因
魏栓师	董事	离任	工作原因
孙国龙	董事	离任	工作原因
赵殿清	董事	离任	工作原因
刘志宏	董事	离任	工作原因
白玉檀	董事	离任	工作原因
胡静	董事	离任	工作原因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8,29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99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9,09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925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5,835
销售人员	253
技术人员	1,455
财务人员	168
行政人员	1,386
合计	29,09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生	11
硕士生	619
大学本科	6,425
大学专科	6,486
中专	1,156
技校及以下	14,400
合计	29,097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执行以岗位效益工资制为主,辅以年薪制和岗位薪酬制的收入分配制度,实行“公司总额调控、二级单位自主分配”的薪酬模式。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以全面提升员工队伍整体素质为目标,围绕公司总体发展规划和经营目标,结合各单位自身生产经营实际,不断加强职工教育培训日常管理服务,切实推动职工教育培训工作,进一步提升员工的整体素质和工作水平。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6,484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235,346,562 元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全面落实《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健全内部控制体系，持续规范公司治理结构。

（一）加强公司规范化治理情况

一是高效有序安排会议，保证重大事项合规高效及时决策。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规范高效有序安排股东大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保障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全年共组织召开董事会 14 次，审议议案 65 项；组织召开股东大会 4 次，审议议案 31 项。

二是抓好股东大会决议的落实。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推动公司提高治理水平，维护上市公司的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股东大会召开程序合法合规，关联股东严格回避关联交易表决，通过网络投票平台，保证了中小股东充分参与公司重大决策的权力，独立董事充分发挥作用，使公司决策程序合法合规，有效控制了决策风险，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

三是建立健全公司党委有效参与公司重大决策的长效机制，涉及“三重一大”的事项，先经党委会研究讨论提出意见和建议后，再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经理层作出决定，构建了公司治理的重要基础。

（二）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关注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等重大事项，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深入讨论，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作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公司独立董事能够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独立履行应尽的职责，严格审议各项议案并作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不受公司和股东的影响，就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全年共计发表意见 28 次，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依据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全年共计发表意见 18 次，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三）信息披露情况

面对日益从严的监管形势，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严谨、认真、细致地履行信息披露责任，根据上市公司持续信息披露制度的要求，认真做好定期报告和临时报告的编制和披露工作，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交所网站公开合规披露信息，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准确、完整，维护了上市公司的整体利益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2018 年，公司注重投资者关系管理，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及时地获取公司应披露的信息。组织召开了投资者集中见面会，邀请众多媒体、机构研究员和大量投资者，宣讲公司的生产经营亮点和行业发展形势；参加证监局组织的内蒙古地区上市公司投资者集体网上接待日活动，共计回答投资者提问 40 余个。以电话、传真、邮箱、现场接待等多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全面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股东大会，时刻关注上证 e 互动平台，对投资者关注的各种提问进行积极、正面的回复。全年接待投资者现场调研 500 余人次，认真解答投资者关心的问题，维护了公司社会公众形象。在将投资者“请进来”的同时，积极实施“走出去”战略，全年赴北京、上海、深圳、香港等多地进行了百余场路演，在维护与投资者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的同时，充分展现了公司投资价值，树立了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3 月 16 日	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2018-03-17/600010_20180317_1.pdf	2018 年 3 月 17 日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8 年 5 月 17 日	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2018-05-18/600010_20180518_8.pdf	2018 年 5 月 18 日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11 月 5 日	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2018-11-06/600010_20181106_1.pdf	2018 年 11 月 6 日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12 月 20 日	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listedinfo/announcement/c/2018-12-21/600010_20181221_1.pdf	2018 年 12 月 21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李德刚	否	14	13	8	1	0	否	4
王胜平	否	14	13	8	1	0	否	3
石凯	否	11	9	5	2	0	否	0
刘振刚	否	11	9	5	2	0	否	2
李晓	否	11	8	5	3	0	否	1
张小平	否	11	9	5	2	0	否	2
宋龙堂	否	14	14	8	0	0	否	3
翟金杰	否	11	8	5	3	0	否	2
TIANLIANG	否	14	11	8	3	0	否	1
白宝生	否	11	11	5	0	0	否	3
张世潮	是	14	13	8	1	0	否	3
石洪卫	是	14	14	8	0	0	否	3
吴振平	是	14	12	8	2	0	否	3
董方	是	14	14	8	0	0	否	4
程名望	是	14	13	8	1	0	否	3
魏栓师	否	3	3	3	0	0	否	0
孙国龙	否	3	3	3	0	0	否	0

赵殿清	否	3	3	3	0	0	否	0
刘志宏	否	3	2	2	0	1	否	0
白玉檀	否	3	0	0	0	3	是	0
胡静	否	3	3	3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白玉檀董事因身体原因未能参加五届八次、五届九次和五届十次董事会，白玉檀董事已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4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6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8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依据各自工作细则规定的职权范围运作，并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在本报告期内对公司各相关事项没有异议。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业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系统，发展思路明确，主营业务突出，完全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发展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人员方面独立完整情况：公司在人员管理和使用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拥有独立的员工和劳动、人事、薪酬管理体系。公司副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高级管理人员与控股股东无违规交叉任职现象。

资产方面独立完整情况：公司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产权明晰，资产独立登记、建帐、核算和管理。

机构方面独立完整情况：公司拥有独立的决策机构和生产单位，机构设置完整健全。各机构均独立于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能够做到依法行使各自职权。

财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财务人员，并建立了规范、独立的会计核算系统和财务管理制度，开设有独立的银行账户，独立履行纳税申报及缴纳义务。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依照公司全年经营目标完成情况，结合年度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报酬。将任职风险抵押与公司经营业绩挂钩，激励管理层积极参与公司决策。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确认本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有效。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检索地址：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检索地址：

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	13 包钢 04	122369	2015 年 4 月 21 日	2018 年 4 月 20 日	15 亿元	4.75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3 包钢 03	122342	2015 年 1 月 26 日	2018 年 1 月 25 日	15 亿元	4.98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于 2016 年 1 月 26 日支付自 2015 年 1 月 26 日至 2016 年 1 月 25 日期间的利息，债券名称：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简称为“13 包钢 03”，代码为 122342，发行主体为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债券期限为 3 年期，发行总额为 15 亿元，票面利率为 4.98%。计息期限自 2015 年 1 月 26 日起至 2018 年 1 月 25 日止。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于 2016 年 4 月 21 日支付自 2015 年 4 月 21 日至 2016 年 4 月 20 日期间的利息。债券名称为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公司债券（第三期）。债券简称为“13 包钢 04”，代码为“122369”，发行主体为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债券期限为 3 年期，发行总额为 15 亿元，票面利率为 4.75%。计息期限自 2015 年 4 月 21 日起至 2018 年 4 月 20 日止。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1 号华贸中心 1 号写字楼 22 层
	联系人	丁大巍、陶臻
	联系电话	010-59026600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北道 38 号爱丽园公寓 5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全部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说明书上列明的用途使用。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6 月 20 日，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了《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7 年跟踪评级报告》，主体长期信用等级跟踪评定结果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13 包钢 03”和“13 包钢 04”的债项信用等级评定为“AA+”。13 包钢 03 和 13 包钢 04 已分别于 2018 年 1 月和 2018 年 4 月完成兑付并已摘牌。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按约定履行职责。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8 年	2017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9,460,359,428.19	7,596,915,580.99	24.53	
流动比率	0.5614	0.461	21.78	
速动比率	0.3009	0.2697	11.58	
资产负债率 (%)	0.6460	0.663	-2.5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0984	0.0784	25.52	
利息保障倍数	3.00	2.12	41.58	本期盈利所致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5.11	5.75	-11.0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4.46	3.87	15.37	
贷款偿还率 (%)	0.36	0.77	-52.98	本期贷款增加所致
利息偿付率 (%)	0.83	0.87	-4.20	

九、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包钢股份在各商业银行及包钢财务公司获得综合授信共计 401.16 亿元,已使用额度为 302.82 亿元,未使用额度为 98.34 亿元。所使用额度中主要为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产品等。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履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及承诺,合规使用募集资金,按时兑付公司债券利息。

十二、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19）第 230ZA6444 号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钢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包钢股份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包钢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 重大关联交易的核算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5（1）和附注十一、1（2）。

1、 事项描述

2018 年度，包钢股份公司向受同一公司控制的关联方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商品、提供劳务实现的营业收入金额为 37.58 亿元，其中主要为利用尾矿资源提炼、销售的稀土精矿的业务，这部分业务来自 2015 年度包钢股份公司以募集资金收购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包钢集团）选矿相关资产、白云鄂博矿产资源综合利用工程项目选铁相关资产及包钢集团尾矿库资产。根据《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与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包钢集团尾矿资源实际盈利数与净利润预测数差额的补偿协议》（以下简称“《补偿协议》”），如果 2018 年度上述被收购资产形成的净利润未达到 19.52 亿元，则包钢集团应向包钢股份公司进行补偿。上述被收购资产 2018 年度实际完成的净利润为 21.08 亿元。

上述关联交易对象为特殊资源，交易金额及实现利润金额巨大，且由于存在《补偿协议》的安排导致包钢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可能存在主观偏向，因此我们将重大关联交易的核算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重大关联交易的核算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评估和测试该重大关联交易的内部控制；
- （2）查阅双方公司的有关决策程序和交易公告；
- （3）分析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依据；判断该关联交易的商业实质和价格的公允性；
- （4）对本期稀土精矿生产销售过程实行详细审计测试；对稀土精矿交易结果、交易及实现收入进行详细测试；
- （5）对购买方北方稀土实地走访调查，进一步核实交易的实质和交易价格的公允性。

（二） 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3 和附注五、6。

1、 事项描述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包钢股份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存货余额 208.91 亿元，存货跌价准备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

公司的存货主要是钢铁类产品和主要原燃料，虽本年产品价格上升，但仍存在库龄较长的原材料和产品，仍存在减值可能；同时管理层在确定产品预计售价时需要运用重大判断，并考虑历史售价及未来市场趋势。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评估并测试与存货跌价准备有关的关键内部控制；

(2) 取得公司存货的年末库龄清单，对库龄较长的存货进行分析性复核，分析存货跌价准备是否合理；

(3) 对公司存货实施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状况等，尤其是对长期堆存的原燃料重点关注；

(4) 选取部分 2018 年 12 月 31 日后已销售的存货进行抽样，将样本的实际售价与预计售价进行比较；检索主要产品公开市场价格信息，并将其与预计售价进行比较；

(5) 获取公司产品及原材料跌价准备计算表，执行存货减值测试复核，检查是否按公司相关会计政策执行，检查以前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本期的变化情况等，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三)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披露的完整性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十。

1、事项描述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包钢股份公司存在与关联方之间数量较多、不同类别的交易，且关联方交易金额重大。

鉴于关联方数量较多、涉及的关联方交易种类多样，且关联方交易金额重大，包钢股份公司存在关联方关系和关联方交易披露不完整的风险，因此我们将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披露的完整性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1) 评估并测试公司识别和披露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内部控制，例如管理层定期复核关联方清单、定期执行关联方对账并对对账差异进行跟进等；

(2) 取得管理层提供的关联方关系清单将其与财务系统中导出的关联方关系清单以及其他公开渠道获取的信息进行核对；

(3) 复核重大的销售、购买和其他合同，以识别是否存在未披露的关联方关系。

(4) 取得管理层提供的关联方交易发生额及余额明细，将其与财务记录进行核对；

(5) 抽样检查关联方交易发生额及余额的对账结果；抽样函证关联方交易发生额及余额。

(6) 对重大关联交易的商业实质和交易价格的公允性进行核查，如检查关联交易合同条款，核查其实物流转信息与交易地点核对，通过公开市场信息比对同类关联交易价格，对特殊商品交易定价执行必要的分析程序，对关联交易毛利率进行分析，与同行业进行比较。

(7) 将上述关联方关系、关联方交易发生额及余额与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信息进行核对。

四、其他信息

包钢股份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包钢股份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包钢股份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包钢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包钢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包钢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包钢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包钢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包钢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一九年 四月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705,374,046.2	11,666,166,701.2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3,237,270.72	37,562,081.9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0,534,933,884.94	7,089,071,424.30
其中：应收票据		7,455,326,950.05	4,004,220,063.48
应收账款		3,079,606,934.89	3,084,851,360.82
预付款项		450,035,386.51	853,973,336.2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81,845,424.61	475,708,470.2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804,707,670.94	19,366,277,146.2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31,695,557.20	1,907,710,503.77
流动资产合计		44,841,829,241.12	41,396,469,664.0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45,398,887.04	776,343,375.19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9,876,957,731.40	71,542,101,556.22
在建工程		248,107,155.45	569,319,248.6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723,834,399.49	1,812,409,139.90
开发支出		174,001,628.9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10,615,259.05	740,981,817.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6,862,589.30	500,543,285.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711,079,501.83	29,302,296,747.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3,958,857,152.55	105,245,995,170.27
资产总计		148,800,686,393.67	146,642,464,834.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148,938,760.00	14,049,951,751.25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4,669,136,017.57	42,602,482,258.38
预收款项		7,913,718,886.50	7,656,155,023.0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37,873,130.88	364,454,206.78
应交税费		1,414,216,728.27	135,413,362.84
其他应付款		4,536,993,760.35	15,558,098,204.24
其中：应付利息		352,805,812.77	235,191,629.11
应付股利		124,573,210.32	267,940.0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15,566,043.11	8,515,440,947.49
其他流动负债		939,666,692.28	
流动负债合计		79,876,110,018.96	88,881,995,754.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115,699,998.44	3,281,500,000.45
应付债券		6,693,570,000.00	2,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674,629,821.13	2,221,314,191.3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04,720,000.00	228,9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63,167,486.65	487,645,161.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08,574.71	3,989,777.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254,695,880.93	8,223,349,131.32
负债合计		96,130,805,899.89	97,105,344,885.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585,032,648.00	45,585,032,64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399,030,303.37	1,399,030,303.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20,005.77	156,371.71
专项储备		285,717,575.17	249,089,737.09
盈余公积		1,232,880,346.47	924,763,525.5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965,676,509.01	1,177,956,674.3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2,468,957,387.79	49,336,029,260.08
少数股东权益		200,923,105.99	201,090,688.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669,880,493.78	49,537,119,948.9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8,800,686,393.67	146,642,464,834.31

法定代表人：李德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远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远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371,531,446.19	11,356,295,050.6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3,237,270.72	37,562,081.9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0,790,075,613.51	6,995,587,228.10
其中：应收票据		7,349,384,488.55	3,903,419,109.85
应收账款		3,440,691,124.96	3,092,168,118.25
预付款项		434,276,414.26	790,410,832.87
其他应收款		20,797,305,951.70	534,296,902.4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8,201,092,756.30	18,884,568,114.1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77,999,136.87	1,887,385,355.94
流动资产合计		62,405,518,589.55	40,486,105,566.0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3,901,373,297.35	1,866,074,273.3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9,406,022,158.18	70,582,503,299.99
在建工程		219,293,171.22	566,464,846.6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685,533,754.60	1,773,090,908.83
开发支出		174,001,628.99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10,615,259.05	740,981,817.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6,783,487.12	500,097,554.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042,598,410.85	29,255,330,553.93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608,221,167.36	105,286,543,254.89
资产总计		148,013,739,756.91	145,772,648,820.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088,938,760.00	13,989,951,751.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4,127,581,662.78	42,020,279,720.18
预收款项		7,855,687,928.86	7,615,419,524.63
应付职工薪酬		316,082,136.29	351,076,730.41
应交税费		1,201,154,089.25	128,366,612.22
其他应付款		4,740,853,686.59	15,232,859,133.97
其中：应付利息		352,805,812.77	235,091,629.13
应付股利		124,573,210.32	267,940.0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915,566,043.11	8,515,440,947.49
其他流动负债		939,666,692.28	
流动负债合计		79,185,530,999.16	87,853,394,420.1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115,699,998.44	3,281,500,000.45
应付债券		6,693,570,000.00	2,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674,629,821.13	2,221,314,191.3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85,050,000.00	226,67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60,168,986.65	484,526,721.9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908,574.71	3,989,777.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232,027,380.93	8,218,000,691.32
负债合计		95,417,558,380.09	96,071,395,111.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585,032,648.00	45,585,032,64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58,602,120.28	2,558,602,120.2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223,483,918.95	181,799,297.37
盈余公积		1,232,880,346.47	924,763,525.57
未分配利润		2,996,182,343.12	451,056,118.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596,181,376.82	49,701,253,709.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8,013,739,756.91	145,772,648,820.97

法定代表人：李德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远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远平

合并利润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7,187,560,567.92	53,683,731,316.03
其中:营业收入		67,187,560,567.92	53,683,731,316.0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3,381,517,441.61	50,684,778,870.39
其中:营业成本		56,624,827,227.53	45,354,392,808.6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19,438,965.51	234,545,052.72
销售费用		2,306,071,122.67	2,180,870,000.33
管理费用		1,397,044,016.97	1,021,726,542.34
研发费用		80,526,579.96	21,314,397.23
财务费用		2,503,589,650.87	1,678,369,040.49
其中:利息费用		2,118,790,508.08	1,543,277,622.80
利息收入		123,683,163.63	51,888,941.83
资产减值损失		50,019,878.10	193,561,028.59
加:其他收益		35,598,437.32	215,776,750.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2,076,117.28	-388,808,547.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9,380,487.11	-390,535,856.3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24,811.24	3,550,928.9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486,925.78	-93,632.4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53,879,795.45	2,829,377,944.96
加:营业外收入		5,909,196.06	2,813,803.69
减:营业外支出		19,051,271.88	5,770,511.7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40,737,719.63	2,826,421,236.92
减:所得税费用		911,181,068.31	775,520,535.8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29,556,651.32	2,050,900,701.0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29,556,651.32	2,050,900,701.0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23,761,818.81	2,061,255,483.70
2.少数股东损益		5,794,832.51	-10,354,782.6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09,086.40	-1,027,818.2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3,634.06	-524,187.29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3,634.06	-524,187.2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63,634.06	-524,187.29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45,452.34	-503,630.92
七、综合收益总额		3,330,465,737.72	2,049,872,882.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324,225,452.87	2,060,731,296.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240,284.85	-10,858,413.5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30	0.045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30	0.045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李德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远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远平

母公司利润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69,745,049,506.60	53,375,100,599.10
减：营业成本		59,996,146,540.86	45,197,979,227.74
税金及附加		353,644,404.04	208,781,427.77
销售费用		2,080,242,283.42	2,064,833,312.03
管理费用		1,266,831,263.83	975,426,755.84
研发费用		80,526,579.96	-
财务费用		2,496,629,847.73	1,667,783,398.08
其中：利息费用		2,111,452,660.34	1,539,225,795.27
利息收入		120,059,176.42	50,593,574.64
资产减值损失		30,368,665.27	171,717,404.35
加：其他收益		35,140,293.25	215,656,810.4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42,066,963.85	-388,808,547.6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24,811.24	3,550,928.9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457,038.40	-340,140.9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87,999,405.75	2,918,638,124.10
加：营业外收入		5,468,932.90	2,707,316.46
减：营业外支出		16,750,763.47	3,970,734.1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76,717,575.18	2,917,374,706.40
减：所得税费用		795,549,366.20	775,502,655.1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81,168,208.98	2,141,872,051.2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081,168,208.98	2,141,872,051.2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81,168,208.98	2,141,872,051.2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李德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远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远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674,835,125.51	42,671,559,089.9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3,147,952.01	609,389,205.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1,184,339.64	404,173,498.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699,167,417.16	43,685,121,793.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163,702,415.03	31,709,051,195.4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968,324,136.43	3,602,521,332.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885,294,863.50	494,140,872.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3,097,292.67	550,440,289.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550,418,707.63	36,356,153,689.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48,748,709.53	7,328,968,104.1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758,142.82	12,371,177.9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99,726.92	1,727,308.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22,477,329.03	437,775.8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758,142.8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2,193,341.59	14,536,262.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61,448,643.77	729,145,010.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371,177.9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71,948,643.77	741,516,188.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9,755,302.18	-726,979,925.9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			4,900,000.00

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495,896,300.00	20,679,507,22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04,473,858.77	14,886,464,791.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700,370,158.77	35,570,872,011.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610,554,260.00	21,583,438,666.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04,009,648.10	1,680,439,655.0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99,606,247.62	15,696,225,409.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914,170,155.72	38,960,103,730.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3,799,996.95	-3,389,231,718.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9,714.23	-107,201,898.6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5,483,124.63	3,105,554,560.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41,474,526.70	1,835,919,965.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36,957,651.33	4,941,474,526.70

法定代表人：李德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远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远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539,891,040.70	41,836,145,775.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3,111,558.36	609,349,048.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9,913,217.15	221,239,556.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322,915,816.21	42,666,734,381.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211,148,584.91	31,190,871,896.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21,195,362.73	3,450,341,596.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2,095,051.54	395,147,293.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5,826,083.46	492,922,252.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200,265,082.64	35,529,283,038.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22,650,733.57	7,137,451,342.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758,142.82	12,371,177.9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99,726.92	1,727,308.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22,447,441.65	437,775.8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		3,758,142.82	

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2,163,454.21	14,536,262.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61,279,248.39	727,947,394.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371,177.9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500,000.00	5,1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71,779,248.39	745,418,572.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39,615,794.18	-730,882,309.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435,896,300.00	20,619,507,22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04,473,858.77	14,820,063,131.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640,370,158.77	35,439,570,351.9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550,554,260.00	21,515,904,753.7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01,742,981.44	1,678,397,988.3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99,606,247.62	15,614,815,154.0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851,903,489.06	38,809,117,896.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11,533,330.29	-3,369,547,544.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59,381.73	-103,466,933.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2,060,990.83	2,933,554,555.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43,117,340.97	1,709,562,785.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15,178,331.80	4,643,117,340.97

法定代表人：李德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远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远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585,032,648.00				1,399,030,303.37	-	156,371.71	249,089,737.09	924,763,525.57	-	1,177,956,674.34	201,090,688.89	49,537,119,948.9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585,032,648.00				1,399,030,303.37	-	156,371.71	249,089,737.09	924,763,525.57	-	1,177,956,674.34	201,090,688.89	49,537,119,948.9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463,634.06	36,627,838.08	308,116,820.90	-	2,787,719,834.67	-167,582.90	3,132,760,544.81

“一” 号填 列)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463,634.06				3,323,761,818.81	6,240,284.85	3,330,465,737.72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6,534,565.75	-6,534,565.75
1.所有 者投入 的普通 股											-6,534,565.75	-6,534,565.75
2.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3.股份 支付计 入所有 者权益 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308,116,820.90	-	-536,041,984.14	-	-227,925,163.24
1.提取 盈余公 积								308,116,820.90		-308,116,820.90		-
2.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3.对所 所有者										-227,925,163.24		-227,925,163.24

(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36,627,838.08	-	-	-	126,698.00	36,754,536.08	
1.本期提取							313,923,014.54				421,158.24	314,344,172.78	
2.本期使用							277,295,176.46				294,460.24	277,589,636.70	
(六)其他													

2018 年年度报告

四、本 期期末 余额	45,585,032,648.00				1,399,030,303.37	-	620,005.77	285,717,575.17	1,232,880,346.47	-	3,965,676,509.01	200,923,105.99	52,669,880,493.78
------------------	-------------------	--	--	--	------------------	---	------------	----------------	------------------	---	------------------	----------------	-------------------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 年期末 余额	32,560,737,606.00				14,423,325,345.37		680,559.00	208,095,320.71	874,646,179.09		-833,181,462.88	206,897,572.39	47,441,201,119.68
加：会 计政策 变更													
前 期差错 更正													
同 一控制 下企业 合并													
其 他													
二、本 年期初 余额	32,560,737,606.00				14,423,325,345.37	-	680,559.00	208,095,320.71	874,646,179.09	-	-833,181,462.88	206,897,572.39	47,441,201,119.68
三、本 期增减 变动金 额（减	13,024,295,042.00				-13,024,295,042.00	-	-524,187.29	40,994,416.38	50,117,346.48	-	2,011,138,137.22	-5,806,883.50	2,095,918,829.29

少以 “一” 号填 列)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524,187.29				2,061,255,483.70	-10,858,413.55	2,049,872,882.86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	-	-	-	-	4,900,000.00	4,900,000.00
1.所有 者投入 的普通 股											4,900,000.00	4,900,000.00
2.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3.股份 支付计 入所有 者权益 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50,117,346.48	-	-50,117,346.48		
1.提取 盈余公 积								50,117,346.48		-50,117,346.48		
2.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3.对所												

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4.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 部结转	13,024,295,042.00				-13,024,295,042.00								
1.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13,024,295,042.00				-13,024,295,042.00								
2.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设定 受益计 划变动 额结转 留存收 益													
5.其他													
(五) 专项储 备							40,994,416.38				151,530.05		41,145,946.43
1.本期 提取							266,902,529.30				243,463.59		267,145,992.89
2.本期 使用							225,908,112.92				91,933.54		226,000,046.46
(六)													

其他													
四、本 期期末 余额	45,585,032,648.00				1,399,030,303.37	-	156,371.71	249,089,737.09	924,763,525.57	-	1,177,956,674.34	201,090,688.89	49,537,119,948.97

法定代表人：李德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远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远平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5,585,032,648.00				2,558,602,120.28			181,799,297.37	924,763,525.57	451,056,118.28	49,701,253,709.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5,585,032,648.00				2,558,602,120.28	-	-	181,799,297.37	924,763,525.57	451,056,118.28	49,701,253,709.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 列)					-	-	-	41,684,621.58	308,116,820.90	2,545,126,224.84	2,894,927,667.3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081,168,208.98	3,081,168,208.98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 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 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08,116,820.90	-536,041,984.14	-227,925,163.24

2018 年年度报告

1. 提取盈余公积								308,116,820.90	-308,116,820.90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7,925,163.24	-227,925,163.24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1,684,621.58			41,684,621.58	
1. 本期提取							290,541,591.11			290,541,591.11	
2. 本期使用							248,856,969.53			248,856,969.5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585,032,648.00				2,558,602,120.28	-	-	223,483,918.95	1,232,880,346.47	2,996,182,343.12	52,596,181,376.82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2,560,737,606.00				15,582,897,162.28			144,784,911.40	874,646,179.09	-1,640,698,586.53	47,522,367,272.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2,560,737,606.00				15,582,897,162.28	-	-	144,784,911.40	874,646,179.09	-1,640,698,586.53	47,522,367,272.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024,295,042.00				-13,024,295,042.00	-	-	37,014,385.97	50,117,346.48	2,091,754,704.81	2,178,886,437.26

2018 年年度报告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41,872,051.29	2,141,872,051.2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0,117,346.48	-50,117,346.48		
1. 提取盈余公积								50,117,346.48	-50,117,346.4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3,024,295,042.00									-13,024,295,042.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3,024,295,042.00									-13,024,295,042.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7,014,385.97		37,014,385.97	
1. 本期提取								260,035,376.16		260,035,376.16	
2. 本期使用								223,020,990.19		223,020,990.1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5,585,032,648.00							181,799,297.37	924,763,525.57	451,056,118.28	49,701,253,709.50

法定代表人：李德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周远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远平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于 1999 年 6 月经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以《关于同意设立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内政股批字[1999]6 号）文件批准，由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包钢集团、集团公司”）、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包头市鑫垣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中国第一重型机械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钢铁炉料华北公司等五家股东共同发起组建的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0007014649754，并于 2001 年 2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45,585,032,648 股，注册资本 45,585,032,648 元，注册地址：内蒙古包头市昆区河西工业区，总部办公地址为：内蒙古包头市昆区河西工业区。

本公司母公司为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主要生产销售黑色金属及其延压加工产品、冶金机械、设备及配件、焦炭及焦化副产品生产和销售、汽车货物运输、钢铁生产技术咨询等。

(三)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钢铁行业，主要产品为钢铁产品、铁精粉、稀土精矿的生产和销售。

(四)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 2019 年 4 月 17 日批准。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 10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内蒙古包钢还原铁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91.97	91.97
包钢汽车专用钢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70.00	70.00
鄂尔多斯市包钢首瑞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1.00	51.00
河北包钢特种钢销售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1.00	51.00
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受托经营	2	50.00	100.00
BAOTOU STEEL (SINGAPORE) PTE., LTD	控股子公司	2	51.00	51.00
包钢公司固阳矿山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包钢（吉林）稀土钢车用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1.00	51.00
内蒙古包钢金属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持有半数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说明详见“第十一节、九、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内蒙古包钢金属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属制造公司”）成立于2018年5月2日，注册资本金1亿元人民币，位于包头市昆都仑区卜尔汉图镇，为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钢股份”）的全资子公司。2018年11月1日，金属制造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100亿元人民币。系包钢股份将其分公司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稀土钢板材厂厂房、生产线等资产及负债划转到金属制造公司形成对其投资。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以及收入确认政策，具体会计政策详见“第十一节、五、16 固定资产”、“第十一节、五、21 无形资产”和“第十一节、五、28 收入”。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A、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B、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C、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D、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E、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对境外子公司外币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现金流量表所有项目均按照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由于财务报表折算而产生的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详见“第十一节、五、11 应收款项”）。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5)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 12 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余额前五名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	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连同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作为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期末余额的 10% 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本公司对应收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款项，除特殊情况外，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
-------------	-----------------------

	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发出时按计划成本计价，月末调整为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周转材料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周转材料和包装物，根据其金额大小及性质的不同，分别采用一次转销法、工作量法和分次转销法进行摊销，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保险合同产生的权利。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

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投资，对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部分停止权益法核算，保留的部分（未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则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当本公司因出售丧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时，停止使用权益法。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

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持有待售的权益性投资

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全部或部分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的，相关会计处理见“第十一节、五、13 持有待售资产”。

对于未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剩余权益性投资，采用权益法进行会计处理。

已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不再符合持有待售资产分类条件的，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资产之日起采用权益法进行追溯调整。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本公司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第十一节、五、22 长期资产减值”。

15.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一、房屋建筑物部分	年限平均法			
1. 房屋	年限平均法	25-40 年	3%	3.88%-2.43%
2. 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40 年	3%	3.88%-2.43%
二、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13-24 年	3%	7.06%-4.04%
2. 动力设备	年限平均法	12-18 年	3%	8.08%-5.39%
3. 传导设备	年限平均法	12-18 年	3%	8.08%-5.39%
4. 工业炉窑	年限平均法	8-13 年	3%	12.13%-7.46%
5. 其他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24 年	3%	12.13%-4.04%
三、专用设备部分	年限平均法			
1. 冶金工业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24 年	3%	6.47%-4.04%
2. 其他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24 年	3%	12.13%-4.04%
四、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4 年	3%	12.13%-6.93%

其中，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确定折旧率。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第十一节、五、22 长期资产减值”。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采矿权、计算机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50 年	直线法	
专利权	10 年	直线法	
采矿权	23 年	直线法	
计算机软件	10 年	直线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无形资产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见“第十一节、五、22 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

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4.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等。

（除了基本养老保险之外，本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除此之外，本公司并无其他重大职工社会保障承诺。）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不同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④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2)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钢材产品销售收入确认

本公司将销售客户分为战略合同客户、专项代理协议客户、直供及协议客户、出口等不同类别。依据不同类别客户的结算方式不同，销售收入确认具体方法如下：

I. 战略合同客户

本公司通过招投标方式与客户签订购销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价格进行结算，在商品发出并经客户验收后或超过质量异议期后确认收入。

II. 专项代理协议客户

本公司部分钢轨产品主要销售给中国铁路总公司代理采购单位，在商品发出经客户验收后或超过质量异议期后确认收入。

III. 直供及协议客户

本公司与直供及协议客户签订年度供货协议，采取“指导价订货，结算价结算”的定价结算模式，每月确定上月 26 号至本月 25 号的产品结算价格。确定产品结算价格的商品在商品发出并经客户验收后或超过质量异议期后按照确定的结算价格确认收入。

IV. 出口产品

本公司出口产品以取得出口货物的装船提单和离岸价确认收入。

②其他产品销售收入确认

本公司其他产品的销售在商品销售发出并经客户验收取得收款权利后确认收入。

29.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1.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

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设定受益计划负债

本公司已对内退和下岗人员的福利计划确认为一项负债。该等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靠各种假设条件计算支付。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福利增长率和平均医疗费用增长率。鉴于该等计划的长期性，上述估计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p>A、资产负债表</p> <p>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p> <p>将原“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p> <p>将原“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p> <p>将原“工程物资”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p> <p>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整合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p> <p>将原“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p> <p>将原“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p> <p>B、利润表</p> <p>从原“管理费用”中分拆出“研发费用”；</p> <p>在“财务费用”行项目下分别列示“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p> <p>C、股东权益变动表</p> <p>在“股东权益内部结转”行项目下，将原“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改为“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p> <p>本公司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8]15号文进行</p>

		调整。 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对本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根据财政部《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本公司作为个人所得税的扣缴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在“其他收益”中填列，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调增 2017 年度其他收益 4,629.39 元，调减 2017 年度营业外收入 4,629.39 元。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或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有形动产租赁收入	6%、13%、16%、17%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房产税	房产原值的 70%、90%为纳税基准	1.2%
资源税	矿产资源开采量	5%、11.5%
水资源税	从量计征	0.70、5.00 元/立方米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	-----------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包钢还原铁有限责任公司	25
包钢汽车专用钢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25
鄂尔多斯市包钢首瑞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25
河北包钢特种钢销售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25
BAOTOU STEEL (SINGAPORE) PTE., LTD	17
包钢集团固阳矿山有限公司	25
包钢（吉林）稀土钢车用材料有限公司	25
内蒙古包钢金属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税收优惠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0,499.97	770,666.10
银行存款	5,236,877,151.36	4,940,703,860.60
其他货币资金	6,468,416,394.87	6,724,692,174.59
合计	11,705,374,046.20	11,666,166,701.2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29,425,314.24	210,845,055.93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及短期借款保证金	6,204,466,386.02	6,620,844,276.42
矿山地质环境治理保证金	10,075,199.56	10,043,568.02
矿山安全生产保证金	1,375,071.44	1,370,896.87
信用证保证金	252,499,737.85	92,433,433.28
合计	6,468,416,394.87	6,724,692,174.59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237,270.72	37,562,081.96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33,237,270.72	37,562,081.96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33,237,270.72	37,562,081.96

其他说明：

无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7,455,326,950.05	4,004,220,063.48
应收账款	3,079,606,934.89	3,084,851,360.82
合计	10,534,933,884.94	7,089,071,424.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

(2).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451,007,992.38	3,598,811,111.27
商业承兑票据	1,004,318,957.67	405,408,952.21
合计	7,455,326,950.05	4,004,220,063.48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165,842,093.94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5,165,842,093.94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848,014,506.27	
商业承兑票据		939,666,692.28
合计	14,848,014,506.27	939,666,692.28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银行承兑票据	87,566,955.25
合计	87,566,955.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不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应收票据发生减值，未计提应收票据减值准备。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将240,302.28万元银行承兑汇票分别质押给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鹿城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昆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分行取得了295,300.00万元短期借款。

本公司本期分别与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鹿城支行、交通银行包头分行营业部、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营业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浙商银行北京分行签订承兑汇票质押合同，将本公司275,281.93万元应收票据出质，作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本公司子公司内蒙古包钢还原铁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签订银行承兑汇票质押合同，将1,000.00万元应收票据出质，作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995,560.85万元，已贴现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489,240.60万元，已背书未到期商业承兑汇票为93,966.67万元。本公司用于背书、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是由信用等级较高的银行承兑，信用风险和延期付款风险很小，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本公司用于背书、贴现的商业承兑汇票期末未终止确认，未终止确认部分相应确认其他流动负债。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21,785,483.22	97.50	342,178,548.33	10.00	3,079,606,934.89	3,427,612,623.13	97.18	342,761,262.31	10.00	3,084,851,360.8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7,805,371.66	2.50	87,805,371.66	100.00		99,514,969.89	2.82	99,514,969.89	100.00	
合计	3,509,590,854.88	/	429,983,919.99	/	3,079,606,934.89	3,527,127,593.02	/	442,276,232.20	/	3,084,851,360.8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362,668,838.29	336,266,883.83	10.00
1 至 2 年	20,165,364.36	2,016,536.44	10.00
2 至 3 年	3,134,885.38	313,488.54	10.00
3 年以上	35,816,395.19	3,581,639.52	10.00
合计	3,421,785,483.22	342,178,548.33	1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4,125,651.6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7,707,649.9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8,710,313.9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单位1	339,153,368.53	9.66	33,915,336.85
单位2	283,912,084.86	8.09	28,391,208.49
单位3	214,896,735.21	6.12	21,489,673.52
单位4	95,457,375.37	2.72	9,545,737.54
单位5	34,575,885.49	0.99	3,457,588.55
合计	967,995,449.46	27.58	96,799,544.9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34,514,821.93	96.55	765,836,410.34	89.52
1至2年	573,896.13	0.13	79,038,644.62	9.26
2至3年	10,120,055.66	2.25	3,864,200.61	0.61
3年以上	4,826,612.79	1.07	5,234,080.68	0.61
合计	450,035,386.51	100.00	853,973,336.25	100.00

说明：账龄超过1年的金额重要预付账款，由于双方签订合同尚未执行完毕。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预付款项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单位1	61,518,181.38	13.67
单位2	20,497,310.03	4.55
单位3	8,238,924.38	1.83
单位4	5,418,731.70	1.20
单位5	2,204,428.29	0.49
合计	97,877,575.78	21.7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应收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81,845,424.61	475,708,470.20
合计	481,845,424.61	475,708,470.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2).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6).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35,383,805.12	90.01	53,538,380.51	10.00	481,845,424.61	19,872,873	85.12	19,872,873	10.00	475,708,470.2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28,564,966.9		52,856,496.7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9,447,465.58	9.99	59,447,465.58	100.00		72,513,794.49	11.68	72,513,794.49	100.00	
合计	594,831,270.70	/	112,985,846.09	/	481,845,424.61	620,951,634.39	/	145,243,164.19	/	475,708,470.2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15,561,604.31	31,556,160.43	10.00
1 至 2 年	81,109,872.78	8,110,987.28	10.00
2 至 3 年	23,437,684.01	2,343,768.40	10.00
3 年以上	115,274,644.02	11,527,464.40	10.00
合计	535,383,805.12	53,538,380.51	1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7).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29,024,723.55	256,429,505.73
代垫款项	169,778,635.6	127,549,704.97

单位往来款	166,266,978.78	168,671,007.11
备用金	8,104,805.02	6,559,072.50
其他	21,656,127.75	61,742,344.08
合计	594,831,270.70	620,951,634.39

(8).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8,351,794.41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9).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3,905,523.69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租赁保证金	60,000,000.00	3年以上	10.09	6,000,000.00
内蒙古鸿锦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项目部)	代垫款	54,194,045.86	1-2年	9.11	5,419,404.59
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租赁保证金	35,000,000.00	1年以内	5.88	3,500,000.00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租赁费	33,401,810.57	1年以内	5.62	3,340,181.06
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租赁保证金	18,000,000.00	3年以上	3.03	1,800,000.00
合计		200,595,856.43		33.73	20,059,585.65

(11).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3).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205,259,734.84	77,401,540.90	10,127,858,193.94	9,311,918,260.83	14,659,746.03	9,297,258,514.80
备品备件	2,504,659,211.03		2,504,659,211.03	1,938,456,541.76		1,938,456,541.76
在产品	505,102,844.20		505,102,844.20	450,732,879.29		450,732,879.29
库存商品	7,481,875,384.73	9,211,875.93	7,472,663,508.80	7,519,955,656.82	49,732,230.54	7,470,223,426.28
发出商品	194,423,912.97		194,423,912.97	209,605,784.14		209,605,784.1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20,891,321,087.77	86,613,416.83	20,804,707,670.94	19,430,669,122.84	64,391,976.57	19,366,277,146.27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4,659,74 6.03	62,741,79 4.87				77,401,54 0.90
在产品						
库存商品	49,732,23 0.54	9,211,875 .93		49,732,23 0.54		9,211,875 .9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64,391,97 6.57	71,953,67 0.80		49,732,23 0.54		86,613,41 6.83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0、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多交或预缴的增值税额	7,420,187.36	204,288,714.71
待抵扣进项税额	356,271,716.05	1,664,541,670.09
待认证进项税额	467,994,453.79	
预缴所得税	9,200.00	38,880,118.97
合计	831,695,557.20	1,907,710,503.77

其他说明

无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天津市包钢物铁金属加工配送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10.00	
合计	2,000,000.00			2,000,000.00					/	

	, 000. 00			, 000. 00						
--	--------------	--	--	--------------	--	--	--	--	--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3、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 法下 确认	其他 综合 收益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 发放 现金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的投 资损 益	调整		股利 或利 润				
一、合营企业											
包钢中铁轨道有 限责任公司	172,7 00,03 0.65			15,34 8,527 .81			16,05 1,282 .26			171,9 97,27 6.20	
北京包钢金属材 料有限公司	51,51 2,185 .35			886,0 88.19						52,39 8,273 .54	
无锡包钢钢联特 钢有限公司	4,362 ,237. 66		5,10 0,00 0.00	737,7 62.34							
钢庆华煤化工有 限公司	22,66 8,508 .68			275,1 74,53 0.48						297,8 43,03 9.16	
包钢钢业(合肥) 有限公司		10,50 0,000 .00								10,50 0,000 .00	
小计	251,2 42,96 2.34	10,50 0,000 .00	5,10 0,00 0.00	292,1 46,90 8.82			16,05 1,282 .26			532,7 38,58 8.90	
二、联营企业											
包头钢铁集团财 务有限责任公司	469,5 04,29 9.34	90,00 0,000 .00		-40,5 67,47 4.28			9,000 ,000. 00			509,9 36,82 5.06	
包头市汇鑫嘉德 节能减排科技有 限公司	3,477 ,183. 08			-753, 710.0 0						2,723 ,473. 08	
内蒙古满都拉港 务商贸有限公司	52,11 8,930 .43		50,6 73,6 93.0 0	-1,44 5,237 .43							
小计	525,1 00,41 2.85	90,00 0,000 .00	50,6 73,6 93.0 0	-42,7 66,42 1.71			9,000 ,000. 00			512,6 60,29 8.14	
合计	776,3 43,37 5.19	100,5 00,00 0.00	55,7 73,6 93.0 0	249,3 80,48 7.11			25,05 1,282 .26			1,045 ,398, 887.0 4	

其他说明
无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总表情况****(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2).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合计
一、 账面 原 值：					
1 . 期 初余 额	33,270,946,763.58	52,190,471,548.52	29,022,209,553.81	587,553,243.65	115,071,181,109.56
2 . 本 期增 加金 额	458,270,883.79	1,159,921,106.29	443,214,952.83	3,399,405.35	2,064,806,348.26
1) 购 置	83,968,898.27	123,743,080.72	6,080,876.83	3,399,405.35	217,192,261.17
2) 在 建工 程转 入	374,301,985.52	1,036,178,025.57	437,134,076.00		1,847,614,087.09
3) 企 业合 并增					

加					
3 · 本期减少金额	140,031,173.93	47,364,573.58	696,779,046.25	3,506,443.98	887,681,237.74
1) 处置或报废	140,031,173.93	47,364,573.58	696,779,046.25	3,506,443.98	887,681,237.74
4 · 期末余额	33,589,186,473.44	53,303,028,081.23	28,768,645,460.39	587,446,205.02	116,248,306,220.08
二、累计折旧					
1 · 期初余额	7,972,309,684.44	33,030,572,073.19	2,076,272,567.92	183,768,316.32	43,262,922,641.87
2 · 本期增加金额	602,928,701.16	1,462,639,189.68	886,041,644.8	29,790,366.03	2,981,399,901.67
1) 计提	602,928,701.16	1,462,639,189.68	886,041,644.8	29,790,366.03	2,981,399,901.67
3 · 本期减少金额	41,876,262.87	42,649,857.81	51,528,231.86	2,995,966.52	139,050,319.06
1) 处置或	41,876,262.87	42,649,857.81	51,528,231.86	2,995,966.52	139,050,319.06

报废					
4 · 期末余额	8,533,362,122.73	34,450,561,405.06	2,910,785,980.86	210,562,715.83	46,105,272,224.48
三、减值准备					
1 · 期初余额	82,018,373.02	160,845,251.36	22,802,068.13	491,218.96	266,156,911.47
2 ·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 本期减少金额		80,647.27			80,647.27
1) 处置或报废		80,647.27			80,647.27
4 · 期末余额	82,018,373.02	160,764,604.09	22,802,068.13	491,218.96	266,076,264.20
四、账面价值					
1	24,973,805,977.6	18,691,702,072.0	25,835,057,411.4	376,392,270.2	69,876,957,731.40

· 期 末账 面价 值	9	8		3	
2 · 期 初账 面价 值	25,216,618,706.1 2	18,999,054,223.9 7	26,923,134,917.7 6	403,293,708.3 7	71,542,101,556.22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6,735,442,879.26	1,140,557,112.60		5,594,885,766.66

(5).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177,846,560.74
机器设备	502,582,200.00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7,478,844,776.48	尚未办理竣工决算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17、在建工程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48,107,155.45	569,319,248.62
工程物资		
合计	248,107,155.45	569,319,248.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2).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项目	248,107,155.45		248,107,155.45	569,319,248.62		569,319,248.62
合计	248,107,155.45		248,107,155.45	569,319,248.62		569,319,248.62

(3).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轨梁技 2013- 2	120,000,000.00	89,819,859.31	16,717,143.9	8,914,085.47		97,622,917.74	89%	89%				贷款、其他
选矿技 2010- 6	50,000,000.00	25,585,440.56	14,692,862.00			40,278,302.56	81%	81%				贷款、其他

股份 仓储 2018- 5	20,000,0 00.00		15,738,628. 63			15,738,62 8.63	79%	79%				贷款、其 其他
薄板 技 2015- 1	12,000,0 00.00	5,266,786 .62	5,766,161.6 1	2,147,953.38		8,884,994. 85	92%	92%				贷款、其 其他
股份 供电 技 2015- 2	8,000,00 0.00		5,770,786.5 1	260,998.29		5,509,788. 22	72%	72%				贷款、其 其他
巴润 技 2014- 2	5,000,00 0.00		2,849,056.6 1			2,849,056. 61	57%	57%				贷款、其 其他
16BC5 HC001	2,000,00 0.00		1,904,352.5 1			1,904,352. 51	95%	95%				贷款、其 其他
焦化 技 2017- 4	2,000,00 0.00		1,500,000.0 0			1,500,000. 00	75%	75%				贷款、其 其他
燃气 技 2013- 1	2,000,00 0.00		1,471,368.8			1,471,368. 8	74%	74%				贷款、其 其他
股份 巴润 2018- 2	2,000,00 0.00		1,084,905.6 3			1,084,905. 63	54%	54%				贷款、其 其他
其他	2,000,00 0,000.00	448,647,1 62.13	1,458,906,7 27.72	1,836,291,049 .95		71,262,83 9.9	95%	95%				贷款、其 其他
合计	2,223,00 0,000.00	569,319,2 48.62	1,526,401,9 93.92	1,847,614,087 .09		248,107,1 55.45		/			/	/

(4).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采矿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85,530,211.13	1,000,000.00	258,580.00	2,194,905,688.31	2,481,694,479.44
2. 本期增加 金额	490,000.00				490,000.00
(1) 购置	490,000.00				490,000.00
(2) 内部 研发					
(3) 企业 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86,020,211.13	1,000,000.00	258,580.00	2,194,905,688.31	2,482,184,479.4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6,702,490.20	591,666.47	204,708.95	626,269,765.47	653,768,631.09

2. 本期增加金额	5,694,936.01	99,999.96	25,857.96	83,243,946.48	89,064,740.41
(1) 计提	5,694,936.01	99,999.96	25,857.96	83,243,946.48	89,064,740.41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2,397,426.21	691,666.43	230,566.91	709,513,711.95	742,833,371.5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5,516,708.45	15,516,708.45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5,516,708.45	15,516,708.4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53,622,784.92	308,333.57	28,013.09	1,469,875,267.91	1,723,834,399.49
2. 期初账面价值	258,827,720.93	408,333.53	53,871.05	1,553,119,214.39	1,812,409,139.9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固阳球团用地	45,526,524.24	尚在办理阶段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白云鄂博资源综合利用生产水系统处理工艺研		4,332,872.56				4,332,872.56		
提高白云鄂博稀土浮选选别指标工艺研究		2,894,284.43				2,894,284.43		
萤石研发		174,001,628.99					174,001,628.99	
合计		181,228,785.98				7,227,156.99	174,001,628.99	

其他说明
续：

项 目	资本化开始时点	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截至期末的研发进度
萤石研发	2018-01-01	已进入成果开发转化阶段	85%

22、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3、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西矿基建剥岩费	740,981,817.45			30,366,558.40	710,615,259.05
合计	740,981,817.45			30,366,558.40	710,615,259.05

其他说明：

无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739,261,290.32	184,815,322.60	782,855,483.07	195,713,870.7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114,085,277.35	28,521,319.34
递延收益	460,168,986.65	115,042,246.66	484,526,721.98	121,131,680.50
资产收购-选矿厂	315,220,080.17	78,805,020.04	342,545,659.88	85,636,414.97
辞退福利	352,800,000.00	88,200,000.00	278,160,000.00	69,540,000.00
合计	1,867,450,357.14	466,862,589.30	2,002,173,142.28	500,543,285.5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11,634,298.84	2,908,574.71	15,959,110.08	3,989,777.52
合计	11,634,298.84	2,908,574.71	15,959,110.08	3,989,777.5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5、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实现售后回租损益	1,233,678,592.81	909,341,730.38
预付土地使用权费用	46,966,193.39	46,966,193.39
尾矿资源	28,430,434,715.63	28,345,988,823.55
合计	29,711,079,501.83	29,302,296,747.32

其他说明：

(1) 未实现售后回租损益说明

- 2013年3月，本公司与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协议，以本公司专用设备作为标的取得融资租赁款110,000.00万元；标的资产原值163,394.31万元，净额143,912.66万元，产生未实现售后租回损失33,912.66万元，根据合同期累计摊销33,912.66万元。
- 2014年5月，本公司与卓越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协议，以本公司专用设备作为标的取得融资租赁款70,000.00万元；标的资产净额80,012.38万元，产生未实现售后租回损失10,012.38万元，根据合同期累计摊销9,011.14万元。
- 2014年6月，本公司与卓越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协议，以本公司专用设备作为标的取得融资租赁款60,000.00万元；标的资产净额74,845.06万元，产生未实现售后租回损失14,845.06万元，根据合同期累计摊销13,608.00万元。
- 2015年12月，本公司与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协议，以本公司专用设备作为标的取得融资租赁款60,000.00万元；标的资产净额71,977.15万元，产生未实现售后租回损失11,977.15万元，合同租赁期限为3年，根据合同期累计摊销3,593.14万元。
- 2016年12月，本公司与北京恒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协议，以本公司专用设备作为标的取得融资租赁款40,000.00万元；标的资产净额52,176.10万元，产生未实现售后租回损失12,176.10万元，合同租赁期限为3年，根据合同期累计摊销8,117.4万元。
- 2017年6月，本公司与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协议，以本公司专用设备作为标的取得融资租赁款50,000.00万元；标的资产净额51,081.07万元，产生未实现售后租回损失1,081.07万元，合同租赁期限为3年，累计摊销360.36万元。

- 7) 2017年9月,本公司与中车投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协议,以本公司专用设备作为标的取得融资租赁款50,000.00万元;标的资产净额68,506.75万元,产生未实现售后租回损失18,506.75万元,合同租赁期限为3年,根据合同期累计摊销7,819.48万元。
- 8) 2017年10月,本公司与河北省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协议,以本公司专用设备作为标的取得融资租赁款50,000.00万元;标的资产净额59,841.42万元,产生未实现售后租回损失9,841.42万元,合同租赁期限为5年,根据合同期累计摊销2,174.00万元。
- 9) 2017年12月,本公司与中安联合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协议,本公司专用设备作为标的取得融资租赁款32,000.00万元;标的资产净额49,494.83万元,产生未实现售后租回损失17,494.83万元,合同租赁期限为5年,根据合同期累计摊销1,166.32万元。
- 10) 2018年1月,本公司与北京京能源深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协议,以本公司专用设备作为标的取得融资租赁款55,000.00万元;标的资产净额85,584.52万元,产生未实现售后租回损失30,584.52万元,合同租赁期限为5年,本年度累计摊销1,869.05万元。
- 11) 2018年1月,本公司与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协议,以本公司专用设备作为标的取得融资租赁款50,000.00万元;标的资产净额62,855.63万元,产生未实现售后租回损失12,855.63万元,合同租赁期限为3年,本年度累计摊销785.62万元。
- 12) 2018年3月,本公司与中铁建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协议,以本公司专用设备作为标的取得融资租赁款50,000.00万元;标的资产净额70,428.86万元,产生未实现售后租回损失20,428.86万元,合同租赁期限为5年,本年度累计摊销1,021.44万元。
- 13) 2018年4月,本公司与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协议,以本公司专用设备作为标的取得融资租赁款40,000.00万元;标的资产净额42,923.00万元,产生未实现售后租回损失2,923.00万元,合同租赁期限为4年,本年度累计摊销1,299.00万元。
- 14) 2018年6月,本公司与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协议,以本公司专用设备作为标的取得融资租赁款10,000.00万元;标的资产净额15,107.00万元,产生未实现售后租回损失5,107.00万元,合同租赁期限为4年,本年度累计摊销170.24万元。

(2) 预付土地使用权费用说明

本公司子公司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为新建厂区用地预付土地出让金及相关税费4,696.62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尚未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将相关预付款项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

(3) 尾矿资源

2015年7月,本公司完成尾矿资源的资产交割。截止2018年12月31日该等资产预计可使用年限约为86年,除预计尾矿资源综合利用开发项目在下一年度要使用的尾矿资源转入存货外,剩余部分均作为长期资产在本项目中列报。

2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003,000,000.00	1,954,552,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578,400,000.00	2,116,026,000.00
信用借款	10,567,538,760.00	9,979,373,751.25

合计	16,148,938,760.00	14,049,951,751.25
----	-------------------	-------------------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质押借款:截至2018年12月31日,质押借款295,300.00万元,为本公司以应收票据质押从银行取得借款;保证借款为本公司母公司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取得的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8、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17,481,167,355.65	16,239,529,156.96
应付账款	27,187,968,661.92	26,362,953,101.42
合计	44,669,136,017.57	42,602,482,258.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票据

(2).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653,810,528.08	3,574,678,693.32
银行承兑汇票	15,827,356,827.57	12,664,850,463.64
合计	17,481,167,355.65	16,239,529,156.9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应付账款

(3).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9,675,498,463.32	11,344,869,364.85
应付工程款及备件采购款	6,061,465,306.79	13,578,097,611.79
应付维修及劳务费用	729,679,154.74	714,734,865.36
应付加工费	377,201,253.29	587,194,150.80
应付电力费用	17,097,243.54	22,829,999.59
应付运输费	229,216,430.63	50,319,739.04
其他	97,810,809.61	64,907,369.99
合计	27,187,968,661.92	26,362,953,101.42

(4).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1	61,400,593.85	对方尚未结算
单位 2	43,308,781.25	对方尚未结算
单位 3	40,003,635.98	对方尚未结算
单位 4	37,165,105.11	对方尚未结算
单位 5	25,395,355.58	对方尚未结算
合计	207,273,471.7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购货款	7,913,718,886.50	7,656,155,023.04
合计	7,913,718,886.50	7,656,155,023.0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 1	18,632,243.42	尚未结算完毕
单位 2	13,058,793.44	尚未结算完毕
单位 3	11,514,015.09	尚未结算完毕
单位 4	8,185,960.55	尚未结算完毕
单位 5	7,463,385.58	尚未结算完毕
合计	58,854,398.08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11,404,160.16	3,149,002,479.61	3,195,943,567.68	264,463,072.0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70,046.62	623,455,644.53	623,495,750.01	1,129,941.14
三、辞退福利	51,880,000.00	169,800,000.00	149,399,882.35	72,280,117.65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64,454,206.78	3,942,258,124.14	3,968,839,200.04	337,873,130.8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8,378,328.45	2,499,706,259.79	2,545,250,565.24	212,834,023.00
二、职工福利费	7,021,865.77	190,314,267.30	189,957,493.90	7,378,639.17
三、社会保险费	357,212.06	132,268,855.00	131,787,860.67	838,206.3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3,025,065.95	102,983,736.69	41,329.26
工伤保险费	4,339.04	17,326,375.84	17,330,714.88	
生育保险费	352,873.02	11,307,727.37	10,868,068.26	792,532.13
其他商业保		609,685.84	605,340.84	4,345.00
四、住房公积金		279,990,594.36	279,779,415.36	211,17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5,646,753.88	46,722,503.16	49,168,232.51	43,201,024.5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311,404,160.16	3,149,002,479.61	3,195,943,567.68	264,463,072.0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84,787.85	494,641,724.52	494,663,759.34	962,753.03
2、失业保险费	185,258.77	13,933,250.69	13,973,295.61	145,213.85
3、企业年金缴费		114,880,669.32	114,858,695.06	21,974.26
合计	1,170,046.62	623,455,644.53	623,495,750.01	1,129,941.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73,899,979.66	35,514,620.02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728,657,716.73	4,474,946.14

个人所得税	13,482,872.82	13,507,309.8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937,078.86	665,245.19
教育费附加	4,685,803.13	562,237.80
资源税	15,055,806.22	9,380,337.42
房产税	7,468,063.93	1,370,417.94
水利建设基金	119,519,305.09	65,094,704.81
其他税费	39,510,101.83	4,843,543.67
合计	1,414,216,728.27	135,413,362.84

其他说明：

无

33、其他应付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352,805,812.77	235,191,629.11
应付股利	124,573,210.32	267,940.08
其他应付款	4,059,614,737.26	15,322,638,635.05
合计	4,536,993,760.35	15,558,098,204.2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0,181,329.06	20,962,020.55
企业债券利息	173,323,112.32	118,961,095.89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8,931,508.38	21,542,485.27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120,369,863.01	73,726,027.4
中期票据利息	120,369,863.01	73,726,027.40

合计	352,805,812.77	235,191,629.11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3).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24,573,210.32	267,940.08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合计	124,573,210.32	267,940.08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少数股东267,940.08元尚未领取。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3,437,997,308.40	14,684,883,731.95
押金及保证金	226,636,602.88	170,405,027.81
经营代收款	178,664,725.91	183,344,318.53
应付投资款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其他	46,316,100.07	114,005,556.76
合计	4,059,614,737.26	15,322,638,635.0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1	313,335,559.27	往来款项，尚未支付
单位2	32,273,063.54	往来款项，尚未支付

合计	345,608,622.81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749,999,997.99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2,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915,566,043.11	1,765,440,949.50
合计	3,915,566,043.11	8,515,440,947.49

其他说明：

无

36、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已被书转让尚未到期的承兑 汇票	939,666,692.28	
合计	939,666,692.2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428,700,000.00	959,500,000.00
信用借款	5,686,999,998.44	6,071,999,998.4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749,999,997.99
合计	6,115,699,998.44	3,281,500,000.45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内蒙古包钢股份有限公司的保证借款提供担保。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38、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债券	8,693,570,000.00	5,000,000,000.00
减：一年到期的应付债券	-2,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合计	6,693,570,000.00	2,000,000,00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13 公司 债券 (第二期)	100.00	2015/1/26	3 年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5,000,000		1,500,000,000	
2013 公司 债券 (第三期)	100.00	2015/4/21	3 年	1,500,000,000	1,500,000,000		21,000,000		1,500,000,000	
中信银行 中期 票据	100.00	2012/5/11	7 年	2,000,000,000	2,000,000,000		115,000,000			2,000,000,000
150411 公司 债	100.00	2018/5/21	5 年	1,506,000,000		1,506,000,000	68,000,000			1,506,000,000
150583 公司 债	100.00	2018/7/27	5 年	3,000,000,000		3,000,000,000	95,000,000			3,000,000,000
150661 公司 债	100.00	2018/9/21	5 年	494,000,000		494,000,000	10,000,000			494,000,000

花旗 银行 债	100. 00	2018/1 2/27	2 年	694,000,0 00		694,000, 000				694,000, 000
私 募 债	100. 00	2018/5 /18	3 年	1,000,000 ,000		1,000,00 0,000	47,000, 000			1,000,00 0,000
减： 一 年 内 到 期 的 应 付 债 券										-2,000,00 0,000
合 计	/	/	/	11,694,00 0,000	5,000,000, 000	6,694,00 0,000	361,000 ,000		3,000,00 0,000	6,694,00 0,00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长期应付款**总表情况****(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674,629,821.13	2,221,314,191.37
专项应付款		
合计	2,674,629,821.13	2,221,314,191.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4,590,195,864.24	3,986,755,140.87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1,915,566,043.11	1,765,440,949.50
合计	2,674,629,821.13	2,221,314,191.37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3).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二、辞退福利	377,640,000.00	280,780,000.00
三、其他长期福利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72,920,000.00	-51,880,000.00

合计	304,720,000.00	228,900,000.00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1、预计负债**适用 不适用**42、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87,645,161.98	4,000,000.00	28,477,675.33	463,167,486.65	详见第七节,73、政府补助。
合计	487,645,161.98	4,000,000.00	28,477,675.33	463,167,486.65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5,585,032,648.00						45,585,032,648.00

其他说明：

无

45、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231,880,352.00			1,231,880,352.00
其他资本公积	167,149,951.37			167,149,951.37
合计	1,399,030,303.37			1,399,030,303.3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47、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48、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6,371.71	909,086.40			463,634.06	445,452.34	620,005.77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56,371.71	909,086.40			463,634.06	445,452.34	620,005.7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56,371.71	909,086.40			463,634.06	445,452.34	620,005.77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49、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04,009,861.82	177,207,046.37	127,794,537.43	253,422,370.76
维简费	45,079,875.27	136,715,968.17	149,500,639.03	32,295,204.41
合计	249,089,737.09	313,923,014.54	277,295,176.46	285,717,575.1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0、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24,763,525.57	308,116,820.90		1,232,880,346.47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924,763,525.57	308,116,820.90	1,232,880,346.4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1、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77,956,674.34	-833,181,462.8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77,956,674.34	-833,181,462.8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23,761,818.81	2,061,255,483.7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08,116,820.90	50,117,346.4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27,925,163.24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965,676,509.01	1,177,956,674.3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6,505,959,025.31	56,276,719,716.64	53,255,119,195.36	45,133,659,412.21
其他业务	681,601,542.61	348,107,510.89	428,612,120.67	220,733,396.48
合计	67,187,560,567.92	56,624,827,227.53	53,683,731,316.03	45,354,392,808.69

53、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56,957,866.23	11,061,173.28
教育费附加	41,062,065.99	8,330,192.33
资源税	45,081,249.36	
房产税	94,112,765.57	92,847,990.98
土地使用税	32,643,149.22	28,820,851.36
车船使用税	2,169,908.11	2,207,897.97
印花税	62,012,409.08	41,942,987.44
其他	85,399,551.95	49,333,959.36
合计	419,438,965.51	234,545,052.72

其他说明：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第六节，1、主要税种及税率

54、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通运输费及港杂费	2,027,261,313.53	1,917,098,939.27
职工薪酬	93,460,383.04	83,184,324.80
仓储费	7,819,257.95	5,126,053.88
其他	177,530,168.15	175,460,682.38
合计	2,306,071,122.67	2,180,870,000.33

其他说明：

无

55、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48,605,486.63	475,284,565.97
综合服务费	144,459,654.18	123,238,336.82

租赁费	618,212,708.08	269,474,162.88
税金		137,508.38
水电费	5,662,407.58	5,105,719.17
技术开发费		
中介机构服务费	9,281,968.91	15,123,191.38
业务招待费	1,895,436.31	1,350,921.18
水土资源保持补偿费		16,240,000.00
折旧与摊销	33,952,088.91	57,028,690.14
其他	134,974,266.37	58,743,446.42
合计	1,397,044,016.97	1,021,726,542.34

其他说明：

无

56、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	28,815,503.71	3,239,144.60
材料费	26,620,703.46	2,725,823.78
水电燃气费	3,083,232.23	229,698.89
折旧费	3,043,259.80	121,898.80
产品检验费、试验费	11,015,732.50	3,900,726.87
鉴定、验收费	2,926,879.22	5,261,348.64
其他	5,021,269.04	5,835,755.65
合计	80,526,579.96	21,314,397.23

其他说明：

无

57、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总额	2,118,790,508.08	1,752,527,422.80
减：利息资本化		-209,249,800.00
利息费用		
减：利息收入	-123,683,163.63	-51,888,941.83
承兑汇票贴息	407,300,624.22	125,008,720.09
汇兑损益	-8,516,874.80	-32,110,777.51
减：汇兑损益资本化		
手续费及其他	109,698,557.00	94,082,416.94

合计	2,503,589,650.87	1,678,369,040.49
----	------------------	------------------

其他说明：

无

58、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1,933,792.70	130,765,309.50
二、存货跌价损失	71,953,670.80	62,795,719.09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50,019,878.10	193,561,028.59

其他说明：

无

59、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政扶持资金（铁精粉补贴）		99,723,145.32
开发扶持基金	325,000.00	300,000.00
税费返还	443,761.99	4,629.39
西区焦化土地出让金返还收益 摊销	2,566,637.64	2,566,637.64
包钢焦化厂酚氰废水综合利用 项目环保专项资金		1,600,000.00
包钢热电厂 1#2#燃煤锅炉脱硝		1,720,000.00
环保设施稳定运行（环保专项 资金）		1,450,000.00

2030MM 冷轧工程能源利用项目	2, 512, 896. 55	1, 864, 000. 00
环保专项资金	22, 869, 867. 81	13, 028, 398. 05
化解产能补贴		93, 400, 000. 00
收昆区财政局节能技术改造奖励	6, 090, 000. 00	
用中央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支付工程款（二冶）	153, 333. 33	
用中央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支付工程款（西创）	180, 000. 00	
收拨援企稳岗补贴	337, 000. 00	
厂房补贴款	119, 940. 00	119, 940. 00
合计	35, 598, 437. 32	215, 776, 750. 4

其他说明：

无

60、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9, 380, 487. 11	-390, 535, 856. 3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95, 903. 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 199, 726. 92	1, 327, 308. 7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400, 000. 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342, 076, 117. 28	-388, 808, 547. 60

其他说明：

无

6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324,811.24	3,550,928.92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4,324,811.24	3,550,928.92

其他说明：

无

62、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74,486,925.78	-93,632.40
合计	74,486,925.78	-93,632.40

其他说明：

无

63、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			

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赔偿收入	296,212.17	538,987.23	296,212.17
盘盈利得		442,094.56	
其他	5,612,983.89	1,832,721.90	5,612,983.89
合计	5,909,196.06	2,813,803.69	5,909,196.0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4、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403,564.94	1,000,000.00	403,564.94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7,615,010.80		7,615,010.80
罚没收入	8,328,974.25	2,326,312.28	8,328,974.25
其他	2,703,721.89	2,444,199.45	2,703,721.89
合计	19,051,271.88	5,770,511.73	19,051,271.88

其他说明：

无

6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78,581,574.85	1,501,304.51
递延所得税费用	32,599,493.46	774,019,231.34
合计	911,181,068.31	775,520,535.8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240,737,719.6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60,184,429.9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7,605.4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49,931.7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04,056.3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7,924,646.7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023,265.12
研究开发费加成扣除的纳税影响（以“-”填列）	-46,104,519.63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82,513,979.48
所得税费用	911,181,068.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6、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款利息收入	47,973,222.03	51,888,941.83

政府补助	10,427,000.00	198,197,774.71
收取的客户购货保证金	64,466,688.21	136,685,044.19
代收代缴款项	465,598,426.89	599,805.28
其他	62,719,002.51	16,801,932.37
合计	651,184,339.64	404,173,498.3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综合服务费	144,515,217.18	125,686,657.32
手续费	38,985,268.38	31,648,159.58
中介机构服务费	20,595,415.79	14,710,654.01
技术开发费	16,195,885.25	21,310,027.23
企业往来款	92,645,527.70	51,499,095.48
运输、搬运费	2,767,966.52	98,867,231.80
办公费	107,422,328.85	151,411,821.81
其他	109,969,683.00	55,306,641.79
合计	533,097,292.67	550,440,289.02

支付无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款	2,605,000,000.00	1,985,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借款保证金	11,599,473,858.77	12,901,464,791.90
合计	14,204,473,858.77	14,886,464,791.9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手续费	62,399,645.57	52,005,000.46
融资租赁偿还本金及利息	2,219,907,598.21	1,760,490,270.89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及借款保证金	9,987,312,940.06	7,051,197,150.66
信用证保证金		
企业间拆借	10,329,986,063.78	6,832,532,987.27
合计	22,599,606,247.62	15,696,225,409.2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329,556,651.32	2,050,900,701.07
加：资产减值准备	50,019,878.10	193,561,028.5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81,399,901.67	3,298,655,954.63
无形资产摊销	89,064,740.41	87,119,006.1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366,558.40	35,166,558.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4,486,925.78	93,632.4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15,010.8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24,811.24	-3,550,928.9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26,091,132.30	1,877,536,142.8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42,076,117.28	388,808,547.6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3,680,696.27	773,131,499.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81,202.81	887,732.2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10,919,734.39	-4,626,782,206.8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995,747,135.25	1,914,093,930.6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920,940,444.53	1,339,346,506.2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48,748,709.53	7,328,968,104.1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36,957,651.33	4,941,474,526.7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941,474,526.70	1,835,919,965.7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5,483,124.63	3,105,554,560.9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236,957,651.33	4,941,474,526.70
其中：库存现金	80,499.97	770,666.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236,877,151.36	4,940,703,860.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236,957,651.33	4,941,474,526.7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468,416,394.87	银行承兑汇票及借款保证金等，详见第七节，1、货币资金
应收票据	5,165,842,093.94	票据质押借款及开具新票详见第七节，4（1）处所述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合计	11,634,258,488.81	/

其他说明：

无

7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人民币			
外币核算-XXX			
人民币			
人民币			
短期借款			
美元			
预收账款			
美元			
应付账款			
美元			
美元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2、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开发扶持基金	325,000.00	与收益相关	325,000.00
税费返还	443,761.99	与收益相关	443,761.99
西区焦化土地出让金 返还收益摊销	2,566,637.64	与资产相关	2,566,637.64
2030MM 冷轧工程能 源利用项目	2,512,896.55	与资产相关	2,512,896.55
环保专项资金	22,869,867.81	与收益相关	22,869,867.81
收昆区财政局节能技 术改造奖励	6,090,000.00	与收益相关	6,090,000.00
用中央大气污染防治 专项资金支付工程款	153,333.33	与资产相关	153,333.33
用中央大气污染防治 专项资金支付工程款	180,000.00	与资产相关	180,000.00
收拨援企稳岗补贴	337,000.00	与资产相关	337,000.00
厂房补贴款	119,940.00	与收益相关	119,94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内蒙古包钢金属制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属制造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5 月 2 日，注册资本金 1 亿元人民币，位于包头市昆都仑区卜尔汉图镇，为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钢股份”）的全资子公司。2018 年 11 月 1 日，金属制造公司注册资本增加到 100 亿元人民币。系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将其分公司“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稀土钢板材厂”的厂房、生产线等资产及负债作为资本金划转到“内蒙古包钢金属制造有限责任公司”，形成对其的投资。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内蒙古包钢还原铁有限责任公司	乌拉特前旗	乌拉特前旗	还原铁生产销售	91.97		投资设立
包钢汽车专用钢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包头市	包头市	钢材的销售	70.00		投资设立
鄂尔多斯市包钢首瑞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鄂尔多斯市	鄂尔多斯市	钢材剪切、加工、销售	51.00		投资设立
河北包钢特种钢销售有限公司	河北省	河北省	钢材、建材销售	51.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包头市	包头市	耐火材料生产、销售	50.00		投资设立
BAOTOUSTEEL(SINGAPORE)PTE.,LTD	新加坡	新加坡	钢材的销售、进出口贸易	51.00		投资设立
包钢集团固阳矿山有限公司	固阳县	固阳县	矿石开采、加工	100.00		收购
包钢(吉林)稀土钢车用材料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矿石开采、加工汽车零部件(除发动机)制造、加工、配送	51.00		投资设立
内蒙古包钢金属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包头市	包头市	金属冶炼;轧制及延压加工产品、焦炭及焦化副产品、化工产品生产与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1)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2012年9月10日,本公司与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合资设立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暂定名)协议书》”及“《包钢(集团)公司炼钢厂、薄板厂、炼铁厂整体承包合同书》”之补充协议,双方约定对合资公司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的管理模式由合资双方共同管理调整为本公司对合资公司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实施全面管理的单一股东管理模式。

上述补充协议约定,在股东会、董事会的决策部署和监事会监督下,合资公司由管理方(“本公司”)实施管理,股东会及董事会对本公司在符合合资协议、承包合同、本次补充协议的前提下,所提出的意见、建议及方案等保证通过,形成有效决议;合资公司实施单方管理模式的管理期限为每届5年,首期管理期限为两届共10年,10年期满后,合资双方根据合资公司的经营业绩重新确定管理方。

本公司与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上述补充协议约定以2012年8月31日为合资公司实施股东单方管理的财务决算基准日,自2012年9月1日,本公司对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实施实质性控制。

(2) 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1) 2013年4月,本公司与北京特冶工贸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出资10,000万元投资设立北京包钢金

属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本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 5,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北京特冶工贸有限责任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 4,9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2013 年 7 月 25 日，双方按照公司章程的约定缴纳首次注册资本金 3,000 万元，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石景山分局核准取得注册号为 11010701613272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北京包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设立董事会，董事会成员共计 5 名，其中本公司派出 3 名，北京特冶工贸有限责任公司派出 2 名，根据公司章程约定，董事会会议决议需经全体董事过 65% 通过方才生效，本公司董事会成员占全体董事比例的 60%，因此未能实现对北京包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的实质控制，未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 2012 年 6 月，本公司与北京和润环宇投资有限公司、欣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三方共同出资 1,000 万元投资设立无锡包钢钢联特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 51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其余两家公司分别出资 390 万元、100 万元，分别占注册资本的 39%、10%；2013 年 8 月 22 日三方按照协议约定完成出资，经江苏省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取得注册号为 32020000000807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无锡包钢钢联特钢有限公司设立董事会，董事会成员共计 5 名，其中本公司派出 3 名，其他两家派出 2 名，根据公司章程约定，董事会会议决议需经全体董事的三分之二通过方才生效，本公司董事会成员占全体董事比例的 60%，因此未能实现对无锡包钢钢联特钢有限公司实质控制，未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内蒙古包钢还原铁有限责任公司	8.03	265,068.28		43,514,486.35
包钢汽车专用钢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30.00	-266,086.26		2,321,539.28
鄂尔多斯市包钢首瑞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49.00	-2,236,413.68		59,302,183.38
河北包钢特种钢销售有限公司	49.00	-39,021.98		11,008,149.82
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50.00	2,548,961.23		77,808,780.52
BAOTOUSTEEL(SINGAPORE)PTE.,LTD	49.00	7,532,308.91		3,735,416.21
包钢（吉林）稀土钢车用材料有限公司	49.00	279,538.01		4,941,234.4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内蒙古包钢还原铁有限责任公司	83,722.88	23,149.79	106,872.67	52,682.78		52,682.78	85,038.38	24,376.69	109,415.07	55,713.05		55,713.05
包钢汽车专用钢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705.14	2.16	1,707.30	933.45		933.45	4,863.27	2.16	4,865.43	4,002.89		4,002.89
鄂尔多斯市包钢首瑞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10,520.74	8,822.10	19,342.84	6,940.51	299.85	7,240.36	10,988.46	9,485.54	20,474.00	7,603.26	311.84	7,915.10
河北包钢特种钢销售有限公司	1,993.96	276.90	2,270.86	10.42		10.42	4,692.38	329.32	5,021.70	2,767.17		2,767.17
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22,504.10	13,736.65	36,240.75	20,679.00		20,679.00	30,079.30	14,133.39	44,212.69	29,160.72		29,160.72
BAOTO USTEEL (SINGAPORE) PTE., LTD	23,582.94	8.70	23,591.64	22,829.31		22,829.31	44,362.76	13.25	44,376.01	45,241.79		45,241.79
包钢(吉林)稀土钢车用材料有限公司	1,026.00		1,026.00	17.59		17.59	1,162.47		1,162.47	211.10		211.10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内蒙古包钢还原铁有限责任公司	96,172.79	-77.26	-77.26	481.40	81,891.40	-4.84	-4.84	-6,268.62
包钢汽车专用钢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1,276.32	-88.23	-88.23	360.33	13,408.42	10.68	10.68	-1,267.37
鄂尔多斯市包钢首瑞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27,155.20	-456.41	-456.41	-980.75	21,273.84	-779.81	-779.81	-770.37
河北包钢特种钢销售有限公司	15,123.30	10.82	10.82	725.91	27,603.16	11.04	11.04	-612.31
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33,190.33	509.79	509.79	4.43	25,687.38	47.72	47.72	46.14
BAOTOUSTEEL(SINGAPORE)PTE., LTD	523,347.62	1,092.38	1,092.38	-8,113.59	229,700.34	-2,457.62	-2,457.62	19,794.54
包钢(吉林)稀土钢车用材料有限公司	5,845.36	56.84	56.84	2.11	5,333.94	18.24	18.24	-449.79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
------	-------	-----	------	---------	---------

或联营企业名称				直接	间接	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包钢中铁轨道有限责任公司	包头市	包头市	钢材销售	50.00		权益法
②合营企业						
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	巴彦淖尔市	巴彦淖尔市	石油加工、炼焦和核燃料加工业	50.00		权益法
③联营企业						
包头钢铁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包头市	包头市	现代银行部分职能	3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包钢中铁轨道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	包钢中铁轨道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91,767,290.19	758,048,041.29	382,783,362.81	4,129,840,329.08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29,077,994.64	93,224,142.35	245,056,111.16	338,970,933.59
非流动资产	115,591,679.79	267,947,332.03	134,431,651.52	279,020,149.05
资产合计	507,358,969.98	1,025,995,373.32	517,215,014.33	4,408,860,478.13
流动负债	163,364,417.64	759,952,176.31	171,814,953.05	4,700,903,027.95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63,364,417.64	759,952,176.31	171,814,953.05	4,700,903,027.9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43,994,552.34	266,043,197.01	345,400,061.28	-292,042,549.8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71,997,276.17	133,021,598.51	172,700,030.64	-146,021,274.91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71,997,276.17	297,843,039.16	172,700,030.65	22,668,508.68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70,504,959.54	4,579,252,267.49	481,497,870.18	3,841,874,584.56
财务费用	-3,848,603.53	-4,104,632.09	-3,828,987.70	-1,570,346.80
所得税费用	10,281,533.10		14,062,987.55	
净利润	30,697,055.58	550,349,060.96	42,102,564.52	30,177,274.26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其他综合收益			-	
综合收益总额	30,697,055.58	550,349,060.96	42,102,564.52	30,177,274.26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16,051,282.26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包钢集团财务 有限责任公司		包钢集团财务 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5,790,840,733.64		4,276,183,866.10	
非流动资产	5,317,068,812.02		4,940,436,985.53	
资产合计	11,107,909,545.66		9,216,620,851.63	
流动负债	9,404,206,414.84		7,647,692,806.55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9,404,206,414.84		7,647,692,806.55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703,703,130.82		1,568,928,045.08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09,936,825.06		469,504,299.34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09,936,825.06		469,504,299.34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241,233,197.02		201,156,707.92	

净利润	164,775,085.74		119,223,664.69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其他综合收益			-	
综合收益总额	164,775,085.74		119,223,664.69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9,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应付账款、应付利息、应付票据、应付股利、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及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

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权益工具价格风险）。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任何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方的风险。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衍生金融工具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金融机构，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方合作并在有必要时获取足够的抵押品，以此缓解因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应收账款的债务人为分布于不同行业和地区的客户。本公司持续对应收账款的财务状况实施信用评估，并在适当时购买信用担保保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流动资产 4,484,182.92 万元，流动负债 7,987,611.00 万元，营运资金-3,503,428.08 万元，公司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本公司共获得各金融机构授信总额为 401.16 亿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额度为 302.82 亿元，未使用的授信额度为 98.34 亿元；本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2019 年度拟向各银行申请 505.37 亿元授信额度，公司间接债务融资能力较强。同时，公司控股股东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已经承诺向本公司提供资金支持。

因此，本公司能够获取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资金需求。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本公司利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利率对冲政策。但管理层负责监控利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利率风险。由于定期存款为短期存款，故银行存款的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并不重大。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的金融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利率发生变动，按照新利率对上述金融工具进行重新计量后的影响。对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的、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的浮动利率非衍生工具，上述敏感性分析中的净利润及股东权益的影响是上述利率变动对按年度估算的利息费用或收入的影响。上一年度的分析基于同样的假设和方法。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80,745,335.64	0.16	944,298,382.11	26.45
应收账款	439,870,991.71		319,839,863.08	
其他应收款				
小 计	820,616,327.35		1,264,138,245.19	26.45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36,296,800.00		1,224,509,080.00	
预收账款	17,902,978.19		21,560,146.31	
应付账款	206,381,099.42		232,323,110.60	
其他应付款				
小 计	560,580,877.61		1,478,392,336.91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外币金融资产占资产总额比重为 0.55%，外币金融负债占负债总额比重 0.58%。外币金融资产及负债整体规模较小。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64.60%（2017 年 12 月 31 日：66.22%）。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3,237,270.72			33,237,270.72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237,270.72			33,237,270.72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3,237,270.72			33,237,270.72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3,237,270.72			33,237,270.72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 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 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包头市	钢铁制品、机械设备、稀土产品	1,477,576.30	54.66	54.6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母公司注册资本（实收资本）无变化。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第十一节、九、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第十一节、九、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包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无锡包钢钢联特钢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包头市汇鑫嘉德节能减排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内蒙古满都拉港务商贸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内蒙古希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头钢铁(集团)环境监测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内蒙古稀奥科贮氢合金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头瑞鑫稀土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瑞科稀土冶金及功能材料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集团冶金渣综合利用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集团鹿畅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内蒙古黄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巴彦淖尔普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集团机械化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集团冶金轧辊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集团万开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集团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西北创业建设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集团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内蒙古新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内蒙古包钢西北创业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北矿磁材（包头）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头天骄清美稀土抛光粉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内蒙古包钢稀土磁性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头冶金建筑研究院	受同一公司控制
内蒙古森鼎环保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集团大型土石方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内蒙古稀奥科镍氢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内蒙古博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冀东水泥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头冶金建筑研究防水防腐特种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头市冶通电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港展博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50%股权股东
乌海市包钢万腾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单位
包钢集团宝山矿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头市新远净水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铁新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8.03%股权股东
北京包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乌兰察布市）普华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乌拉特中旗丰达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集团电气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勘察测绘研究院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头市普特钢管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育欣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头市诚信达工程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集团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集团矿山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头华美稀土高科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头稀土研究院	受同一公司控制
内蒙古包钢稀土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冶金炉修理厂（分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万开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头市绿冶环能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内蒙古包钢西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内蒙古希苑稀土功能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工业与民用建筑公司健民饮料分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恒之源新型环保建材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集团星原实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钢惠客连锁超市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天津绥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内蒙古铁花文化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头钢铁（集团）铁捷物流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包头市铁卫安防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北京包钢新源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公司控制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	焦炭	408,030.12	302,521.42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铁矿石、白灰、辅材、修理费	316,171.57	162,834.41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焦煤、蒙煤、废钢、铁精粉、辅材、收购款	187,806.00	53,339.28
包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铁精矿、焦煤、蒙煤	183,899.74	59,696.21
包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材料款、代理费、矿石	103,585.29	68,538.12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租赁费、诉讼费、保险费、离退养人员服务费	67,939.49	37,504.46
乌拉特中旗丰达贸易有限公司	蒙古煤	66,949.22	133,737.26
天津绥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矿石	56,999.69	
包钢集团机械化有限公司	运费、检修费	54,771.53	38,024.96
包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材料款、代理费、矿石	46,585.60	68,538.12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铁精矿、运费	43,570.83	9,015.07

包头钢铁（集团）铁捷物流有限公司	运费、合金	34,176.35	
包钢西北创业建设有限公司	材料款、工程款、检修费、废钢、运输费	24,934.01	9,658.78
包钢集团冶金渣综合利用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废钢、运费、铁精矿	19,720.95	19,597.31
包钢（乌兰察布市）普华实业有限公司	铁精矿、运输费	16,123.10	4,106.70
包钢冀东水泥有限公司	水泥款、运费、废钢	8,096.29	1,571.74
包钢集团电气有限公司	检修费、工程款、备件、废钢、校表费	7,786.32	4,741.10
包钢集团万开实业有限公司	通勤费、住宿费、租车费、餐饮、印刷费、辅助材料	6,289.27	2,598.47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道路绿化服务费	6,070.41	
包钢集团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维修费、备件	4,936.22	9,207.12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安全交通保卫服务费	4,725.88	
内蒙古黄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铁精矿、运费	3,865.77	23,283.25
北京包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材料款	3,256.17	5,501.06
包钢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绿化费、运费、维检费	3,183.24	4,028.43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员工培训服务费	3,100.69	
包钢勘察测绘研究院	工程款、评估测量费	2,749.32	120.85
包钢集团冶金轧辊制造有限公司	备件、维修费、动力费	2,327.77	2,372.49
包钢集团宝山矿业有限公司	材料款、备件款、租赁费	2,209.72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耐火材料	1,645.54	
内蒙古包钢钢联物流有限公司	运费	1,579.02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医疗卫生服务费	1,513.89	
包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修理费、设计费	1,559.46	16.06
包头冶金建筑研究防水防腐特种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检修费	1,519.47	295.10
包钢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劳务费、维检费	828.09	1,008.10
包钢中铁轨道有限责任公司	修理费、运费、废钢	716.66	
内蒙古新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工程款、维修费、劳务费	608.27	1,942.59

内蒙古铁花文化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租车费、培训费、服务费、餐费、办公费	508.30	
包头市冶通电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及设备款、维检费	477.20	885.18
包头市汇鑫嘉德节能减排科技有限公司	污泥款、检修费、含铁尾泥款	397.01	
包钢万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款	367.13	
包钢集团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电话费、工程款、服务费	353.72	1,339.05
包头市诚信达工程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综合服务费、工程款、监理费	349.83	755.84
内蒙古希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化电	346.00	
包钢集团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款、材料费、修理费、租赁费	277.26	342.65
内蒙古博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备件	214.60	0.85
包钢集团鹿畅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仓储费	145.82	4,077.17
包钢育欣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修理费	126.32	192.81
包头市铁卫安防有限责任公司	修理费、劳务费	109.08	
包头钢铁(集团)环境监测服务有限公司	监测费	138.81	
包头冶金建筑研究院	检修费	27.80	21.74
包钢集团矿山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化检费	24.14	775.55
包钢惠客连锁超市有限责任公司	职工福利费	21.33	
内蒙古森鼎环保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备件款	19.52	92.39
包头华美稀土高科有限公司	废钢	18.00	
内蒙古稀奥科贮氢合金有限公司	废钢	14.39	
内蒙古包钢稀土磁性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废钢	12.53	
包头市绿冶环能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费	5.20	
包头瑞鑫稀土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废钢	4.09	
包头市普特钢管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款	3.88	71.61
内蒙古包钢西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检修费	1.46	1.33
包钢铁新物流有限公司	运费		1,298.2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稀土精矿、动力费	399,067.34	245,776.88
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	焦煤、板材	355,279.30	327,966.10
包港展博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钢材	319,184.09	130,745.87
包头钢铁（集团）铁捷物流有限公司	钢材	163,723.43	135,185.84
包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	75,584.36	104,255.74
北京包钢新源科技有限公司	钢材	65,308.83	31,664.89
包钢集团鹿畅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运输费、动力费	15,498.37	14,875.93
包钢中铁轨道有限责任公司	钢轨、动力费	15,255.48	44,531.02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动力费、设备租赁费	13,561.47	1,959.86
包头市普特钢管有限责任公司	钢材、动力费	4,728.48	1,581.74
北京包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钢材、动力费	4,444.44	6,233.76
包钢集团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材料款、动力费	2,494.21	1,406.33
包钢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款、动力费、租赁费	2,128.32	1,522.76
包钢集团电气有限公司	动力费、校表费	1,360.59	1,603.66
包钢冀东水泥有限公司	运输费、动力费	1,304.89	1,469.89
包钢集团宝山矿业有限公司	辅助材料、动力费	634.42	3,040.90
包钢西北创业建设有限公司	动力费、计仪费、化检费	310.11	199.58
包钢集团冶金轧辊制造有限公司	动力费、钢材	218.84	1,393.53
包头市汇鑫嘉德节能减排科技有限公司	动力费、化检验费	182.66	
包钢集团机械化有限公司	动力费、计仪费	167.98	109.91
包钢集团冶金渣综合利用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款、动力费	162.56	281.46
北矿磁材（包头）有限公司	燃料动力、废钢	124.64	230.20
包头天骄清美稀土抛光粉有限公司	动力费	111.42	162.86
内蒙古铁花文化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动力费	80.08	

包头华美稀土高科有限公司	动力费	75.14	
包钢集团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动力费	70.53	90.73
包钢万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动力费、化检验费	30.22	
内蒙古新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动力费	18.96	15.00
包钢集团矿山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动力费、材料款	18.09	14.64
内蒙古包钢钢联物流有限公司	动力费	14.44	
包钢恒之源新型环保建材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动力费	13.44	22.03
内蒙古森鼎环保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动力费	8.98	4.10
包钢集团万开实业有限公司	服务费	6.17	22.40
包钢勘察测绘研究院	水电费	3.41	1.98
包头市诚信达工程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动力费	2.34	3.33
内蒙古包钢稀土磁性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圆钢	1.85	
包钢育欣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动力费	1.42	
包钢集团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电费、租赁费	0.26	
包钢集团大型土石方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电费	0.22	2.15
包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培训费	0.13	
内蒙古包钢西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费、动力费		1.69

注：2018 年公司利用尾矿资源提炼、销售的稀土精矿实现尾矿资源业绩承诺，本年销售稀土精矿收入 37.58 亿元，交易对象为关联方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股权托管	2017年9月1日	2022年9月1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598.85	598.85
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	厂房、机器设备	22,749.31	25,318.37
合计		23,348.16	25,917.2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使用权	62,266.20	26,947.42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47.25	
合计		63,013.45	26,947.42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5,000,000.00	2018/2/6	2019/2/5	否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5,000,000.00	2018/2/5	2019/2/4	否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0	2018/2/11	2019/2/8	否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5,000,000.00	2018/8/10	2019/8/9	否

有限责任公司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5,000,000.00	2018/6/12	2019/6/11	否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5,000,000.00	2018/9/14	2019/9/13	否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5,000,000.00	2018/9/10	2019/9/9	否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2018/12/10	2019/12/9	否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48,400,000.00	2018/3/1	2019/2/26	否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0,000,000.00	2018/3/16	2019/3/15	否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8/3/28	2019/3/27	否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8/5/16	2019/5/15	否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0	2018/5/4	2019/5/3	否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0,000,000.00	2018/7/1	2019/6/13	否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0	2018/8/22	2019/8/15	否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00.00	2018/12/5	2019/11/27	否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00	2017/5/27	2020/4/27	否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2/10/18	2022/8/28	否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8,700,000.00	2012/8/29	2022/8/28	否
合计	3,007,100,000.0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2018/5/18	2019/5/17	经营所需
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2018/7/20	2019/7/19	经营所需
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0	2018/7/31	2019/7/30	经营所需
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2018/9/28	2019/9/27	经营所需

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0	2018/12/5	2019/12/4	经营所需
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000,000.00	2018/12/5	2019/12/4	经营所需
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00.00	2018/12/28	2019/12/27	经营所需
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60,000,000.00	2018/12/28	2019/12/27	经营所需
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00.00	2018/12/29	2019/12/28	经营所需
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60,000,000.00	2018/12/29	2019/12/28	经营所需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98,011,817.88	2018/1/1	2018/12/31	经营所需
合计	4,348,011,817.88			

本公司 2018 年度向关联方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期末余额 2,150,000.00 万元，支付借款利息合计 9,270.51 万元。

本公司 2018 年度向母公司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借款期末余额 219,801.18 万元，支付借款利息合计 39,047.93 万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 3 月 1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北方稀土签署资产租赁关联交易协议》的议案。为扩大稀土精矿生产能力，公司拟租赁北方稀土稀选厂厂房、设备，增加稀土精矿生产。租金 840 万元/年，租期一年。

2018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北方稀土有关稀土选矿资产的关联交易公告》的议案。公司拟依据资产评估结果确定的价款总计 120,302.54 万元（不含税），收购北方稀土与稀土选矿有关的实物资产及资源。本次交易交割日为 2018 年 12 月 21 日，即日起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包括存货和设备）归公司所有。截至 12 月 31 日，交割相关工作已全部完成。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收购	120,302.54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34.29	363.39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存入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存款余额为 391,172.27 万元，本期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给本公司存款利息 872.40 万元。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包港展博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339,153,368.53	33,915,336.85	99,615,904.18	9,961,590.42
应收账款	包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283,912,084.86	28,391,208.49	4,292,302.95	429,230.30
应收账款	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	214,895,035.01	21,489,503.50	694,631,767.69	69,463,176.77
应收账款	包钢集团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5,473,970.94	1,547,397.09	9,173,032.54	917,303.25
应收账款	包钢集团冶金轧辊制造有限公司	15,387,111.26	1,538,711.13	15,422,885.92	1,542,288.59
应收账款	包钢集团电气有限公司	14,989,234.71	1,498,923.47	10,308,677.29	1,030,867.73
应收账款	包钢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9,818,043.87	981,804.39	1,618,615.00	161,861.50
应收账款	包钢中铁轨道有限责任公司	8,039,030.96	803,903.10	8,011,264.59	801,126.46
应收账款	包钢冀东水泥有限公司	7,625,420.60	762,542.06	7,747,275.16	774,727.52
应收账款	乌海市包钢万腾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4,834,643.34	483,464.33		
应收账款	包头市汇鑫嘉德节能减排科技有限公司	3,065,834.75	306,583.48		
应收账款	包钢集团冶金渣综合利用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361,989.37	136,198.94	2,745,764.96	274,576.50
应收账款	包头钢铁(集团)铁捷物流有限公司	766,693.66	76,669.37		
应收账款	包钢集团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552,877.66	55,287.77	383,327.79	38,332.78
应收账款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2,911.48	51,291.15	1,048,693.97	104,869.40
应收账款	北矿磁材(包头)有限公司	238,047.89	23,804.79	135,314.55	13,531.46
应收账款	包钢万开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88,912.97	18,891.30		
应收账款	内蒙古包钢钢联物流有限公司	161,328.86	16,132.89		
应收账款	包头市冶通电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6,186.71	15,618.67		
应收账款	包钢育欣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89,519.59	8,951.96	471,657.13	47,165.71

应收账款	北京包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48,796.79	4,879.68	12,973,746.32	1,297,374.63
应收账款	内蒙古新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46,756.41	4,675.64	16,886.79	1,688.68
应收账款	包钢西北创业建设有限公司	39,473.55	3,947.36	777,752.33	77,775.23
应收账款	包钢勘察测绘研究院	19,203.24	1,920.32		
应收账款	内蒙古森鼎环保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4,083.35	408.34		
应收账款	北京卓冠科技有限公司			1,906,139.29	190,613.93
应收账款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40,934.76	154,093.48
应收账款	包钢集团机械化有限公司			467,112.80	46,711.28
应收账款	包钢集团鹿畅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58,761.61	5,876.16
应收账款	包头天骄清美稀土抛光粉有限公司			34,913.45	3,491.35
应收账款	包头市普特钢管有限责任公司			26,179.74	2,617.97
应收账款	包头市诚信达工程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22,445.70	2,244.57
应收账款	包钢恒之源新型环保建材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6,028.01	602.80
应收账款	包钢集团万开实业有限公司			212,845.68	21,284.57
应收票据	包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1,863,119.16		1,956,122.03	
应收票据	内蒙古包钢医院			500,000.00	
应收票据	包头华美稀土高科有限公司			150,000.00	
预付款项	包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61,518,181.38		153,711,873.86	
预付款项	天津绥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497,310.03			
预付款项	包钢集团机械化有限公司	2,204,428.29		53,359,405.62	
预付款项	包钢西北创业建设有限公司	164,400.00			
预付款项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9,436.72		69,274,873.12	
预付款项	包头市绿冶环能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			
预付款项	乌拉特中旗丰达贸易有限公司			230,004,806.05	

预付款项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4,308,693.80	
预付款项	包钢集团冶金轧辊制造有限公司			185,223.00	
预付款项	包钢集团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69,000.00	
其他应收款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401,810.57	3,340,181.06	29,075,610.00	2,907,561.00
其他应收款	包头钢铁(集团)铁捷物流有限公司	6,246,048.35	624,604.83		
其他应收款	包钢中铁轨道有限责任公司	4,629,996.87	462,999.69		
其他应收款	包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519,790.38	151,979.04		
其他应收款	包头市普特钢管有限责任公司	235,049.40	23,504.94	235,049.40	23,504.94
其他应收款	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	19,870.00	1,987.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卓冠科技有限公司			1,423,229.98	142,323.00
其他应收款	包钢勘察测绘研究院			150,000.00	15,0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包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1,335,172,977.95	140,961,761.02
应付账款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47,257,848.59	890,355,219.13
应付账款	包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524,969,749.47	45,391,806.49
应付账款	包钢集团机械化有限公司	209,873,020.56	258,689,420.44
应付账款	包钢西北创业建设有限公司	177,788,717.21	177,218,396.48
应付账款	包钢集团冶金渣综合利用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12,049,789.55	135,353,647.70
应付账款	内蒙古黄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96,538,172.85	157,254,079.32
应付账款	乌拉特中旗丰达贸易有限公司	82,712,938.03	
应付账款	包钢集团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54,064,724.05	78,856,916.28
应付账款	包钢(乌兰察布市)普华实业有限公司	54,057,255.05	19,462,064.49
应付账款	包钢勘察测绘研究院	51,033,481.52	27,842,632.78
应付账款	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50,784,310.05	
应付账款	包钢集团电气有限公司	48,715,885.88	58,859,288.45
应付账款	包钢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38,079,681.04	53,140,753.77
应付账款	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2,756,528.84	46,329,207.02
应付账款	内蒙古包钢钢联物流有限公司	27,159,524.11	
应付账款	包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7,107,331.74	2,723,910.62
应付账款	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	15,315,627.68	
应付账款	北京包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5,162,092.95	25,724,920.13

应付账款	包钢集团万开实业有限公司	14,699,729.85	45,985,476.30
应付账款	包头钢铁(集团)铁捷物流有限公司	14,078,481.54	
应付账款	包钢万开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568,132.91	
应付账款	包头市诚信达工程咨询监理有限责任公司	12,373,532.94	23,364,139.00
应付账款	包头冶金建筑研究防水防腐特种工程有限公司	12,058,673.40	4,749,306.00
应付账款	内蒙古包钢西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351,532.80	11,336,532.80
应付账款	包钢集团大型土石方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8,672,083.81	4,164,835.70
应付账款	包钢集团冶金轧辊制造有限公司	8,308,547.91	11,144,962.01
应付账款	内蒙古新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7,402,033.63	23,024,452.91
应付账款	包头市冶通电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836,281.61	13,544,693.72
应付账款	包钢育欣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5,638,668.55	12,590,680.01
应付账款	包钢集团宝山矿业有限公司	5,027,399.06	
应付账款	包钢集团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4,902,011.60	6,002,130.16
应付账款	包钢集团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729,144.99	13,037,700.37
应付账款	包钢冶金炉修理厂(分公司)	3,176,671.74	3,176,671.74
应付账款	包头市汇鑫嘉德节能减排科技有限公司	2,902,773.11	
应付账款	包头冶金建筑研究院	2,015,587.25	3,297,228.12
应付账款	包钢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860,275.00	4,981,341.00
应付账款	内蒙古博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670,168.80	1,808,213.00
应付账款	包钢冀东水泥有限公司	1,555,879.88	5,444,665.18
应付账款	内蒙古森鼎环保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1,233,865.10	1,081,000.00
应付账款	包钢集团鹿畅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1,195,828.88	1,629,271.44
应付账款	瑞科稀土冶金及功能材料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836,735.00	
应付账款	包头市铁卫安防有限责任公司	362,672.98	
应付账款	包钢中铁轨道有限责任公司	342,781.30	3,608,465.07
应付账款	内蒙古铁花文化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20,694.00	
应付账款	包头华美稀土高科有限公司	208,797.42	
应付账款	内蒙古稀奥科贮氢合金有限公司	167,363.80	
应付账款	包头市普特钢管有限责任公司	113,848.94	6,322,956.54
应付账款	包钢集团矿山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85,930.00	
应付账款	包钢惠客连锁超市有限责任公司	48,700.00	
应付账款	包头瑞鑫稀土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47,430.00	
应付账款	巴彦淖尔普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620.14	3,620.14
应付账款	内蒙古希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600.26	
应付账款	包钢集团星原实业有限公司		697,652.61

应付账款	内蒙古希苑稀土功能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48,728.00
应付账款	包头稀土研究院		4,989.50
应付票据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7,550,000.00	1,916,570,000.00
应付票据	内蒙古包钢西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35,350.00	
应付票据	包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1,650,000.00	
应付票据	包头钢铁(集团)铁捷物流有限公司	4,660,000.00	
应付票据	包头市铁卫安防有限责任公司	650,000.00	
应付票据	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0
预收账款	包头钢铁(集团)铁捷物流有限公司	164,501,750.29	193,226,262.89
预收账款	北京包钢新源科技有限公司	91,687,148.22	63,870,624.93
预收账款	包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38,657,957.37	96,606,414.34
预收账款	包钢集团鹿畅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31,556,891.81	34,024,658.69
预收账款	包钢西北创业建设有限公司	28,529,192.89	22,876,607.33
预收账款	天津绥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706,517.61	
预收账款	包头市普特钢管有限责任公司	1,743,456.63	9,910,272.49
预收账款	北京包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631,384.47	7,361,574.41
预收账款	包钢勘察测绘研究院	1,389,636.46	1,389,636.46
预收账款	内蒙古新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1,361,332.49	1,399,539.42
预收账款	包钢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1,285,888.36	783,883.05
预收账款	包钢育欣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665,751.43	452,675.87
预收账款	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	556,953.76	
预收账款	包钢集团电气有限公司	418,005.38	231,935.01
预收账款	包头华美稀土高科有限公司	299,940.00	
预收账款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61,209.53	261,209.53
预收账款	北矿磁材(包头)有限公司	217,134.54	252,376.89
预收账款	包钢集团机械化有限公司	196,231.07	5,438,323.81
预收账款	包钢集团矿山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90,407.66	205,177.69
预收账款	包钢集团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5,750.51	229,371.30
预收账款	包钢集团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45,453.60	281,313.85
预收账款	包钢集团冶金轧辊制造有限公司	16,522.41	794,651.17
预收账款	包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5,150.00	15,000.00
预收账款	包钢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3,319.60	13,319.60
预收账款	内蒙古包钢稀土磁性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11,550.00	
预收账款	包钢集团冶金渣综合利用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7,790.00	7,790.00
预收账款	包钢恒之源新型环保建材制品有限责任公司	6,340.00	
预收账款	内蒙古黄岗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预收账款	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6,883.12
预收账款	内蒙古森鼎环保节能股份有限公		2,121.39

	司		
其他应付款	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98,011,817.88	13,461,042,725.14
其他应付款	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	170,000,000.00	17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包港展博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70,041,945.97	
其他应付款	包钢集团机械化有限公司	9,711,762.90	13,783,495.63
其他应付款	包钢集团鹿畅达物流有限责任公司	4,707,777.66	2,634,130.67
其他应付款	包钢集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4,512,739.61	4,366,043.88
其他应付款	包钢集团万开实业有限公司	2,702,645.82	221,494.67
其他应付款	包头钢铁（集团）铁捷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包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904,000.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包钢新源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包钢勘察测绘研究院	511,445.32	179,374.00
其他应付款	包钢集团电气有限公司	273,528.16	811,486.40
其他应付款	包钢西北创业建设有限公司	223,459.30	218,459.30
其他应付款	包钢绿化有限责任公司	161,650.51	131,650.51
其他应付款	包钢冀东水泥有限公司	148,088.30	
其他应付款	包头冶金建筑研究防水防腐特种工程有限公司	85,471.00	63,471.00
其他应付款	包钢集团大型土石方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66,855.00	66,855.00
其他应付款	包钢育欣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64,324.00	
其他应付款	包头市冶通电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8,000.00	38,000.00
其他应付款	内蒙古博广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37,938.00	37,938.00
其他应付款	包钢冶金炉修理厂（分公司）	33,984.62	33,984.62
其他应付款	内蒙古新联信息产业有限公司	21,580.86	21,580.86
其他应付款	包钢集团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8,490.00	93,790.00
其他应付款	包钢集团工业与民用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巴彦淖尔普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	
其他应付款	包钢集团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671.48	2,671.48
其他应付款	包钢铁新物流有限公司		5,506,733.47
其他应付款	包钢中铁轨道有限责任公司		1,695,488.33
其他应付款	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包头市普特钢管有限责任公司		462,518.14
其他应付款	包钢集团冶金轧辊制造有限公司		29,728.00
其他应付款	包钢集团电信有限责任公司		20,410.74
其他应付款	北京卓冠科技有限公司		18,575.16
其他应付款	包钢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7,48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1）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根据本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签署的相关关联交易协议，各方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平等、公允的基础上进行协商。该等关联交易事项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并未构成不利影响或损害关联方的

利益。本公司保留向其他第三方选择的权利，以确保关联方以正常的价格向本公司提供产品或服务。根据本公司各项有效的关联交易协议，公司与各关联方相互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定价原则为：

① 国家规定的以规定为准，无规定的以市场价为准。

② 劳务、服务费用定价原则：

国家、自治区、包头市政府有明确规定的，按规定的费率收取；

国家和地方有关部门规定了指导价的，按该指导价确定价格；

既无国家定价，也无国家指导价的，按可比的市场价格确定价格。

无可比的市场价格的，按构成价格（即提供服务方合理成本费用加上合理利润构成的价格）收取。

对于执行市场价格的关联交易，交易双方应随时收集交易商品市场价格信息，进行跟踪检查，并根据市场价格的变化情况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进行调整；当交易的商品或劳务服务没有明确的市场价和政府指导价时，交易双方经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并签定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对关联交易价格予以明确，同时，本公司与关联方购销业务往来中，保留向第三方采购和销售的权利。

(2) 关联交易目的及对本公司影响

由于本公司所处地理位置和生产经营的需要，同时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拥有储量丰富的矿产资源 and 完善的采选系统以及建设、维修、综合服务系统，导致本公司在原主材料的采购、产品销售及基建、维修、综合服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企业发生大量关联交易，该等交易构成了本公司的经营成本、收入和利润的重要组成部分。

关联采购方面，公司生产所需的部分原料铁矿石主要由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其供给的原料质量稳定，且运输费和库存费用低，保证了公司的原料供应、降低了公司的采购成本，有利于公司的稳定经营；集团公司利用其已有的完善的原料采选和供应系统，为本公司供应原主材料，是公司正常稳定生产和持续经营必不可少的组成部分。

关联销售方面，集团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基建技改所需钢材基本由本公司供给。每年发生的交易占本公司全部产品收入的 5% 左右，是公司最稳定的客户，同时为集团公司节约了采购费用，也为公司节约了经营费用。集团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利用本公司已有的能源动力供应网络，购买和使用本公司水、电、风、气等能源动力，既形成了本公司稳定的客户，使公司剩余的能源动力得以销售，也降低了其自身的采购成本。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子公司利用其完善的设备、设施和技术手段，为公司提供运输、基建、维护、检化验和后勤等综合性服务，长期以来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有序进行，既避免了公司重复建设的投资负担和技术力量相对薄弱的缺点，也降低了公司的运营成本。使公司能够将有限的资金、人才投入到主营业务中。

(3) 关联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

2007 年 7 月 1 日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完成后和集团公司形成新的关联交易，为规范关联交易，本公司于 2006 年 10 月 31 日与集团公司签署了《主要原辅料供应协议》、《综合服务协议》、《商标转让协议》、《专利转让协议》，补充和修改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综合服务协议》，并终止了《铁水购销协议》、《原料购销协议书（钢坯）》、《原料购销协议书（钢材）》、《原辅料购销协议书》、《能源供应协议》、《钢材销售合同（集团）》、《进出口代理协议》、《维修合同》、《运输及检化验合同》。同时根据集团公司自身特点和管理要求，本公司需与集团公司所属子公司签署的关联交易，均由各子公司出具《委托函》，委托集团公司代理与本公司签署相关关联协议。2009 年，根据本公司购入的部分铁精矿需要再选再磨的实际情况，又与集团公司新签订了《委托加工协议》。2011 年 6 月，公司在完成收购天诚线材资产后，与集团公司签订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2013 年 3 月，公司在完成收购巴润矿业资产后，与集团公司签署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与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稀土精矿供应合同》，并终止《矿浆供应合同》；2017 年终止与包钢集团签署的《钕选矿浆供应合同》。2018 年废止与包钢集团签署的部分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并新签《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相关关联交易价格按新签订的关联交易协议执行，新签、补充和修改的相关关联交易协议如下：

① 《主要原辅料供应协议》

② 《综合服务协议》

③ 《土地租赁协议》

④ 《委托经营协议》

- ⑤《资产租赁协议》
- ⑥《焦炭采购协议》
- ⑦《金融服务协议》
- ⑧《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
- ⑨《稀土精矿供应合同》

(4) 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及执行情况

①主要原、辅料供应协议

供应的主要原、辅料

集团公司保证将依照本公司发出的订单向本公司供应主要原、辅料包括铁矿石、生石灰、白灰、轻烧白云石、石灰石、白云石粉，但本公司所订购的主要原、辅料品种必须为集团公司现生产（或所能生产）的品种。集团在满足第三方的需求前必须确保优先向本公司供应主要原、辅料，若本公司要求供应的主要原、辅料的数量超出集团届时生产能力，集团不必亦无义务向本公司提供超出部分的主要原、辅料。就主要原、辅料供应而言，在任何特定期间内，本公司没有义务向集团保证满足任何最低购买量；且本公司将有权于任何时刻向任何第三方采购主要原、辅料。在不超出其生产能力的前提下，集团必须维持足够的生产以确保可以满足本公司对主要原、辅料供应的需求。在未获本公司书面同意前，集团不得随意终止生产任何本协议约定供应的为本公司所必需的主要原、辅料品种。

规格及要求

本公司要求集团提供主要原、辅料供应时，必须在有关的订单中明示所需主要原、辅料的品种、规格。集团必须严格地按照本公司注明的品种、规格供应主要原、辅料，并确保其供应的主要原、辅料符合本公司订单的要求。

价格确定原则

铁矿石：交易价格以市场价为基础，参照品位、加工难度等因素由双方协商确定。生石灰、白灰、轻烧白云石、石灰石、白云石粉：交易价格按照区内采购的市场价格执行。上述价格均包括集团将主要原、辅料运至确定的交货地点而发生的运输、吊装、力资等运输费用。

订购

本公司可按其需要向集团发出订单以订购主要原、辅料。订单须以书面形式发出。其内容须包括主要原、辅料的种类、品种、规格、品质要求、数量及本公司收货代表的身份。集团须于收到本公司订单之后 5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回复本公司，除确认接受订单内的各项条款外，还需注明每类主要原、辅料品种的供售价。本公司接获集团回复后 5 个工作日内，若并无书面通知集团作任何更改，则该订单将自动落实。鉴于不同品种主要原、辅料的不同生产周期，本公司在订购时应给予集团充分的事前通知。就此，本协议双方同意在本条第（二）项规定的订单自动落实后起，至本公司向集团发出的书面订单订购的主要原、辅料的生产品期期限届满前，集团无须向本公司交货。在有关期限届满后，集团须按事前与本公司商定的安排向本公司按订单要求交货。

交货地点

根据生产工艺和生产流程的不同，双方同意主要原、辅料的交货地点按下列约定确定：铁矿石为本公司指定的交货地点。生石灰、白灰、轻烧白云石、石灰石、白云石粉的交货地点为本公司使用单位。

质量检验

在交货时集团需同时递交品种、规格、化学成分等相关参数，如经本公司检验发现有不符合订单品种、规格、化学成分的货品时，本公司可于交货后 10 日内书面向集团提出拒收，经集团检验部门确认并即时通知本公司办理有关处置手续，一切检验应按国家有关标准进行。如检验后发现有不合品质规格要求的主要原、辅料，本公司有权拒收，拒收部分的货款将无须支付。此外，若本公司在加工过程中发现有任何主要原、辅料不符合品质规格要求者，可退还给集团。就该等被退还的主要原、辅料，集团须在本公司发出通知后 30 日内付还给本公司相等于该等被退还的主要原、辅料供售价的款项；过期未付的，本公司可于应付但未付给集团的任何其他主要原、辅料货款中将其扣除。就上述被拒收的主要原、辅料而言，若双方同意，可按双方临时协商议定的较低价格将其售予本公司。

计量

铁矿石的计量按照实际过磅称重。生石灰、白灰、轻烧白云石、石灰石、白云石粉的计量按照实际过磅称重。

结算

集团公司所供应的每批次主要原、辅料在完成交货、质量检验、计量工作后，应向本公司发出付款通知。在本公司收到集团公司就本公司供应的主要原、辅料送交的有关付款通知后，本公司须于当月月底结算完成后 10 日内将有关货款付清，同时定期与集团公司针对理论重量与实际重量之间的量差进行清理结算。本公司如有对任何主要原、辅料的质量发生质疑，则在该等质疑按第七条规定解决以前，本公司有权对质疑部分的主要原、辅料货款实行拒付；拒付形式可采取对日后提供货品的等额货款实行留扣（指相关部分的金额而言）。

生效、期限及终止

双方同意本协议生效后将持续有效。本协议仅可在下列情况下终止：1. 本公司事先提前不少于 30 天向集团公司发出书面通知终止本协议；2. 集团公司和本公司以书面形式同意终止本协议。

综合服务协议

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协议服务按如下原则确定收费标准

回收废钢：对于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废钢，双方同意按市场价格确定。

备品备件：对于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由集团公司自加工的备品备件服务，双方同意按上一年度集团公司向独立第三方提供同种类备品备件的价格确定。

支持性服务

运输：对于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公路、铁路运输，双方同意，按市场价格确定。

维修、维护：对于本公司不能自行完成的维修、维护工作，集团公司同意提供维修、维护服务，收费参照向独立第三方提供服务的收费标准，根据工作难度、工作时间及工作量由双方协商确定。

劳务：对于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劳务服务，双方同意按包头市的市场价格确定。

通讯：对于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通讯服务，双方同意按包头市的市场价格确定。

设计：对于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设计服务（包括咨询与技术服务），收费参照向独立第三方提供服务的收费标准，根据工作难度、工作时间及工作量由双方协商确定。

供暖：对于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供暖服务，双方同意按市场价格确定。

印刷品：对于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印刷品服务，双方同意按市场价格确定。

住宿：对于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住宿服务，双方同意按市场价格确定。

租车：对于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租车服务，双方同意按市场价格确定。

医疗：对于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医疗服务，双方同意按市场价格确定。

爆破：对于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爆破服务，双方同意按市场价格确定。

检测：对于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检测服务，双方同意按市场价格确定。

有关款项的代收代缴：对于本公司应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排污费、人防费，双方同意由集团公司按照国家及地方标准代收代缴，并不收取任何服务性质的手续费或其他费用。

其他：对于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其他综合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员工培训、消防、交通、绿化、卫生与安全保卫等），双方同意按市场价格确定。

进出口代理：在本公司取得进出口经营权之前，本公司的进出口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矿石、设备、钢材等）由集团公司代理完成，所涉业务依正常商业行为处理，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支付代理业务合同金额的 2% 作为代理费。本公司取得进出口经营权后，有权通知集团公司终止代理关系；集团公司为本公司的非独家代理机构，本公司有权选择独立第三方完成代理业务。

其他辅料——包括但不限于化工材料（胶、油漆等）；火工材料（炸药、雷管等）；建筑材料（木材等）等：对于集团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其他辅料，双方同意按市场价格确定。

②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提供协议服务按如下原则确定收费标准

原材料、辅助材料供应服务

铁水：对于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提供的产品——铁水，双方同意按市场价格确定。

连铸小方坯：对于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提供的产品——连铸小方坯，双方同意按市场价格确定。

方钢：对于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提供的产品——方钢，双方同意按市场价格确定。

初轧坯：对于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提供的产品——初轧坯，双方同意按市场价格确定。

矩型坯：对于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提供的产品——矩型坯，双方同意按市场价格确定。

废钢、废材：对于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提供的废钢、废材，双方同意按市场价格确定。

焦炭：对于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提供的焦炭，双方同意按本地区采购价格的 1%作为收取代理采购费用的定价标准。

合金、有色材料：对于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提供的合金、有色材料，双方同意按本地区采购价格的 1%作为收取代理采购费用的定价标准。

非金属原料：对于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提供的非金属原料，双方同意按本地区采购价格的 1%作为收取采购费用的定价标准。

备件、辅助材料：对于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提供的备件、辅助材料，双方同意按本地区采购价格的 1%作为收取代理采购费用的定价标准。

公用事业服务

对于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提供的氧气、氮气、氩气、空气、焦炉煤气，双方同意按实际生产成本加 5%毛利确定；蒸汽、生活水、新水、回用水、澄清水、热水、电等公用事业服务，双方同意按政府定价加转供成本确定；动力煤，双方同意按本地区采购价格的 1%收取代理采购费用。

支持性服务

铁路运输及劳务：对于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提供的铁路运输服务，双方同意按国家铁道部铁路运输收费标准确定；劳务费按照向独立第三方提供服务的收费标准，根据工作难度及工作量由双方协商确定。

计量：对于本公司向集团公司提供的计量服务，双方同意按行业计量收费标准确定。

化检验：对于集团公司不能自行完成的化检验，本公司同意提供化检验服务，所需费用按政府定价执行；如无政府定价，收费参照本地区提供相同或类似化检验服务的行业价格，根据工作难度、工作时间及工作量由双方协商确定。

维修维护服务：对于集团公司不能自行完成的维修维护服务，由本公司提供该服务，所需费用按政府定价执行；如无政府定价，收费参照本地区提供相同或类似维修维护服务的行业价格，根据工作难度、工作时间及工作量由双方协商确定。

其他约定

就协议服务所支付的价格应为：如存在政府定价，则为政府定价；如无适用的政府定价，则为该协议服务的市场价格；如无适用的市场价格，则为向独立第三方提供相同产品或服务的价格；其他双方约定的价格。

结算方式

集团公司向包钢股份提供的经常性服务项目及包钢股份向集团公司提供的钢坯、水、电、气、蒸汽、煤气等，由双方协商后定期结算。对于非经常性服务项目，由双方参照有关服务的商业惯例商定。对于定期调整价格的服务，如价格尚未调整，先按原定价格付款，在价格确定之后，双方按有关价款进行结算。

③土地租赁协议

根据本公司与集团公司 2013 年 3 月 20 日签订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规定，本公司由于收购巴润矿业资产承租集团公司土地共 7 宗，土地使用权证面积共计 1,450,432.31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租金价格为：每平方米 4 元，土地使用权年租金总额约为 580.17 万元。租赁期限自《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生效之日起 20 年届满，租金价格调整幅度，可以每三年一调，调整幅度原则上不超过 30%，本公司于租赁期内每年 6 月 30 日前和 12 月 31 日前分别向集团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支付二分之一年租金。

本公司于 2015 年 5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的资金将用于收购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包钢集团”）拥有的选矿相关资产、白云鄂博矿综合利用工程项目选铁相关资产及尾矿库资产，收购完成后，上述资产使用的土地将通过租赁等方式取得，本公司与集团公司签订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现涉及以下土地使用权；协议第一条第三款涉及的宗地编号分别为【2013】001 及【2013】007，用途均为工业用地，位于白云鄂博矿区三角河处及距城区西北 4 公里处，面积共计 2,399,408.40 平方米。

租赁费用如下：本协议第一条第三款项下的土地使用权年租金价格为 4 元/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年租金总额为 9,597,633.60 元。对于租金价格调整幅度，可以每三年一调，调整幅度原则上不超过 30%，但遇国家土地租赁政策、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可以不受三年调整之限。租赁期限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 20 年届满，发生本协议规定的提前终止的情形除外。

根据与集团、宝山矿业公司 2017 年 8 月签订《土地、房屋租赁协议》规定，本公司由于收购白云鄂博矿资源综合利用项目承租集团拥有使用权的与稀土、铈选生产线相关的道路用地、绿化用地及预留用地，面积为 176,990.00 平方米，承租宝山拥有所有权的与稀土、铈选生产线相关的厂房、办公楼等建筑物。土地使用权租金价格为：每平方米 5 元，土地使用权年租金总额约为 88.495 万元，办公楼、厂房租赁费用为每年 1,215.00 万元。

租赁期限自本公司收购白云鄂博矿资源综合利用项目与稀土、铈选生产线有关资产交割日起，至本公司完成对该部分资产所涉及的厂房、土地拥有所有权/使用权的收购完成，但发生本协议规定的提前终止的情形除外。

根据本公司与集团公司 2017 年签订的《土地租赁协议》规定，本公司承租集团公司位于白云区和固阳县的巴润矿业和固阳矿山公司使用的土地，土地使用权证面积共计 43,687,595.80 平方米，土地使用权租金价格为：每平方米 5 元，土地使用权年租金总额约为 21,843.80 万元。租赁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到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在租赁期间，如购买集团上述租赁土地，双方另行协商租赁终止事宜。

根据本公司与集团公司 2019 年 2 月 14 日签订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本公司租赁集团公司面积为 24,259,187.56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厂区），租赁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到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年租金为 38,092.23 万元。

④资产租赁协议

本公司 2018 年与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钢庆华”）签订《资产租赁协议》，本公司将拥有所有权的厂房、机器设备、设施等租赁给包钢庆华使用。厂房地址为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先锋镇黑柳子村，机器设备、设施清单由本公司拟定后交包钢庆华确认。租赁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期内，包钢庆华每月应支付的租赁费用为 1,895.78 万元，并根据双方约定的日期向包钢股份指定的账户支付相应的租金。如需对租金进行调整，双方可另行协商。租赁期间，协议资产的使用、保养、维修管理等，均由包钢庆华自行负责，一切维修保养费用均由包钢庆华承担。在租赁期限内因占有、使用协议资产获得的收益，归包钢股份所有。

⑤委托经营协议

2012 年 9 月 10 日，本公司与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关于《合资设立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暂定名)协议书》”及“《包钢炼钢厂、薄板厂、炼铁厂整体承包合同书》”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委托经营协议”)，双方约定对合资公司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的管理模式由合资双方共同管理调整为本公司对合资公司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实施全面管理的单一股东管理模式。

上述补充协议约定，在股东会、董事会的决策部署和监事会监督下，合资公司由管理方（“本公司”）实施管理，股东会及董事会对本公司在符合合资协议、承包合同、本次补充协议的前提下，所提出的的意见、建议及方案等保证通过，形成有效决议；合资公司实施单方管理模式的管理期限为每届 5 年，首期管理期限为两届共 10 年，10 年期满后，合资双方根据合资公司的经营业绩重新确定管理方。

本公司与北京利尔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通过上述补充协议约定以 2012 年 8 月 31 日为合资公司实施股东单方管理的财务决算基准日，自 2012 年 9 月 1 日，本公司对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实施实质性控制。

⑥焦炭采购协议

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系本公司的合营公司，本公司生产过程中需要焦炭做为原料。本公司可按需要向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发出订单以订购焦炭。订单须以书面形式发出。其内容须包括焦炭的品种、规格、品质要求、数量及本公司收货代表的身份。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须于收到本公司订单之后 5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回复本公司，除确认接受订单内的各项条款外，还需注明焦炭品种的供售价。在本公司接获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回复后 5 个工作日内，应以书面通知回复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

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保证将依照公司按本协议约定发出的订单向本公司供应焦炭。按本公司订单计划确保优先向本公司供应焦炭，在未满足向本公司的供货要求的情况下，不得向任何第三方供应焦炭。在不超出其生产能力的前提下，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必须维持

足够的生产以确保可以满足本公司对焦炭供应的需求。在未获本公司书面同意前，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不得随意终止生产本协议约定供应的为本公司所必需的焦炭品种。

本公司要求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提供焦炭供应时，必须在有关的订单中明示所需焦炭的品种、规格。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必须严格地按照本公司注明的品种、规格供应焦炭，并确保其供应的焦炭符合本公司订单的要求。双方同意焦炭的交货地点为本公司使用单位，焦炭的计量按照实际过磅称重。

交易价格按照采购时的市场价执行。上述价格包括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将焦炭运到约定所确定的交货地点而发生的传输、吊装、力资等运输费用。

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所供应的每批次焦炭在按照本协议规定的程序完成交货、质量检验、计量工作后，应向本公司发出付款通知。在本公司收到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就向本公司供应的焦炭送交的有关付款通知后，本公司须于当月底结算完成后 10 日内将有关货款付清，同时定期与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针对理论重量与实际重量之间的量差进行清理结算。

⑦金融服务协议

根据本公司于 2012 年 9 月与包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该协议于 2016 年已到期，2017 年公司与包钢财务公司续签了《金融服务协议》，有效期三年，财务公司在依法核准的业务范围内，本公司愿意选择由财务公司依法提供相应的金融服务。双方的金融业务合作为非排它性合作，本公司有权自主选择、决定金融业务的开展。

在中国银监会核准的财务公司依法开展的业务范围内，双方开展以下金融服务业务：

结算业务，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

本公司在财务公司开立结算帐户，并签订开户、网上结算协议，财务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收款、付款服务，以及其他与结算业务相关的辅助服务。提供上述结算服务，财务公司收费不高于同业的收费水平，同时也不高于其向其它公司开展同类业务的收费水平。

代理保险业务

代理费按中国保监会规定的标准收取，中国保监会没有规定的按同业水平收取，同时也不高于财务公司向其它公司开展同类业务的收费水平。

存款业务

按照“存款自愿、取款自由”的原则，财务公司为本公司提供存款服务，本公司及其所属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利率应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同期同类存款的存款基准利率，不低于同期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也不低于财务公司向包钢集团成员单位提供存款业务的利率水平。本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业务按照存款余额每日最高不超过本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总资产金额的 5%且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货币资金总额的 50%的原则确定。本公司每日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不得超过财务公司向本公司发放的每日贷款余额。

票据承兑、贴现和提供担保等业务

具体业务办理由双方按照公允、公平、自主、自愿的原则协商办理，费率或利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国家没有规定的，按照不高于同业水平执行，同时也不高于财务公司向其它公司提供同类业务的收费水平。

财务、融资顾问业务，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

办理上述业务，财务公司收费不高于同业的收费水平，同时也不高于其向其它公司开展同类业务的收费水平。

贷款业务

财务公司向本公司发放贷款的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统一颁布的基准贷款利率适当下浮执行，且贷款利率将不高于同期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贷款利率；同时，不高于其向包钢集团成员单位同种类贷款所定的利率。

经中国银监会批准的可从事的其他业务

上述金融服务业务的开展，可根据双方业务的实际，本公司有权查验财务公司是否具有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相关证照；有权自愿选择、自主决定与财务公司开展金融业务。本公司有权要求财务公司建立保证本公司资金安全的风控体系和制度、资金运行系统、提供或说明与履行本协议有关的经营数据、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情况以及其他需要了解或说明的情况。本协议有效期内，本公司有权选择其他金融机构提供金融服务；本公司有权定期

取得财务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定期（半年或一年）指派专门机构和人员对存放于财务公司的资金的风险状况进行评估和监控。

⑧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

自 2013 年 9 月起，本公司将依法拥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租赁给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包钢庆华”）使用。共涉及国有土地使用权 3 宗，该土地位于乌拉特前旗先锋镇黑柳子村，土地使用证号分别为乌前旗国用(2013)第 40103883 号、乌前旗国用(2012)第 40103539 号、乌前旗国用(2013)第 40103884 号，面积共计 1,996,179.88 平方米，已取得国有土地使用证，实际租赁面积为 1,996,179.88 平方米。

租赁期限届满，2018 年本公司与包钢庆华续签了《土地使用权租赁协议》，租赁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但发生本协议规定的提前终止的情形除外。如包钢庆华要求续展租赁协议，应在租赁期限届满前 1 个月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包钢股份。双方商讨续展租赁的条款及租金，包钢股份应在 15 日内对是否同意续展予以书面确认，如同意续展，应在 1 个月内向土地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有关手续。

本协议项下的土地使用权年租金价格为：3 元/平方米，土地使用权年租金总额约为 598.85 万元。遇国家土地租赁政策、税收政策发生变化，包钢股份可以对租金价格进行相应调整。包钢庆华在租赁期内应于次月 10 日前向包钢股份指定的银行账户支付上月月租金，租赁期（包括续展期限）内涉及土地使用权的所有费用及就该土地使用权向政府或其他监管机关支付的任何其他费用或税款应由包钢庆华承担。

⑨稀土精矿供应合同

公司通过收购包头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宝山矿业公司的白云鄂博矿综合利用工程项目稀土选矿、钽选矿相关资产，资产收购完成后，公司具有了开发尾矿资源的能力，鉴于尾矿开发的主要产品之一为稀土精矿，具备年产 30 万吨的生产能力。为确保稀土精矿交易定价的公允性，依据《合同法》相关规定，公司与中国北方稀土（集团）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稀土精矿供应合同》。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承诺单位：万元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资本承诺	期末数	期初数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大额发包合同		
对外投资承诺	6,863.20	10,000.00

对外投资承诺

为进一步利用新加坡低融资成本和低税率的区位优势，把包钢集团（新加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加坡公司”）打造成公司的海外贸易和融资平台，充分发挥新加坡公司的海外“桥头堡”作用，公司决定对新加坡公司增资 1000 万美元，新加坡公司的其他两位股东不增加出资。增资后，公司持有新加坡公司的股份由原来的 51%变为 88.69%，其他股东股比相应缩减。

2018 年 12 月 20 日，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了整合无缝钢管生产线资源，抓住市场有利时机开拓小口径钢管高端市场，公司拟对包钢特种钢管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核定为准）投资。公司认缴出资 1.8 亿元，占新公司股权比例的 60%，首期实缴 1.3 亿元，普特钢管公司缴出资 1.2 亿元（以相关资产评估后的净资产出资），占新公司股权比例的 40%。具体出资金额和持股比例根据相关资产评估数据和实际资金需求，在不超过 10%的范围内调整。

(2) 其他承诺事项

公司 2019 年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过，公司与北方稀土签订了《稀土精矿供应合同》，该合同至 2019 年 5 月底执行完毕。自上次与北方稀土协商调整稀土精矿交易价格以来，稀土产品市场价格呈波动下降趋势。根据稀土市场产品价格实际情况，经双方财务部门测算，稀土精矿价格在合理区间，双方确定对稀土精矿交易价格进行调整，调整后价格 12600 元/吨的价格结算。

为了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公司与北方稀土续签《稀土精矿供应合同》，并按照续签的合同执行稀土精矿关联交易。

(3)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2017 年 7 月 20 日，本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内蒙古包钢金属制造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拟出资 1 亿元人民币设立全资子公司内蒙古包钢金属制造有限责任公司。2018 年 5 月 2 日，工商注册内蒙古包钢金属制造有限责任公司。2018 年 11 月 1 日，包钢股份将其分公司内蒙古包钢钢联股份有限公司稀土钢板材厂厂房、生产线等资产及负债划转到金属制造公司，形成对其的投资。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对于未决诉讼，本公司管理层根据其判断及考虑法律意见后能合理估计诉讼的结果时，就该等诉讼中可能承担的损失计提预计负债。如诉讼的结果不能合理估计或者管理层相信不会造成资源流出时，则不会就未决诉讼计提预计负债。

本公司于日常业务过程中涉及一些因主张公司权利而与客户、供应商等之间发生的纠纷、诉讼或索偿，经咨询相关法律顾问及经本公司管理层合理估计该些未决纠纷、诉讼或索偿的结果后，对于很有可能给本公司造成损失的纠纷、诉讼或索偿等，本公司单项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对于

目前无法合理估计最终结果的未决纠纷、诉讼及索偿或本公司管理层认为该些纠纷、诉讼或索偿不会对本公司的经营成果或财务状况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本公司管理层未就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 其他或有负债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18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了整合无缝钢管生产线资源，抓住市场有利时机开拓小口径钢管高端市场，公司拟对包钢特种钢管有限公司投资。公司认缴出资 1.8 亿元，占新公司股权比例的 60%，首期实缴 1.3 亿元，普特钢管公司缴出资 1.2 亿元（以相关资产评估后的净资产出资），占新公司股权比例的 40%。2019 年 3 月，包钢特种钢管有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注册资本 3 亿元。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19 年 4 月 1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本次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含 50 亿元）。公司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公司债券期限不超过 5 年（含 5 年），可以为单一年限品种，也可以是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及利息支付方式由公司和主承销商根据市场情况协商确定。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调整债务结构，补充流动资金等合法合规用途。本次公司债券可以采取一次发行或分期发行。本次公司债券拟向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投资者以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本次发行由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2019 年 4 月 1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发行“一带一路”公司债券的议案》，拟向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的“一带一路”公司债券。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含 20 亿元）。公司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公司债券期限不超过 5 年（含 5 年），可以为单一年限品种，也可以是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次债券募集资金的 70%拟用于“一带一路”相关的业务运营、项目建设等，另 30%拟用于偿还有息负债及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公司债券可以采取一次发行或分期发行。本次公司债券拟向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投资者以现金认购。本次发

行的公司债券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本次发行由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 年金计划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信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企业年金试行办法》（劳社部第 20 号令）、《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人社部第 11 号令）、《关于中央企业试行企业年金制度的指导意见》（国资发分配[2005]135 号）、《转发劳动和社会保障部关于企业年金和基金管理合同备案有关问题的通知》（内劳社办字[2006]97 号）、《关于监管企业试行企业年金制度的指导意见》（内国资分配字[2010]42 号）等文件，本公司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企业年金计划。其中，企业缴费部分按职工本人缴费基数（缴费基数原则上按照职工本人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进行核定与调整）1%-8%（根据工作年限调整），个人缴费比例：在岗职工的个人缴费比例是企业缴费比例的 20%；离岗退养职工的个人缴费比例是企业缴费比例的 10%。本公司 2016 年 8 月暂停年金计划，并于 2018 年 1 月份恢复年金计划。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后续采用总额法计量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结转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西区焦化土地出让金返还收益	115,679,905.07		2,566,637.64	113,113,267.43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环保专项资金	310,970,816.91		22,869,867.81	288,100,949.1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用中央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支付工程款（二冶）	2,300,000.00		153,333.33	2,146,666.67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用中央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支付工程款（西创）	2,700,000.00		180,000.00	2,52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2030MM 冷轧工程能源利用项目	48,876,000.00		2,512,896.55	46,363,103.45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科技项目经费（国贸）	4,000,000.00	4,000,000.00	75,000.00	7,925,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厂房补贴	3,118,440.00		119,940.00	2,998,5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87,645,161.98	4,000,000.00	28,477,675.33	463,167,486.65		

(2) 采用总额法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上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本期计入损益的金额	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西区焦化土地出让金	2,566,637.64	2,566,637.64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返还收益摊销				
包钢焦化厂酚氰废水综合利用项目环保专项资金	1,6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包钢热电厂 1#2#燃煤锅炉脱硝	1,72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2030MM 冷轧工程能源利用项目	1,864,000.00	2,512,896.55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环保专项资金	13,028,398.05	22,869,867.81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化解产能补贴	93,4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收昆区财政局节能技术改造奖励		6,09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用中央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支付工程款(二冶)		153,333.33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用中央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资金支付工程款(西创)		180,00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开发扶持基金	300,000.00	325,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收拨援企稳岗补贴		337,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奖励	4,629.39	443,761.99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厂房补贴款	119,940.00	119,940.0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财政扶持资金专项拨款	99,723,145.32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环保工程以奖促治补贴	1,45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15,776,750.40	35,598,437.32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7,349,384,488.55	3,903,419,109.85

应收账款	3,440,691,124.96	3,092,168,118.25
合计	10,790,075,613.51	6,995,587,228.1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

(2).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6,345,065,530.88	3,498,010,157.64
商业承兑票据	1,004,318,957.67	405,408,952.21
合计	7,349,384,488.55	3,903,419,109.85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155,842,093.94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5,155,842,093.94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857,258,408.42	
商业承兑票据		939,666,692.28
合计	13,857,258,408.42	939,666,692.28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银行承兑票据	87,566,955.25
合计	87,566,955.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31,011,696.56	97.88	290,320,571.60	7.62	3,440,691,124.96	3,409,737,036.91	97.35	317,568,918.66	9.31	3,092,168,118.2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049,232.37	2.12	81,049,232.37	2.12		92,735,256.05	2.65	92,735,256.05	100.00	
合计	3,812,060,928.93	/	371,369,803.97	/	3,440,691,124.96	3,502,472,292.96	/	410,304,174.71	/	3,092,168,118.2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850,257,351.87	285,025,735.19	98.18
1 至 2 年	18,950,173.51	1,895,017.35	0.65
2 至 3 年	2,529,893.39	252,989.34	0.09
3 年以上	31,468,297.18	3,146,829.72	1.08
合计	2,903,205,715.95	290,320,571.60	1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0,224,056.82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8,710,313.9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内蒙古包钢金属制造有 限责任公司	762,001,904.91	19.99	
包钢集团固阳矿山有限 公司	339,153,368.53	8.90	33,915,336.85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83,912,084.86	7.45	28,391,208.49
内蒙古鸿锦业房地产开 发有限公司(项目部)	214,896,735.21	5.64	21,489,673.52
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95,457,375.37	2.50	9,545,737.54
合计	1,695,421,468.88	44.48	93,341,956.40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797,305,951.70	534,296,902.43
合计	20,797,305,951.70	534,296,902.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2).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872,873.00	3.04	19,872,873.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0,842,532,931.21	99.76	45,226,979.51	0.22	20,797,305,951.70	571,918,780.48	87.42	37,621,878.05		534,296,902.4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370,351.99	0.24	49,370,351.99	100.00		62,436,680.90	9.54	62,436,680.90	100.00	
合计	20,891,903,283.20	/	94,597,331.50	/	20,797,305,951.70	654,228,334.38	100.00	119,931,431.95	18.33	534,296,902.4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281,994,515.05	28,199,451.50	10.00
1 至 2 年	37,211,724.17	3,721,172.42	10.00
2 至 3 年	23,210,749.26	2,321,074.93	10.00
3 年以上	109,852,806.62	10,985,280.66	10.00
合计	452,269,795.10	45,226,979.51	1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单位往来款	20,639,209,989.14	334,865,200.90
保证金	211,177,158.36	255,512,577.43
代垫款项	21,509,150.44	38,227,888.77
备用金	7,353,140.76	5,764,754.80
其他	12,653,844.50	19,857,912.48
合计	20,891,903,283.20	654,228,334.38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428,576.76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3,905,523.69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往来款	19,429,441,290.17	1 年以内	93.00	
单位 2	往来款	195,000,000.00	1 年以内	0.93	
单位 3	租赁保证金	60,000,000.00	3 年以上	0.29	6,000,000.00
单位 4	代垫款	54,194,045.86	1-2 年	0.26	5,419,404.59
单位 5	租赁保证金	18,000,000.00	3 年以上	0.09	1,800,000.00
合计	/	19,756,635,336.03	/	94.57	13,219,404.59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2,880,645,677.85	24,671,267.54	22,855,974,410.31	1,114,402,165.66	24,671,267.54	1,089,730,898.1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045,398,887.04	0.00	1,045,398,887.04	776,343,375.19	0.00	776,343,375.19
合计	23,926,044,564.89	24,671,267.54	23,901,373,297.35	1,890,745,540.85	24,671,267.54	1,866,074,273.3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内蒙古包钢还原铁有限责任公司	458,030,308.06			458,030,308.06		
包钢汽车专用钢销售公司	7,000,000.00			7,000,000.00		
河北包钢特种钢销售有限公司	10,200,000.00			10,200,000.00		
鄂尔多斯市包钢首瑞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76,500,000.00			76,500,000.00		
内蒙古包钢利尔高温材料有限公司	59,953,017.00			59,953,017.00		
包钢集团固阳矿山有限公司	463,427,681.03			463,427,681.03		
BAOTOUSTEEL (SINGAPORE) PTE., LTD	9,519,892.03			9,519,892.03		
包钢环宇橡胶有限公司	14,481,257.06			14,481,257.06		14,481,257.06
包钢飞云石化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4,500,000.00
乌拉特前旗钙谷白灰有限责任公司	5,390,010.48			5,390,010.48		5,390,010.48
乌拉特前旗平顺白灰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包钢(吉林)稀土钢车材料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内蒙古包钢金属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21,766,243.512.19		21,766,243.512.19		
合计	1,114,402,165.66	21,766,243.512.19		22,880,645,677.85		24,671,267.54

	65.66	12.19		77.85		7.54
--	-------	-------	--	-------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包钢中铁轨道有限责任公司	172,700,030.65			15,348,527.81			16,051,282.26			171,997,276.20	
北京包钢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51,512,185.35			886,088.19						52,398,273.54	
无锡包钢钢联特钢有限公司	4,362,237.66		5,100,000.00	737,762.34							
内蒙古包钢庆华煤化工有限公司公司	22,668,508.68			275,174,530.48						297,843,039.16	
包钢钢业(合肥)有限公司		10,500,000.00								10,500,000.00	
小计	251,242,962.34	10,500,000.00	5,100,000.00	292,146,908.82			16,051,282.26			532,738,588.90	
二、联营企业											
包头钢铁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69,504,299.34	90,000,000.00		-40,567,474.28			9,000,000.00			509,936,825.06	
包头市汇鑫嘉德节能减排科技有限公司	3,477,183.08			-753,710.00						2,723,473.08	
内蒙古满都拉港务商贸有限公司	52,118,930.43		50,673,693.00	-1,445,237.43							
小计	525,100,412.85	90,000,000.00	50,673,693.00	-42,766,421.71			9,000,000.00			512,660,298.14	

	776,343,375.19	100,500,000.00	55,773,693.00	249,380,487.11			25,051,282.26			1,045,398,887.04
合计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9,085,127,366.55	59,664,030,186.62	52,958,182,455.06	44,992,781,331.55
其他业务	659,922,140.05	332,116,354.24	416,918,144.04	205,197,896.19
合计	69,745,049,506.60	59,996,146,540.86	53,375,100,599.10	45,197,979,227.74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9,380,487.11	-390,535,856.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86,749.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199,726.92	1,327,308.7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0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342,066,963.85	-388,808,547.60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7,367,818.23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5,598,437.3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324,811.2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527,065.0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3,278,594.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1,499.93	
合计	69,784,284.54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5028	0.0730	0.07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665	0.0715	0.071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李德刚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 年 4 月 17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